THE SPY WHO LOVD ME

龐德吾愛

第七號情報員故事

007

伊恩・富萊明 著

程曦 譯者

本書已改編爲電影海底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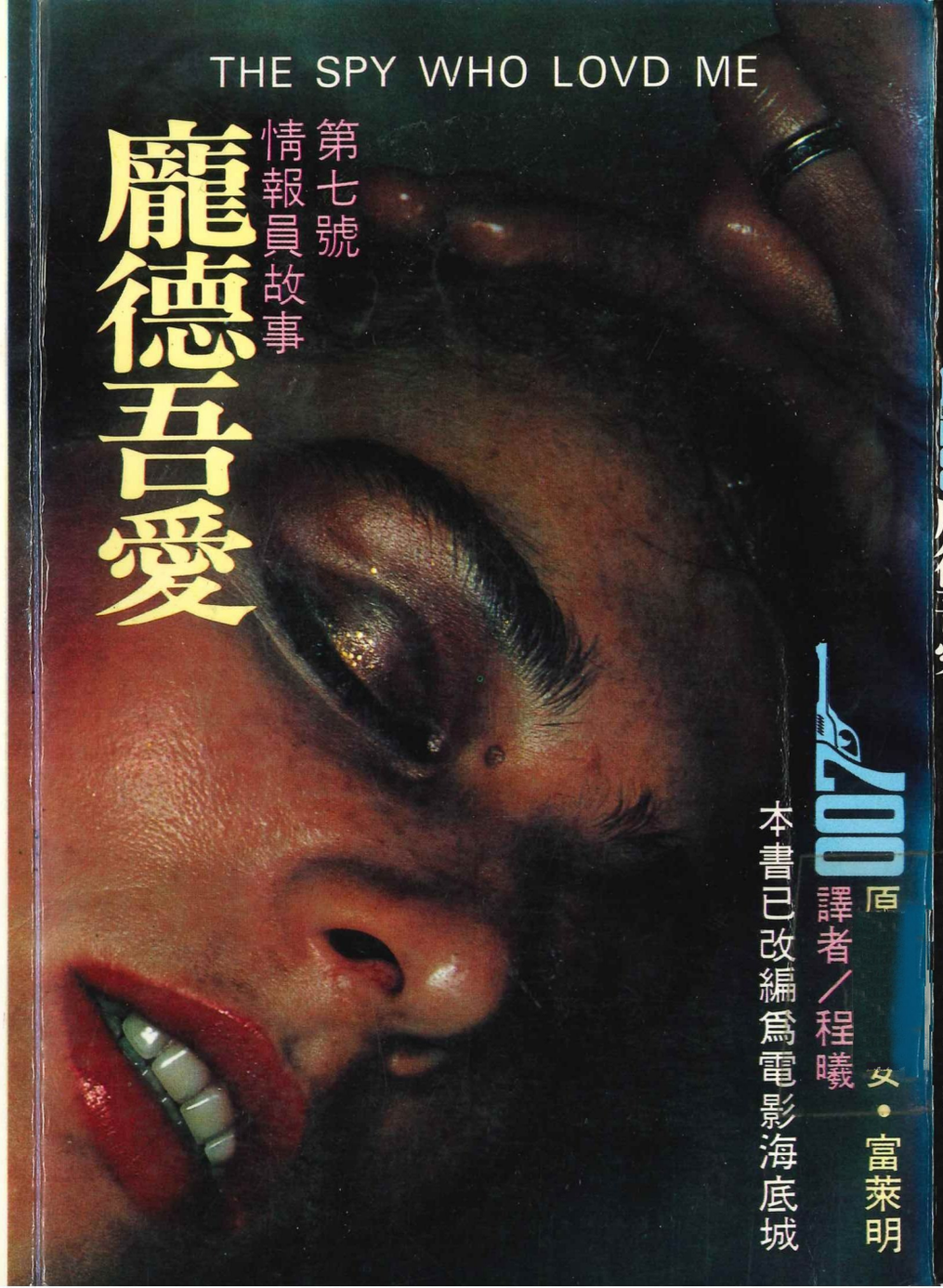

第7號情報員詹姆士龐德小說

007 龐德吾愛

易安・富萊

女・富萊明 譯者／程曦

星光出版社

第七號情報員—詹姆斯・龐德的故事，其所造成出版界與電影界的震撼，是有目共睹的，本社爲滿足愛好情報偵探故事讀者的要求，特請專家將 007 小說全部譯成中文，並以平價供應，聊表對讀者之敬意。

①金槍人	麗　人譯	定價50元
②金手指	華　明譯	定價65元
③賭城喋血	郭功雋譯	定價50元
④金剛鑽	郭功雋譯	定價60元
⑤勇破間諜網	麟　祥譯	定價55元
⑥恐怖黨	祥　亭譯	定價60元
⑦三張王牌	麟　祥譯	定價45元
⑧雷霆谷	麗　人譯	定價45元
⑨霹靂彈	林　瀅譯	定價45元
⑩女王密使	華　明譯	定價65元
⑪哈林巨霸	郭功隻譯	定價55元
⑫探月先鋒	祥　亭譯	定價50元
⑬太空城	辛錦俊譯	定價50元
⑭龐德吾愛	程　曦譯	定價50元
⑮死亡執照	邱夢雪譯	定價80元
⑯破冰行動	林憲正譯	定價70元
⑰特殊任務	邱夢雪譯	定價70元

星光出版社

第七號情報員故事

龐德吾愛

易安・富萊明著

程義譯

星光出版社印行

JAMES BOND

THE SPY WHO LOVED ME

BY

IAN FLEMING

第一部 我

一、怯懦的貓……一
二、值得回憶的往日……一一
三、甦醒過來的春天……二五
四、「懷念的葳芙」……四〇
五、單翔的鳥……五四
六、不要到西邊去，小姐……七〇

第二部 他們

七、「請到客房裡來」……八〇
八、從惡夢國來的炸藥……八八
九、我的逃亡……九八

第三部 那個人

十、「哦！那是什麼？」……一〇九
十一、故事……一二一
十二、請休息——聽天由命……一三〇

十三、楠聲……一四五
十四、野妓……一五八
十五、永銘我心的文字……一六七

登場人物

蔵芙安（蔵芙）・蜜雪兒——本書主角
德立克——蔵芙的第一個男友
克爾特——蔵芙的第二個男友
施葛西　惡棍
荷拉
詹姆斯・龐德——英國秘密情報員

第一部　我

怯懦的貓

一

我逃出來了。從英國、冬天、自己的少女時代、使人迷亂的色情最後階段，以及在倫敦生活中，自然留下來的一點家具和舊衣服堆裡逃出來。可以說完全戰勝了自己的懦弱，步出了以往那個古板、散漫、狹窄的閉鎖世界，進入一個新的里程。我常自比爲一隻具有相當潛力的小老鼠，

不過如果一直停留在原地，不改換環境的話，就像關在籠子裡，脚蹬輪子的白家鼠一樣，永無翻身的希望。說實在的，我除了沒有犯法，被警察追踪以外，我簡直是被一切事物所繫絆，所以我一定要不顧一切的從這些惱人的桎梏中脫離出來。

我長途跋涉，跑得够遠的了，誇大一點的說，像是繞了半個地球。我先從遙遠的倫敦，來到紐約州北部的大半個地區。這是個滿佈着巨型山脈、湖泊、森林的地區，亦即亞迪朗代克山岳地帶，我現在就在這亞迪朗代克山岳地帶，一個名叫托里米·班滋·毛達·柯特的地方，離美國觀光區喬治湖十哩遠。我從倫敦出發的時候是九月一日，現在已經是十月十三日了，又是星期五。那個時候，汚黑髒亂的馬路旁種的山楓樹還綠意盎然，至少是在八月的倫敦，所能看到的那種樹木特有的綠色。但是，在進加拿大國境中，放眼望去，滿山遍野的大松林，間有野生的楓樹。這些楓樹，火紅的楓葉，就好像砲彈爆烈的一剎那，火紅的顏色，直逼你眼前，令你喘不過氣來。除了氣候的變化，我本身，也有了顯著的改變，譬如我的皮膚，在倫敦的時候，由於生活異常的關係，我的臉孔，總好像洗不乾淨似的，黑暗、缺少光澤。而現在，由於適度的戶外運動，以及充分的睡眠，臉色已由蒼白恢復成了紅潤，變得精神煥發，完全脫胎換骨似的模樣。在英國的時候，我因爲要學習淑女的生活每次的交際應酬，我都塗脂抹粉的，打扮得花枝招展。那個階段的生活，在現在回憶起來，魁北克時期的我，無寧是令人懷念的。那時我嬌艷得有如櫻桃，令人垂涎不已，活潑開朗的個性，所引發出來的吸引力，自然流露臉上，與生俱來，不造作的魅力，整

個散發出來，天生麗質，不需任何人工的修飾。口紅、指甲油，都與我毫不相干。我的皮膚白裡透紅，亮麗、柔細，有如嬰兒一般，圍繞在我四周的，是一羣艷羨的眼光，生命，是由滿足和幸福堆砌而成（鏡子對別人來說，是顧盼自憐的玻璃，對我而言，却是多餘的了）。我絕非自視甚高，自尊自大的人，只是不願把自己的臉當作調色板，塗抹得紅紅綠綠罷了。過去五年的封閉生活，使我憎恨、懊惱，目前的狀況，雖然不是頂好，但和那個時期比起來我是十分安於現狀的。

距我現在所在地南方五十里遠的地方，就是紐約州的首都阿爾巴尼。這地方「OKO局」（怎麼取這種局名呢？）裡的鐘，正好敲打了六下，指向六點。又剛收聽到的氣象報告警告說，强烈颱風來襲，由北向南，可能於下午八時登陸，阿爾巴尼將受到侵襲。我早經過大風大浪，雖然颱風來勢洶洶，我並不在乎，唯一使我擔心的就是路途困難的二級國道，因爲從二級國道上方十里處的喬治湖到我這裡，路上人煙絕跡，荒涼異常。大風一吹，外面的松林一定會被吹得搖搖晃晃，發出「沙沙」的響聲，再加上隆隆的雷鳴和閃電，景象一定令人膽顫心驚。雖然如此，但這種異常的氣象依舊難不倒我，因爲我已脫離了過去的束縛，處在一個安全的地方，而且我喜歡單獨一個人活動，單獨一人的自由逍遙，對我來說是很重要的。我曾經在某本書看到如下的一句：「當你習慣以後寂寞會變成戀人，孤獨會變成不可多得的朋友。」這句話到底是誰寫的，我已記憶不清了，反正這種情況很像我幼年時代所感覺到的。幼年時代的我，天生有一種反抗力和叛逆心，瞧不起那些戰戰兢兢，做起事來中規中矩的孩子，人際關係又差，不太合作，也不太交際，

總像獨行俠似的，獨來獨往，少有樂趣。現在，每當我回想起這段令我不快的童年回憶，就忍不住摔頭想打發過去。雖然如此，顯然的，與生俱來的個性，使我另有一番論調，人各有志，各有各的生活方式，不必擠成一堆。一般說來，畫家、作家、音樂家等，都有潛藏的孤獨癖，甚而政治家、軍事家、將軍等，也都如此。爲了公平統計起見，我們再把其他的人，如罪犯、狂人等也算進去，而不必估量得太輕鬆。但暫時可定的結論是那些聲勢顯赫的知名之士，他們的心底往往是一片孤獨。當然這種情形，並不是好現象，只能說是一種消極面。人活在世界上，負有相當的使命，必須爲社會貢獻個人的力量，即使再微薄，也該相互關懷、勉勵，以達目的，現在我的這種雖孤獨，但却沾沾自喜的心緒，只能說是落伍或個性異常的代表吧！最近五年之間，我常有如飄萍似的，無依靠、不踏實之感，常常喃喃的對自己說一大篇話，黃昏時分我更懷着落漠的心，聳着肩，走過廣濶的平台，爲了眺望夕陽的餘暉，而跑到外面來。

我生平最討厭的植物就是松樹，它的顏色既陰暗，樹幹又平坦而缺少變化。下雨天，不能躲雨，想要爬它，又爬不上去。這種樹的樹幹總是黑漆漆的令人不快，這些黑漆漆的東西若和松脂混在一起粘在身上，就會更髒。我對松樹的印象實在太壞，當松樹密集在一起時，好像有種種敵意，烏鴉鴉的一片，直欺過來阻擋我去路一般。不過說起來，它也不是全無是處，它還是有其優點，那就是它那清新的淡香。我在洗澡時，也往往習慣在水裡灑些松精，作爲浴劑，以使遍體生香。不過這亞迪朗代克山岳地成羣成堆的松林，確實使我有種壓迫感。連像山谷地帶那不過一碼

長的小地方，也密密麻麻的長滿了松林，甚至連山峯的高處也不例外，放眼望去，會使你大吃一驚，好像整個大地都被它盤據了。任你怎麼逃，也逃不出它如來佛的掌心，就像多刺的地龍，用途廣，可利用來作火柴棒，掛衣服的木釘，也可以做紐約時報的新聞紙。這一片綠色的金字塔，蘊藏有採不盡、挖不竭的財富，等待着人們的開採。

這片松林，後來開拓出約五英畝之地，作爲觀光旅館的建築用地。成立後的觀光旅館管理疏鬆，不經登記即可投宿，街上成員複雜，不三不四、形跡可疑之人，如殺人犯之流，也都聞風而至，弄得雞飛狗跳，污煙瘴氣。大家管這旅館作「午餐旅館」或「停車旅館」，對觀光客而言，頗得地利。由喬治湖向南，連接格蘭、賀滋的，是一條彎曲蜿蜒的小路，爲喜愛在湖畔露營的人士最常經過的一條路。路的名稱很多，有被稱作托里米·賀達斯的，爲何有這個名稱呢？也許是因爲這條路是在湖泊的旁邊吧！有觀光旅館的地方，位在湖泊的南岸，旅館中接待客人的大廳，面對着大馬路。旅館的後面，有個半圓形的另棟客廳，擁有客房四十間，每間都有完整的厨房、浴室、厠所設備，視野極寬，可俯望整個湖泊之美景。規模宏大，建築新穎，一切設備，均很現代化——牆壁是採用有松脂光澤的松木作爲材料，屋頂是一節一節的鱗狀，有冷暖空氣調節器，每間都有電視機，還有兒童遊樂場、游泳池。面對湖泊的一方，有玩水球的地方，也有用水球來玩的高爾夫練習場（一塊美金五十球）——眞是琳瑯滿目，應有盡有。遊樂方面固屬一流，吃的又如何呢？在接待賓客的大廳中，備有簡易食堂，從喬治湖的那頭，每天兩次，有專人將新的撈

肉類、果蔬運送過來。需要什麼，只要吩咐一聲，總不虞匱乏。單人房一天收費十美元，雙人房十六美元。雖然旅館耗資龐大，約二十萬美元，但並非全無代價，開張以來，一直生意鼎盛，賓客盈門。旺季從七月一日開始，持續到十月初，其間車水馬龍，熱鬧非凡，尤其是七月十四日到九月的第一禮拜的禮拜一「勞動者公休日」，更是高掛「客滿」的牌示。收費昂貴，不能久住，住得越久花費越多。那位情緒不穩定的梵西夫婦，開出每禮拜三十美元的代價，僱用我來做接待賓客的工作，並供三餐。好在一切都已成過去，我已不再受到這對夫婦的干擾了。因爲後來的某個清晨六時，他們駕着一匹閃閃發光的馬車，朝格蘭·賀滋方向奔去，回到他們的老巢特洛伊去了。看他們離去，我的心情不由得一寬，長久受到他們的糾纏，使我被釘在這裡，無法脫身。尤其梵西先生這個老色狼的手，像隻動作靈敏的蜥蜴，常常盤在我身上，我有一次氣極了，不得不用我的脚跟狠狠的蹬了他兩下，這樣他才放手。他勉强忍住疼痛，皺了一下眉，停了一會兒，說道：「噢，我現在才知道，妳的身材這麼惹火！不過放心好了，我只是試驗你，看看到明天中午有人來向你拿畫爲止，你能不能平心靜氣的往在這裡。你今晚就在這裡睡，做個好夢吧！」聽他這樣解釋，我不由得啞然一笑，這邊，梵西太太不耐的向馬車處跑去：「喂！你怎麼還不來？」語氣相當尖酸。「你的那種精力，看樣子今晚當街就可以發洩出來了。」然後發動車子，但又回過頭來注視着我說：「那麼再見了，可愛的小女孩，不要忘了常寫信給我們喲！」說完露出一臉扭曲的笑容，策動馬韁，換了個方向，把車子轉到馬路上去了。他們的側面，看起來有點消瘦令

入頓感同情。呵，這一對夫婦的造型，眞像某篇小說所描述的一樣——到底哪一本小說，我一時想不起來了。說起來他們雖然有點飛揚跋扈陰陽怪氣，但總算還沒做出壞事，不過我還是希望今後能跟更高級一點的人類交往，這也算是在我受到啞巴吃黃蓮的苦處之後的一種補償吧！

我茫然的望着奔馳的馬車，看着他們夫婦逐漸消逝在遠方馬路的一點，腦筋裡念着的是和他們相處的那般情景。然後我抬起頭來遙望北方的天空。今日天氣晴朗，這種天氣，一般人稱作十月半的瑞士晴天。我注意到天空高處有一些雲片，受到夕陽的照射，好像豎立起來的頭髮一般，它們逐漸變成帶有桃紅色的黑影，掛在高高的天空。一會兒的功夫，起了一陣風，風吹林梢，發出了簌簌的聲音。馬路遠遠的一方，正好和湖泊的末端相連接，看守湖泊的警衛已經離去，他站崗的地方，立了一盞黃色的路燈，風吹路燈，好像也起了一陣騷動。再一會兒，又有一陣風，這次迎面向我吹來，我聽到風中夾着細碎的金屬聲，雖然不大，可是足够令我毛骨聳然。客廳那邊的湖泊，湖水受了風的吹襲，層層的小波浪，拍打在湖畔的石垣上，原來平靜的湖，忽然起了漣漪，好在一陣風和一陣風之間，仍見有它往日的謐靜。旅館的後面和馬路的那頭，乍看之下，好像立了幾位站崗的士兵，但仔細一看，原來不是士兵，只不過是些樹木而已。這些樹木把這座建築物平靜的圍在裡面，好像當它作露營用的帳篷一般。正當我研究周圍景物的時候，忽然想上洗手間，不由得自己都忍不住笑了出來。然後我又回憶到我孩提時候的情景，那時候，我總喜歡和別家的小朋友在黑漆漆的晚上，玩捉迷藏的遊戲。往事像開了閘的水門般從腦中洶洩出來，一發

不可收拾。那個時候，最喜歡躲的地方就是樓梯脚的櫃子裡了，一邊躲，一邊把耳朵豎得老高，懷着惴惴不安的心情，傾聽下樓梯的脚步聲，聲音越近，心也「砰、砰、砰」跳得厲害，好像要奪口而出了，脚也站得僵硬了，如果你站的地方門沒關好，正好露出一點光線，被你其他的同伴發現的話，他會一頭栽進來說：「噓——讓我跟你作伴，一起躲在這裡吧！」還故意壓低聲音，又把門輕輕的關好，但又忍不住咕嚕咕嚕的笑開來。兩個身體靠在一起，溫溫暖暖的，很舒服，主要的是好像僧加了一個生力軍，可共同抵禦外侮似的。現在大了，過去的事雖然有些糢糊不可追，但是想到當時躲躲藏藏的恐懼感，到現在背後還會直冒冷汗，身上本能性的起鷄皮疙瘩——這許是動物原始性的，對危險的一種反應。現在回想起那時候的純眞，眞是令人神往，又覺得很有趣，不由得越發的珍惜事發的那一剎那的心境。看看這種天氣，陰暗得很，也許馬上會來一陣雷電，或者刮風下雨，現在我只想逃離這個混沌的地方，最好是在光亮舒適的屋裡，喝杯飲料，聽聽收音機裡的廣播，悠哉悠哉的渡過這一段時間。

終於天色昏暗下來了。今晚也許聽不到鳥兒們在黃昏時歌唱了。也許這些鳥兒們早已預知今晚這場暴風雨，而躲到林中自己的巢中去避難了，其他的動物，如松鼠、鹿等，也是一樣，跑得無影無踪。在這個廣大，未開拓，人跡罕至的地方，又是巨變前夕裡，有閒情逸緻出來蹓躂的，大概只有我了。終於我呼吸到帶有柔軟，潮濕氣味的空氣，這些帶有潮濕味的空氣裡，還含有松葉及青苔的幽香，我貪婪的，連吸了好幾口氣，感到從未有過的舒暢。風呼呼的吹着，把我下半

身的體臭都吹上來了，整座森林變得陰沉沉的，附近某一地方膽小的貓頭鷹忽然叫了起來，好像在說：「誰呀？」一樣，不過很快的又恢復了寂靜。我離開有燈光的門口，走出去五、六步，站在沒有舖磚的馬路中央，仰望北方的天空。風越來越强勁，我的頭髮被吹得往後飄動，雷電閃了一下，地平線的一帶露出了蒼白色的一條線，然後沒有幾秒，雷聲就來了，好想剛甦醒過來的看門狗嘴裡發出的聲音。接着，强風猛烈的吹來，樹梢抵擋不住，手舞足蹈起來，加油站那邊的黃色電燈左擺右搖的跳躍着，好像在招手，對我表示歡迎。它原來是供作照明用的，現在因爲下雨的關係，變得朦朧不清起來，當然，這也跟打到地面的雨水帶點灰色，影響到它有關。大顆大顆的雨滴從天而落，直灑在我身上，我全身淋得濕透，不得不拔脚就往回跑。

跑到屋子裡後，砰的一聲，我把門緊緊的關上，同時把它鎖好，馬上，傾盆大雨毫不留情的越下越大，想想我剛才的遭遇，好在手脚算快，否則眞是危險極了。這些嘩啦嘩啦的下雨聲，仔細一聽，竟然不盡相同。打在屋頂傾斜面建築材料上的，好像是敲打空鐵罐上發出的聲音，打在窗戶上的，好像是金屬碰擊一般尖銳聲，同時，承接屋頂上流下來雨水的水管，好像已經裝滿了水，流動的激烈聲，也不時的傳過來。在許多不同聲音的伴奏下，使這場大風雨更顯得聲勢壯烈驚心動魄。但是，我已經輕輕鬆鬆的躲在溫暖的屋子裡，收聽這場不同凡響的交響樂了。只可惜好景不常，身後忽然爆開了一個很大的雷聲，連接來的閃電把屋內照得通明，這種可怖的雷聲，就好像大型砲彈炸開來時所發出的聲音一般，建築物也承受不起的，震動起來好像隨時就要倒塌

似的，空氣像有人撥動鋼琴線一樣，發出不尋常的聲音。然後「嚇嚇啪啪」，一塊玻璃被震碎，摔落在地上。雨水迫不及待的傾瀉進來。

我被驚得動彈不得，張口結舌，叫也叫不出來，只得用雙手去把耳朵掩住。才一會兒，咦？怎麼回事？忽然又什麼聲音都聽不見了，大地像是又恢復了寧靜，只聽到激烈的、單調的雨水打下來的聲音，這種聲音，好像是在嘲笑我，又好像是在安慰我：「怎麼樣？你做夢也沒想到吧，這種山野間的大風雨是你從來也沒見到過的。你別以爲你躲在這裡就安全了，你所在的這座建築物實在是最脆弱不過了，禁不起一點打擊。我可以把這屋內的燈火消滅掉，也可以把這破房子簡陋的天花板掀開，讓雷打進來，或者把電閃到你屋內，也算是可憐你，給你的一點亮光吧！如果還不够，乾脆讓你觸電吧！總而言之，我會儘量的威脅你，使你待不下去，而不得不奔向屋外的雨水中，跑到喬治湖那邊去，這樣的話，你就不得不走十多里的路，你不是喜歡孤獨嗎？好了，如果你還不服氣的話，我還會使出更厲害的辦法，來使妳屈服的。」說時遲那時快，屋內又是一道白色的强光閃過，巨大的雷聲再次響起，震得我耳朵嗡嗡作痛，我幾乎懷疑自己會變成聾子。不過這次的雷聲和上次不一樣，這次傳達的範圍比較寬廣，使我覺得前後左右都受到砲擊似的。由於音波力量的關係，放在櫃台上的茶杯、玻璃杯，都被震得東倒西歪，發出互相撞擊的聲音。我也因再次受到驚嚇，而全身發軟，跌跌撞撞的癱軟在附近的椅子上。抬起雙手，環抱着頭部，啊！我是多麼愚蠢的人哪！爲何執意要孤孤單單的留在這裡呢？隨便什麼人，趕快來吧，只要能

够在這裡陪伴我，渡過這恐怖的一夜，使我不再畏懼大風雨，眞要有這麼一個人出現那該多好。可是，繼而我又想到，這場暴風雨可能不是普通的暴風雨，也許含有某種徵兆，表示世界末日即將來臨，也許完全是衝着我來的！你看！又來了！這閃亮的電光以及雷聲！我必須趕快想辦法求救，打電話吧！可是梵西夫婦在離開之前，已把電話費繳清，表示用不着電話，因此電話線已被剪斷了。怎麼辦呢？對了，還有一線希望，我只要站起來走到門口，按一按霓紅燈的開關，霓紅燈一亮，就會出現「有客房」的標示，這標示一出現，馬路上通行的車輛就一定會看得到，其中就一定會有人爲了要躲避這場暴風雨而來到這裡落脚。可是不巧得很，正當我掙扎着起來要按上開關的同時，忽然又劃過一道閃電，好像要阻止我的動作，警告我不許輕舉妄動似的，隨着轟隆轟隆的雷聲，在我還來不及思想時，我已被擊中，倒在地上。

二　值得回憶的往日

過了一會兒，我終於清醒過來了，也知道自己在什麼地方。現在，我仰躺在床上，好像在等待着隨時而來的電擊一般，就這樣，呆呆的持續了十分鐘，耳聽屋外風雨的咆哮聲，內心交織着酸甜苦辣。會不會因爲這次的巨雷聲而使我遭到某種傷害？會不會受到閃電的灼傷？我的身體，會不會因而起了變化，影響到我日後的生育能力？我的頭髮會不會因爲受到這場無端的打擊而變

白？說不定現在我的頭髮都已經被燒焦了！想着想着，我情不自盡的抬起手來摸摸頭髮，一摸之下，發現後腦部長了一個包，大概是剛才倒在地上時碰出來的，好在沒有多大問題，雖然如此，我還是心存警惕的搖動了一下身體，看看有沒有其他毛病，還好骨頭沒有折斷。這時候放在房間角落的大型冰箱，忽然間有了生氣，發出了冰箱特有的馬達聲，好像告訴我世界末日並未來臨，人間仍奮充滿了希望。而剛才的閃電也已結束，雷聲也逐漸走遠。我有氣無力的站起來，環視周圍一帶，看看有沒有什麼損害，也許混亂得不得了。但是一切都沒有變，還是老樣子，剛才我還在想，要跟這世界說再見了，現在却發覺絲毫沒有被破壞的痕跡，一切都原封不動——例如，供客人結帳的櫃台，排列着雜誌和書本的金屬製書架，簡易食堂的長桌，有五彩色塑膠板的桌子，那些坐起來不太舒服的椅子，裝有冰水的大容器以及擦得光亮光亮的咖啡杯、盆子等——這些，都和風雨來臨之前的狀況相同。這個房間和我一樣受到「打擊」的地方，只有窗戶破了一個洞，以及地板上某處有若干積水而已。什麼？我剛才提到了什麼？「打擊」？這二個字又使我由漫不經心恢復了意識。表面上，我受的打擊只有後腦殼長出來的一個包，但事實上給我精神上所帶來的傷害却是不可言喻的。可不是？剛才的那場暴風雨，確實又是雷鳴，又是閃電的，我只要一想到這裡，就忍不住像孩子一樣的發起抖來。剛才我還傻兮兮的想去按電源的開關呢！——我按開關的時候，等到閃電過去了之後才按也好，偏偏我就選擇電閃的一剎那去按，活該會被擊昏！也許是天罰，對我這隻膽小的，沒有大腦的可憐貓兒的處罰！呵呵，稍等一下！我的頭髮是不是全

白了？這樣一想，使我趕快跑到房間裡去，隨手拿了放在結帳處我的皮包，走進簡易食堂的櫃台裡，利用櫃子下的長鏡，檢視着我的頭部，每一部份我都睜大眼睛看，生怕遺漏了什麼。首先，我看到的是一雙碧綠色，閃閃發亮的眼睛，它從鏡內默默凝視着我，然後我看到的是我的睫毛，安好無事的眨呀眨的。我的眉毛是褐色的，好像帶着疑問。再由飽滿的額頭向後望去——還好還好，我那濃褐色的頭髮，只不過被風吹得有些紊亂而已。我把鏡子拿出來，隨便的梳了梳，再把它放回袋子裡去，然後把袋子關好。

看看手錶快七點了，我一面打開收音機的開關，想收聽一下有關大風雨的消息，一面動手剪了一塊厚紙板，用透明膠帶來補剛才摔破玻璃的窗戶的洞，補完之後，我又拎了水桶，用抹布把地上的積水清洗乾淨。這時候收音機傳來的廣播，知道某些地方的高壓線被吹斷了，哈得遜河的水位漲了很多，尤其是格蘭斯·賀滋一帶的水位更高。又，第九國道的某一處，因大樹倒落在路中間而不能通行，而機械大樓附近也已發出了洪水警報。打掃完之後，我先到後面的客房去，然後經過一條短的通路，回到了自己的房間，這是一間靠近湖泊右側的第九號房間。我脫掉衣服，洗了一個冷水浴。因所穿的白色特多龍襯衫，在剛才倒下去的時候弄得很髒，所以我也順便洗了洗，然後掛起來晾乾。

此刻，我已經忘記了剛才在大風雨中所受到的驚嚇以及那些沒有理性的行動了。我現在考慮的是以後又要單獨一個人過這寂寞的夜了，但一想到明天開始不妨出去旅行旅行，不覺心中很舒

暢，幾乎要唱起歌來了。想着想着，我就開始翻箱倒櫃，找出自己一向最滿意的一件衣服——這是一件黑色的、絨毛布縫製成的，貼身的上下連衣褲。臀部下的地方有條金黃色的拉鏈，脖子一帶是用金絲編織成的大衣領，整件看起來，又別緻，又高雅。我把它穿在身上，照照鏡子，覺得袖子部份應該挽起來才更顯出特色，脚上我蹬着一雙金黃色，涼鞋式的皮鞋。一切弄妥當之後，我來到靠陽台的房間。先拿出一個漂亮精美的高脚玻璃酒杯，放了一塊冰塊在裡面，然後把喝了兩個禮拜後所剩下的一點洋酒瓶中的一杯份量的酒倒進去，又搖了搖，倒得乾乾淨淨，使它一滴不剩。然後我從櫃那裡又拿了一張有扶手的，也是坐起來最舒服的椅子，把它放在收音機的旁邊。開了收音機，點亮了燈，一口氣把酒倒到喉嚨裡，然後輕鬆的窩在椅子裡。

收音機裡穿插的商業廣告，都是有關貓的事，譬如貓喜歡吃的東西等。這種廣告的聲音，好似和外面毛毛雨的聲音取得若干默契似的，配合得天衣無縫，相當有節奏。外面的雨滴受到强勁風力的影響，被推動到窗戶上，吧！吧！好像子彈打中一樣，又好像不甘心的想把這座建築物推倒。好在房裡的一切都很理想，不受到干擾——沒有受到雨水的浸濕，很溫馨，很舒適，燈光也很柔和。WOKO廣播着，要播放四十分鐘的音樂，沒一會兒，就聽到「有人搖動我的夢之舟」這首歌傳出。我一面收聽着，一面回憶到那段在泰晤士河上消磨的時光。那是五年前的事了，我和幾位朋友坐了小船沿着泰晤士河而下，遙遠的那方，即爲溫莎城堡。當時我負責管理着帶來的手提電唱機，把划船的工作完全交給德立克。我們帶來的唱片不多，只有十張。每次唱完「愛的

小舟」這首歌後，德立克總要說：「葳夫，再放一次吧。」使我又要重新調整唱機，決定唱針到底要放在什麼地方。

一想到這裡，我的眼眶裡就盈滿了淚水。並不是因爲回憶到德立克的事而悲哀，而是回想到那逝去的一段無憂無慮的日子，少年、少女、日光、歌曲，以及在一起遊玩時所拍下的照片、初戀的情書。這一切一切，都是這般的令人懷念，又帶點兒感傷，我忍不住自憐自艾流下了眼淚，等到淚水流了滿臉，才怵然一驚，掏出手帕，把它擦去。往事不可追，誰也不能令時光倒流，但是那酸中帶甜，甜中帶淚的回憶，却是永遠也塗抹不掉的。

我的名字叫做葳芙安（葳夫）。蜜雪兒。在這個旅館裡沉醉於往事的時候是二十三歲，我身高五英尺六英寸，在英國時，所有認識我的英國女孩們，都說我屁股翹翹的，弧度優美，尤其適合穿貼身的衣服。在我還沒有聽到這些評語以前，我就知道自己有副完美無瑕，足令我自負的好身材。我的眼睛剛說過是碧綠色，我的頭髮是天然的濃褐色，我的野心就是希望有一天，能把我的頭髮留長，長得像鬈毛的獅子狗一般，這樣才能顯出自己成熟的韻味。我的顴骨比較高，英國的女孩們說，一看即知我是外國人，這點很令我不安，常掛在心裡。我的鼻子過於靈巧，相對之下嘴巴顯得有點大，有點豐滿，帶着誘惑性，我自己雖不覺有何不妥，但總得接受別人嫉妒羨慕的眼光不是件愉快的事。我的感情充沛，自認帶點孤獨性和羅曼蒂克性，但別人却替我擔心，譬如修道院的姊妹們以及脾氣暴躁的斯奈特，就常覺得我又任性又倔强，他說：「葳芙安，女孩子

家，個性要柔和一點，要像棵柳樹。不要像樫樹，樫樹太剛烈，那是男人才該有的氣概，不該是妳呵！」

我是法裔加拿大人，誕生在距魁北克不遠的厄奴奈安海島北方的一個小城聖・花米由。這個海島是聖・勞倫斯河流進魁北克海峽的海洋中央地方，狀似一條落難的船，細長形。從小，我在河流附近長大，由於環境的影響，凡是有關的戶外運動，如游泳、釣魚、露營等，都在我的嗜好範圍之內。我對雙親的印象很模糊，沒有什麼記憶，不過比較起來，我好像比較喜愛父親，討厭母親。八歲時，蒙特利爾有朋友舉行結婚禮，邀請我父母參加。當時正值戰爭時期，我父母的坐機失事，不幸雙亡。而同時遭受喪夫之痛，變成未亡人的天羅蘭斯，杜柔我的叔母，經法院的判決，領有我的監護權，我就順理成章的搬到叔母的住處來，由他撫養我。我和叔母相處得很好，到現在爲止，我還是很喜歡她，而且一直懷着感念的心情。但是有一點，那就是我是基督徒，我叔母是新教徒，由於宗教信仰的不同，我們時起爭執。魁北克這個地方，傳教士的勢力相當强，叔母宗教信仰的不同，使我活在宗教爭奪戰的陰影中，成爲其下的犧牲者。但最後基督教獲勝，我的精神領域終於有所依歸，因此我在十五歲以前，一直是在猶魯修里・伊特修道院接受教育。修女們管教嚴格，重視的是對主的虔誠的信心，因此，我被灌輸了艱澀的宗教史以及古怪神學教義。本來我就對護士和修女沒有好感，只要能除開這兩種，其他無論什麼工作，我都樂於接受。但是我現在所受的教育，却偏偏和修女有關，在這種環境之下，我幾乎悶得要窒息了。於是我向

叔母發出求救的信號，叔母知道之後，很高興的把我救出修道院，還對我說，等我到了十六歲，就要送我到英國的新娘學校去，去學習一點高尚小姐的風範。她的這種想法和做法，在這塊保守而又規矩繁多的土地上，確實引發了一場不小的騷動。猶魯修里修道院在魁北克說，是一個基督教的傳教中心，很久以前，魁北克發生過英法之戰，而當時吃了敗仗的法國將軍默卡爾木的頭蓋骨，就是當作戰利品，放在這座修道院中的，而這修道院，也以擁有此頭蓋骨爲榮。差不多有兩世紀之久，每次在做禮拜之前，跪拜在頭蓋骨面前的修士修女們，不管白天晚上，總不少於九個人。我的家庭也是屬於近法裔加拿大人主義的家庭團體，所以一旦這家的女兒敢冒大不韙的破壞了這重要傳統規矩中的兩項的話，一定會引起附近人的議論，被當作一樁醜聞。

魁北克這類家庭的兒女們，通常自形一個社交圈——類似秘密團體的社交圈。這種社交圈組織嚴密力量强大，很像日內瓦的 Calvin 派閥（基督教的一派），屬於這個派閥的人，不論男女都很得意的把自己稱作「法裔加拿大人」，並用法語發音，比較低級的「法裔加拿大人」就是新教徒的加拿大人。還有「奈桑古尼」是指大部份爲英國移民的子孫，其他還有「奈桑美利堅」是指美國人。加拿大人最引以爲豪的，就是能講法語，而且能講出兩百年以前移民者的方言，但現在的法國人聽不懂，因爲它混合着法語化英文——這之間的關係很像非洲白人的語言及荷蘭語之間的關係。這個魁北克派閥的貴族嗜好和排他性，連住在法國的法國人都看不過去，對加拿大中的法裔加拿大人來說，簡直把自己祖國的法國人，也都當作外來人看待。我不知道自己爲何拉拉

雜雜的提了這麼多無聊的事。當然，作爲蜜雪兒家的一份子的人，對能不能打破這種信仰的傳統並不清楚，但如果身爲西西里島的馬菲特的一份子，發生背叛行爲的話，即是滔天大罪，死不足惜。我現在的處境和它很相似，因此我不能隨便捨棄修道院和魁北克，以免使我落入萬人唾罵，後退無路的境地。

叔母很有分寸的替我解決了我身後的問題——例如，我以前的朋友，都被禁止再和我來往——對這種事，我當然很生氣的抗議過，但叔母均一笑置之，大概認爲我是個神經質的人，而不予理會吧！事實上我到了英國之後，還是懷抱着不安以及脫離朋友的罪惡感，這種感覺使我一直小心翼翼的，開朗不起來，一股「殖民地氣質」的小家子氣。所以一旦有幸進入爲年輕女孩兒們設立的新娘學校時，我的恐懼以及心理的負擔，是可想而知的。

在英國，大部份的新娘學校都集中在薩寧格代這個地方。奧斯陸之家是一座類似維多利亞王朝時代股票市場的古老建築物。三樓有許多用石膏板的隔間，共二十五間。每間寢室可容納學生兩人，我因是外國人，所以和另外一個外國人合住一間。這位小姐，是黑皮膚的利巴若伊人，腋下長滿了密密鴨麻灰黑色的毛，父親很有錢，是百萬富翁。對巧克力和埃及電影男星班謝勒最不感興趣。爲了不使她反感，只要碰到有閃閃白牙、濃密鬍鬚、烟烟發亮眼睛、油光光頭髮的男星照片，馬上被我們宿舍三位學姊搶過去撕掉，丟到毛坑去。也許是因爲老子有錢的關係，個性傲慢，又有體臭，平時頤指氣使，人緣欠佳。如此一來，我就因

而得寵，大家的集中力全都集中在我身上，我成了宿舍裡最受歡迎的人，得到大家親切的對待。當然並不是一切都如人意，不友善、欺生的人也比比皆是，有些人說話粗野，還帶土音，有些人欠缺教養，行動粗魯。人在屋中坐，禍從天上來，我常被一些無聊的事所困擾，再加上我是拿加大人，遠離故鄉來到這陌生的國度，有種寄人籬下的感覺。現在回想起來，當時的我，確實有些神經過敏，個性又急躁，對某些惡作劇，實在無法忍耐。對那兩三個虐待我的人，有一次我不客氣向他們發火，甚至演出鐵公雞。胳膊往內彎，自己人幫自己人，不相干的人就一起加入戰場，把我壓在床上，拳如雨下的把我痛毆一頓。有人猛摺我的大腿，有人提了桶水從我頭上灌下去。當時我一方面覺得很痛楚，一方面自覺委曲，常常悲從衷來，痛哭失聲，開口討饒。他們猶不死心，要我訂城下之盟，保證以後要乖乖的聽話，不可大搖大擺目中無人，起先我憤憤不平，待平靜之後，也就自然而然的習慣了這類似和平協定的東西，雖然並不情願，但還是柔順的開始學習大家要求的「淑女」之道。

休息時間，是工作之餘唯一可向外發展的時間。我喜愛大自然，喜愛戶外運動。宿舍中，有位叫蘇珊的蘇格蘭小姐和我志同道合，也喜愛戶外運動，因而常有來往，成了好友。她是個獨生女，從小缺少玩伴，她的父母很歡迎我成爲她女兒的朋友。每年一到夏季，我就到蘇格蘭她的家裡去，冬天春天白雪皚皚，是划雪的季節，我就到瑞士、奧地利、義大利等歐洲各地。我們同時在新娘學校就讀，也同時畢業。畢業之後，我爲了要參加烏廸帕克飯店舉行的舞會，當時繳納不

出五百英鎊的會費，不得不要求我的叔母代付，如此才使我和蘇珊能夠順利參加。舞會很無聊，我只意興闌珊的跳了幾隻舞。參加的人雖不乏年輕的小伙子，但和我認識的加拿大人比起來，簡直差上一大截，他們軟綿綿的像無脊椎動物，一點男人氣概都沒有，而且看起來一副老奸巨滑，頗工心計的樣子（可是其中給我印象最壞的一個男人，却聽說他是某項國際田徑賽的得標者哩，眞是門縫裡看人，看走了眼。可見我的觀點還不完全是對的，偶而還是有偏差的時候）。

就在這段時期，我認識了德立克。

當時我只有十七歲半。我和蘇珊兩人租了位於俄爾多．嘉積街，擁有三個房間的一棟屋子，合住在裡面。六月底，已到運動季節的尾聲，沒什麼節目了。閒來無事，決定邀幾位知心朋友，來這裡開個舞會，一來樂一樂，二來聯絡一下感情。剛好樓梯口對面一家房子的主人，要利用暑假到海外去旅行，臨走託我們看管房子，我們馬上靈機一動，想到何不乾脆利用此地作爲舞會場地，反正空着也是空着。人的方面不成問題，我們因常參加舞會，認識的人多，至於經費方面就很頭疼，我們手頭寬，經常口袋空空，囊空如洗，於是只好又打電話給叔母，麻煩她寄一百英鎊來。寄來的一百英鎊，我分了五十鎊給蘇珊。有了鈔票就好辦事，這下子我們可以風風光光的開個舞會了。我們邀請了差不多三十位的來賓，但是估計一下能夠參加的大概只有二十位，香檳酒也準備了十八瓶——高興之餘，買了桃紅色的好酒，其中十鎊裝的罐裝酒由於比較便宜，所以買了兩罐。同時我們又在街上買了一些有大蒜味道的佐料回來，把奶油塗在黑麵包上，夾着荷蘭胡

椒和燻過的鮭魚片，做成一塊塊可口的三明治，另外還利用烏梅、巧克力與調製了類似聖誕大餐時所使用的餐後甜點。現在想起來眞是吃力不討好，因爲這些餐後甜點大家都不愛吃。等一切食物烹調好之後，我們把雪白帶有光澤的桌巾舖在桌上，再把門扉拉開，屋內，金碧輝煌，七彩繽紛，裝飾得好像盛大的成人跳舞場似的。

舞會開得很成功，我這做主人的也與有榮焉。我們邀請的三十位來賓，全部光臨，沒有一位缺席，有些甚至自携舞伴，使人數超出了預算，顯得會場有些擁擠。有些在休息時乾脆跑到樓梯處坐在樓梯上，有些男人，我親眼看到，居然把小姐抱在膝上，蹲在厠所裡談天說笑！音樂聲、人聲、咀嚼聲，屋子裡是喧嘩一片，熱鬧非凡。大多數來參加的朋友都表現得很友善，連平日彆扭難處的人，在柔和的燈光下，似乎都增添了一份可愛。一切都太圓滿了，但是，還有美中不足的地方，那就是酒沒有了！連繫情感的酒沒有了，被喝光了，這一發現使我沒了主張，呆呆的站在桌子邊，一位愛惡作劇，專以拆別人台爲樂的人，倒完了最後一瓶的最後一滴酒後，揮起酒瓶，東搖西撞，大聲的喊道：「喂！喂！拿水來，既然沒有酒，拿水來！這種差勁的英格蘭地方，我是一輩子都不會再上門來的！」衆目睽睽之下，我一下就急紅了臉，忙亂的說：「眞對不起，事實上已經喝光，沒有酒了。」這時候靠在牆壁上的一位高高年輕人適時替我解了圍：「你說什麼？沒有酒呀，你忘啦，在地下室的酒窟裡。」說完，一把抓住我的手肘，連推帶拉的把我引出了樓梯。「跟我來」語氣果斷有力，又說：「這麼一個難得好氣氛的舞會，怎麼可以眼巴巴

的讓它毀在酒上呢？我們到酒吧去買一些酒回來禮充一下吧。」

因此我們兩人來到賣便宜酒的酒店去，買了兩瓶杜松子酒，又問他們要了幾顆檸檬。他和我爭着要付錢，最後我讓他付了杜松子酒錢，檸檬錢就歸我付。回過頭來，我才注意到身旁的人有點頭重脚輕，醉醺醺的，好像喝多了，果然不錯，他解釋道，在他來參加我們舞會之前，就已經參加過一個舞會了，我們這個舞會，是蘇珊的朋友，一對叫諾曼的年輕夫婦把他帶來的。這個人接着又自我介紹，說他叫德立克。馬林。我實在沒有心情和他站在這裡聊天，我急着要趕回去把這些酒送到。於是我們爬上了樓梯，脚還沒完全跨進會場呢！大夥就起哄的又是拍手又是歡呼，歡迎我們滿載而歸。其實這時候舞會的高潮已過，時間也差不多了，客人早已三三兩兩的陸續回去，留下來的，都是平常走得很近的朋友，以及無家可歸，不知今日落脚何處的人。沒過多久，人越來越少，我頗有好感的諾曼夫婦也要告辭離去，臨走時吩咐德立克說，大門的鑰匙放在門口鞋箱底下，回去時不要忘了拿。我跟蘇珊說現在肚子餓了，是不是一起到對面的小吃店去吃點東西，好墊一墊底。老實說我對對面的小吃店印象並不好，巧的是這時候德立克跑到我身邊來，撩起我散在耳邊的髮絲，把嘴附在我身上，小聲的說了一些悄悄話，他的聲音有些沙啞，說的內容不外是讓我們單獨行動吧這一類的話。所以我就隨口答道好呀。這人身材太高了，我眞怕他聽不到我說的是什麼。我想我所以會答應他的唯一理由，就是他替我解了那個圍，使我安然的渡過了那個尷尬的場面。

夏天的晚上有點悶熱，大家耐不住的都離開屋內，跑到路上吹涼。蘇珊和他的朋友乾脆在馬路上散起步來，我跟德立克就隨手招了部計程車坐進去。經過倫敦的一條街後，我們下了車，他把我帶到一家專賣通心粉的小吃店。在這裡我們隨便吃了一些東西，他還叫了兩瓶酒，我喝了一點，大部份還是他喝的。我們一面吃一面閒話家常，他告訴我他家住在溫莎城附近，今年剛滿十八歲，在學校讀的是最後一學期，馬上就要畢業了，他還告訴我他是板球（Cricket）校隊。他所以能花廿四小時的空檔時間來到倫敦，是因爲他叔母最近死亡，他來這裡和律師交涉有關繼承遺產之事。他的雙親也一同前來，白天和他一起行動，晚上，就是此刻，正在玫瑰板球場欣賞板球賽，球賽完畢之後就打道返回溫莎去，只留他一人，在諾曼夫婦處過夜。本來他想看完一場電影後再回去的，但由於已經參加了兩個舞會，時間太晚了，不如利用一點時間要我陪他到「四〇〇」夜總會去坐坐。

我的心因興奮而跳動得很厲害。這是一家在倫敦數一數二的高級夜總會。過去我所到過最好的夜總會，就是在澤魯西地下室的夜總會，比這家更高尙的就沒有去過了。高興之餘，我也簡單的作了個自我介紹，又談了一些關於奧斯陸之家的瑣事。我和他很談得來，這人很懂事，溫文爾雅，付帳的時候也很大方，毫不吝嗇的給了一些小費。他雖然高中還沒畢業，年紀輕，但表現出來的却是一副成熟男人的氣度。不過一般的說來，英國的公立學校所培育出來的學生，就是與衆不同，就是能够使學生很快的學習到良好的教養。離開小吃店後，我們叫了部計程車直駛「四〇

O」，車上他握住我的手，但僅止於此，並沒有進一步的舉動。到了目的地後，我發現他好像是這裡的常客，大家都向他點頭示意。夜總會裡燈光朦朧，極富羅曼蒂克的情調。他訂的小瓶的杜松子酒，侍者很快就送到桌上，份量很少，我懷疑是他以前來時喝剩下的。此時，樂隊奏起了優美、緩慢的音樂，他情不自禁的擁我而舞。他對爵士舞曲好像很在行，我們的舞步配合得很好，我在他懷裡感覺很舒服。滑着滑着，我終於能有機會看清楚和我面對面的這個人了，我看到他太陽穴旁一撮柔軟服貼的頭髮，他修長優雅的手指，還有那雙帶笑的眼睛，像塗了一層釉似的，閃着光芒。我們就待在這裡，直到凌晨四點，杜松子酒也已喝完了，人也有些輕飄飄的，如果不是靠在他身上，怕脚都站不穩了。我和他又坐上計程車，車裡我由他抱着，覺得很自然。他注視着我，像是看一件稀世珍寶。忽然間，他俯下頭來吻我，我迎上去。他的手不經意的落在我胸部，使我不得不把它揮開，連續兩次。第三次，我覺得自己太神經質了，不像先前那樣抗拒，他的手就得寸進尺的由上而下，滑向我的大腿，進而想要掀開我的裙子，我掙扎着。鼓起勇氣推擋他，但是他毫不氣餒，先撫摸了一下我的手背，然後又把我的手拉至他的那個地方，我心一驚，倏地將手收回，雖然如此，我已感覺到從自己身體內部激起來的暖流，夾帶着一種自然的需求，使我全身發軟。好在這時車子正好到達我的住處，車停了，他也只好下來，攬腰一抱，把我抱到門口後，我們互道再見，他說他會寫信給我。分手時，他又吻了我，一面吻，一面把他的手放在我的背後。慢慢下移到腰部，猛一用力，我貼在他胸前。他緊緊的擁抱住我，眼底帶着渴求神情，令

我心慌意亂。但我們還是分手了，直到他的車子繞過拐角看不見，我還依稀感覺他放在我腰部，那餘留下來的手溫。我跟跟蹌蹌的栽進屋內，渾身無力的倒在床上。發了一會兒呆，我看到枕頭旁，梳粧台上的鏡子。攬鏡自照，鏡中的我，兩頰紅紅的，像在發燒。眼睛散着熱，發出夢囈般的光輝。這是所謂的情慾，還是飲了過量杜松子酒的緣故？我左思右想，想到的只是：「啊，怎麼辦？我難道是戀愛了？我已墮入他撒下的情網中？」

三　甦醒過來的春天

要想把細節描述得清楚，可能要花相當多的時間，不過如果只是回憶的話，只要短短的幾分鐘就可以想出來了。從那天被擊昏的白日夢醒來，我就一直坐在旅館中有扶手的椅子上。WOKO的廣播電台，正在播放休息時間的音樂，動聽的曲子不斷的傳出，這首好像叫做「好小姐」。玻璃杯裡的冰塊已經融了，我走到冰櫃重新加了一塊，再回到椅子上慢慢一口一口的品嚐。淺酌慢飲，才能使這杯酒維持得久一點。然後我又掏出一根香煙，點着了火。吞雲吐霧中，彷彿我又回到了往日那個浪漫的夏季。

德立克最後一學期也結束了，這段時間裡，我們一直維持着書信來往，大約有四封之多。依稀記得他頭一封信的頭一句話，劈頭就是「我親愛的」，最後一句話也是什麼「獻給妳誠摯的愛

和吻」，我也受他感染，配合着寫上「令我懷念的」以及「以誠摯的愛」等等熱情洋溢的詞句，信中他常提到他在學校玩板球的事，我則向他報告有關我參加的舞會，以及我所欣賞的電影、戲劇等的內容。這個夏天，他打算回家去過。目前最令他興奮的，莫過於他父母將要替他買的那部中古MG車了，他還邀請我到他那裡去試坐MG。所以我打算留在原住處，不去蘇格蘭了，蘇珊對我的計劃驚訝不已——我和德立克之間的戀情，我還沒有告訴蘇珊。每天我都比蘇珊起得早，一起身，我就到信箱去瞧，看看有沒有德立克的信，因此，她一直渾然蒙在鼓裡，沒看出任何異狀，老實說這種神秘的行爲一點都不像我平日的作風，我的個性一向很急，我之所以要暫時隱瞞住，不讓好朋友分享，完全是好像有一種預感，預感到這場美夢只不過曇花一現，可能不會持續太久，既然如此，我又何必把它掛在嘴上，說不定本來沒有的事，就因此而被我說靈驗了哩！那可不值得！我常常在想，像德立克這種長得既好看，又風流瀟灑，渾身充滿魅力的人，女朋友一定多得如過江之鯽，可能連他自己都搞不清楚，在學校裡一定也是風頭人物。那些家境好、衣飾美的富家小姐，一定競相找機會接近他，說不定都以能得到他的青睞爲榮呢！一想到這裡，我就打定主意地對蘇珊說，我想要留在倫敦找份工作，等有空了，再去蘇格蘭找她。後來蘇珊有事出去，第五封德立克來的情書，也正好到我手上。信中說，下禮拜天，要我坐十二點從巴靈頓開出的火車去他那裡，他會開車子到溫莎車站接我。

我們之間甜美的約會，就此拉開了序幕。頭一次約會，他站在月台上等我，四目交望時，我

羞怯的紅了臉，他也垂下了眼簾，看上去有點不自然。他說希望我能馬上就欣賞到他買的汽車，並且坐在上面，於是拉着我急速的往前走。他的車子是大型車，看起來很豪華，坐椅上舖了紅皮的墊子，輪胎是全新的，車身黑色，車蓋四周的裝飾也很調合，汽油槽上的蓋子相當高級，車前帶有BRDC的特別標幟。雖是舊車，凡是其他跑車所需要的一切裝備，這部車都有。坐上車之後，我用他遞過來的彩色絹絲頭巾把頭髮包紮起來，以免被風吹亂。車子開動了，發出强勁有力的排氣音，速度很快，經過幾個公路交叉點後，來到河畔的一條路。好像德立克這一天有心要表演一下他開車技術似的，一碰到轉彎處或上下坡處，就故意的使出他的絕招，穿小巷、走大街，忽來忽去，高上高下的。因爲車子的坐位比較低，所以即使只開了五〇公里，也像是坐超音速飛機，飛一〇〇公里以上似的。我驚得心都要跳出來，只好用手抓緊扶持的地方，一面祈禱上蒼不要出事。但是他的開車技術實在高明，我眼看車要飛出去了，却又平平安安的回到路上。過了一會兒，才終於使我習慣了，而漸漸對他有了信心，那一雙發抖的手，也逐漸放鬆了下來。他把我帶到了一個我意想不到的，名叫做巴黎的豪華飯店，他又點了許多美味的餐食，如燻鮭魚、脆皮烤雞、特製的冰淇淋等。飽餐一頓後，他引我來到了隔壁的遊艇遊樂場。這裡有兩人坐的汽艇，我們也想過過癮，就坐上這種能發出那種特有的持續的馬達聲的汽艇。先把它開到美敦樹下，又把它開到稍稍彎進去的海岸地帶。之後，汽艇來到有軟軟樹枝垂下來的岸邊，他把帶來的唱片拿出來，我爬到他身邊和他並排而坐，然後一起舒服的躺下。我們一邊陶醉在柔美音樂的旋律中，

一邊聆聽枝頭小鳥吱吱喳喳的叫聲，牠們蹦上跳下的靈巧樣兒，更點綴了這美不勝收的畫面，構成了最佳的享受，我幾乎昏昏欲睡了。忽然他把頭側過來，嘴唇停上我的，溫柔的吻我。還好，只是吻吻而已，並沒有進一步的行動，可見他還是把我當作規矩的女孩兒看待，這一點令我很安心。後來斷斷續續的也來了其他遊客的汽艇，人太多了，我們就想把船開回去，但沒有把穩，一不小心，差點翻了船，做了冤死鬼。我們沿着河流開回去，一路上滿是大大小小的船，有供情侶兩人坐的，有供一家大小坐的，很熱鬧。我覺得這天眞的玩得很盡興，回去時，他用汽車送我到伊頓，在伊頓，他把我帶到一家有茅草頂的樸實小店，請我吃了荷包蛋和咖啡，然後他說要帶我去看電影。

這城上有一條叫做洛亞代．幾內瑪的街道，和亞斯柯街鄰接，街上的電影院，外貌平平，並不起眼。當時正在上演兩部西部片，一部卡通片，一個月前才剛上演完女王出國訪問的紀錄片，我看到德立克花了十二先令的鈔票，訂了一間特別座，後來我才恍然大悟，明白他大方得過了頭的原因。特別座就是放映室左右旁邊的小房間，差不多有六英尺四方大，裡面光線很暗，只有兩把椅子，其他空無一物。一踏進這房間，他就迫不急待的把椅子拉到我身邊，把我抱在椅子上，呼吸急促的開始摸索了起來，他的手在我身上不停的上下撫摸，好像我是一隻得來不易的獵物，他已等不及的要享用了。起初我很反感，也許他早有預謀，早就心懷不軌的想把我帶到這間黑黝黝的屋子裡來了。可是他的手不停的鑽動，終於使我覺得全身無力，癱瘓了下來。他的手先從我

的胸脯繞到背後，再由腰部滑到臀部，老實說，他的動作並不粗魯，像是經過訓練的愛撫着我。終於，他的手停在我重要的地方了，我全身一陣痙攣，情不自禁的把臉伏在他的肩上，緊咬着嘴唇，他血液僨張，呼吸混濁，摟着我的手更用力了，過了一陣子，一切都結束了，我感覺到我身體內多了一項溫暖的東西，不知不覺中，淚水奪眶而出，沾濕了他襯衫的領子。

他體貼的吻着我，由眼，到唇，到耳，每一處，每一寸。他呢喃的說：「我爲你瘋狂了，你是我見到的最美、最好的小姐。」這時候，我轉動自己的身體，背對着他，端正的坐着，佯裝一本正經的觀賞電影，一面用手抹去臉頰上的淚水。我知道，他已讓我遠離了我的處女時代，我已喪失了我的寶貴貞操，我已由少女變成少婦了。也許他以後就不會再尊敬我了吧？我會被他看低嗎？我的腦筋一片混亂，幾乎不能思想了。這時候電影剛好演完一個段落，進入休息時間，他離開了一會兒，買了冰淇淋回來，坐在我身邊，手繞過我的背部，環着我的肩膀說，今天是他有生以來最令他難忘，最輝煌的一天，還小聲的說，這種美妙的日子最好多來幾次。我心裡很樂意的答說是是，可是又警告自己不要胡思亂想。但是剛才德立克對我所做的那些動作又確實使我心動神搖。我何必裝模作樣呢？那種愛撫動作又不是我們發明的，也不是我們才享受到的，不是全世界的人類都曾經有這種美妙感受嗎？無論如何，這眞是了不起，令人難忘的事情，只要陶醉在其中的話，誰還會想到其他不關緊要的閒事兒？譬如生孩子不生孩子的問題？而且只要是男人，一般都有對肉體的需求，倘若我不答應他，他一定會找其他女孩子發洩，這是我所不願意的。因此

當燈光熄滅，重新接演電影的時候，他的手又不客氣的襲過來，把手探到衣服裡去，在我胸部一帶擠壓，我想想這是很自然的動作，不由得自己也興奮起來。他小心的跟我說，現在輪到我來撫摸他了，說着說着，他就拿我的手去摸他那地方。這個時候，我已經不再有像先前那樣突兀的感覺了。可是我從來沒有過這種經驗，不曉得應該怎麼去做，也許是第一次，我有點膽怯，行動又沒有節奏感，顯得很笨拙，他很耐心的，像指導員似的帶着我的手上下抽動，他耳紅心跳，混濁的氣息急迫的吐在我的頸部，用一種吃力的、低啞、嘆息一般的聲音呻吟着：「哦，親愛的。」使我覺得我對他的愛撫就像他對我的愛撫一樣，能够帶給他同等的快樂。忽然之間，我感覺到一陣暖流從下升起，再也忍受不了，因此我們兩人又做了一次想做的事。經過了這種事情之後，我想我們兩人之間，應該變得很熟悉了，再也沒有什麼隔閡，對他，我有一種做母親的親蜜感，就好像他是我手裡的嬰兒似的，我捧着他的臉，吻他。這一剎那起，我意識到我和他之間已經靈肉合一，發生了進一步的關係，他也不再僅僅是個普通朋友了，想到這裡，我臉都通紅了。

他開車送我到車站，使我能够趕得上開往倫敦的末班車。我們同時約好，下禮拜天的同一時間再作同樣的約會。他站在車站黃色燈光下，髮梢被風微微揚起，看起來分外的吸引人。他送我一直送到看不到爲止，而且不停的揮着手，我知道，我們眞正的戀愛已經開始了。我們約會的內容總是千篇一律的，除了吃飯的場所時常變換，其他最固定的就數那條河流、唱機以及電影院中令人難忘的特別房間。接着下來肉體上的技巧，就比第一次高明多了，無論在船中，在車中，在

電影院裡，我們總是樂此不疲，手不停的摸索對方。非禮勿視，非禮勿動這類老掉牙的教條，早被我們拋到九霄雲外去了。這個夏季過得特別快，快得令人遺憾。進入九月之後，我們的手都已經很熟練了，只要一碰到，就如乾材烈火，互相糾纏在一起，捨不得分開。

這段美好的回憶中，令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天氣一直很好，陽光燦爛，空氣香甜，低椏的柳枝垂在碧綠清澈的水中，映出線條優美的影子，鳥兒們穿梭在濃鬱的樹蔭裡，燕子成對的由另一個方向飛來，劃着和緩的曲線，蜻蜓點水似的在柯克水門一帶佇足了一會兒，又忙着飛去了。我和他也時常在水門邊游泳嬉戲，這條河一直通到布羅卡斯牧場那邊，然後流向溫莎橋。有時我們會碰到下雨，有時因利用假日來遊玩的民衆太多，把所有可休憩之地佔滿了，我們就手牽手在附近悠悠閒閒的散個步，不過這種情況我比較模糊，記得不清楚。印象最深的，還是那間黑漆漆的特別屋子。這個夏季的每個禮拜都快得像流水，那一連串充滿笑語、陽光的日子，就這樣過去了。

終於九月的最後禮拜六來了，我們雖然還在心照不宣的約會，但從現在起，我們的生活型態將有所變了。禮拜一，蘇珊要從蘇格蘭回來，因爲暑假結束了。我也找到一份工作，馬上要去任職，德立克也要離開溫莎，到倫敦去。我對德立克的離去，表面上儘量裝出不在乎的樣子，同時我想在這個時候，把我和德立克之間的戀情，透露一點給蘇珊知道。我決定每個禮拜的週末，只要有時間，就飛去牛津會我的心上人，或者他到倫敦來看我。對這件事情，我們沒有刻意的去討

論過，但我知道，我們的感情早已如膠似漆，濃得化不開了，理所當然的會繼續約會下去。德立克方面，聽說也利用適當的機會，把我們的事透露一點給雙親知道，不過羞於啓齒的細節部份，他當然還是保留。反正我們無論如何都要利用星期六的約會。他總是說除了星期六以外，他都太忙，沒有多餘的時間勻出來。關於這點，有時候我會感到懷疑，但繼而又想，他除了工作以外，還得忙於板球、網球，同時他也有一羣常跟他混在一起的死黨，常常要聚在一起。對他日常生活方面，目前我還不想多加干涉，只要每個禮拜有一天的時間，能够使我全部擁有他，他全部屬於我，我就很滿足了，至於他其他的時間分配給誰？哪個討厭鬼來跟我爭寵？我是不會多加考慮，來令自己煩心的。

這一天，德立克對我比平日更加溫柔體貼。天近黃昏時，他把我帶到橋牌旅館去，而且還叫了杜松子酒。平日他是個很少飲酒的人，但今晚特別，我們各喝了三杯，吃晚飯時，他又特別點了香檳酒。之後，把我帶到那家常去的電影院，有特別座的小屋裡，我們已經喝得醉醺醺了。我私下覺得這樣醉一場反倒要好，明天起，另一個生活的新局面就要開始，我和德立克所過的這一段甜蜜日子，也將暫時告一段落，未來如何，不得而知。如果酒能解千愁，我眞寧願永醉不醒。可是當我們走進那間常來的特別房後，德立克就一反常態，變得有點陰沉沉的，一副心事重重的樣子。本來一向他都會猴急的伸出魔掌攬我入懷，但今天，反倒跟我保持一段距離，正襟危坐起來。

他先掏出一隻煙，替自己點上，然後眼睛就一動不動的直視銀幕，好像專門就是爲了來看電影似的。這種情形之下，我不得不採取主動，把身子靠攏過去，摸他的手。可是他還是專心的盯着前面，毫無反應。我很納悶，問他怎麼了，他嘆了口氣，一廂情願的說：「咳，我正在想，今晚你就留在這裡，陪我過夜，不要回去了。」

我嚇了一跳，他的口氣相當肯定，好像已經決定了，現在不過是通知我一聲罷了。我們以前約會的時候，他也曾經這樣要求過我，但我總用「以後機會多得很，別急，慢慢來」來推拒他，而他也算還尊重我的意見，不再堅持下去。但是現在，即使我想讓他放棄這個令我不安的念頭，也不知該如何啓口才好，他的態度是如此的堅決，好像已成定案，無可挽回了。我覺得很徬徨，爲何他要在這最後一晚，使出這樣的殺手鐧呢？他在以愛來要脅我嗎？他看了我一眼，說我這副模樣像極了冷漠、堅持己見的女人，太不知體貼他了。他又發表言論說，我們互相都承認對方在自己心目中的地位是不是？既然如此，幹嘛大驚小怪，要知道，這種親蜜的行爲，可是天經地義的呀，不多練習，怎麼會配合得好！我說夜路走多了會出事，萬一懷孕了怎麼辦？我實在害怕生孩子。他安慰我說，這種男歡女愛最普通不過了，幾乎家家都在做，人家都有解決之道，爲什麼我們沒有？輕鬆點，別看得太嚴重。可是我仍然不死心的追問他，爲什麼一定要這樣？而且非要今天！他搖頭不語。我再嘮叨的說，這麼小的房子，怎麼可以呢？他說睡覺的面積是够了，一點都不會覺得狹窄，再說他馬上要離開這裡去牛津了，臨走前嚐嚐這種刺激的味道，也算是我們結

婚的前奏曲！

我覺得很昏亂，腦筋裡閃過各種各樣的念頭，他所以要堅持這麼做，是別有用意？是一種愛的誓約？他即使有他的理由，但是，我對有個男人躺在旁邊，而且要過一個晚上，實在覺得有些害怕，這漫長的一個晚上，不曉得會發生什麼事呢。想着想着，我的臉不由得像火燒一般的炙熱起來。終於我鼓起勇氣問他，你今晚有沒有準備「那個東西」？他露出笑容，說雖然沒帶，但這個簡單，附近的藥房都有，而且廿四小時營業，只要我想要，即使外面刮大風下大雨，我都可以把它帶回來。話才收尾，他就快速的在我臉上吻了一下，又摟了摟，然後飛快的從這間特別室跑出去了。

我茫然的坐着，雖然眼睛望着前面的電影，但却視而不見，我的思緒很亂，理不出個頭緒來。我想我還是認命好了，勢成騎虎，我已沒法再拒絕他了，他一定很快的就會跑回來，又想到今晚要在這個烏黑小電影院，烏黑的小房間裡和他做那種事，整個身體毫無保留的、赤裸裸的展現在他面前由他恣意的觀賞、玩弄。今後我不再有任何秘密，他會瞧不起我，他會看輕我，啊——想到這裡，我驀地站了起來，想逃出這家電影院，隨便跳上一班車，趕快離開這裡回到倫敦。但是，一張憤怒的臉孔浮現在我的眼前，那是他的臉。由於我的不依順，使他顏面全失，原來在他心目中佔有相當位置的我，會因此而大打折扣，破壞了原來完美的影像，也許就使我們好不容易建立起來的感情走入死巷，何況沒有讓他盡情的享受，總覺得有虧欠他的感覺；倘若今晚得不到

舒暢的發洩，他滿腔的熱火一定無處可寄，一定積悶得很痛苦，這樣反而不好。但是反正終會有一天，我會完完全全的奉獻我自己，又爲什麼一定要選擇這特別的時期呢？對這一點，他出乎意料外的不理會我的意見，我曾經聽別人說，男人和女人頭一遭同床而眠，而且又做那種事，絕對不會有很大的快感的。後來我終於想到一個緩衝之計，我可以草率的讓他做，然後早點結束，這樣一來，既不必冒觸怒他的危險，我倆的感情也可以安安穩穩的持續下去，不會遭到破壞。

忽然小門呀的一聲被打開，外面的光線照在我臉上，他跑進來，上氣不接下氣的，附在我耳邊說：「我買回來了。但眞是不巧，我去的時候，正好櫃台上站的是位年輕的小姐。我一看到這位年輕的小姐，就結結巴巴的說不出話來，不曉得要怎麼樣才能把我想要買的東西明白的表示出來。猶豫了一會兒，我就硬起頭皮說：『我要不會使女孩懷孕的那種工具——妳懂嗎？』想不到她居然不當一回事的問了我一大串，什麼品質的啦，什麼牌子的啦等等。對這些，我可沒有什麼經驗，只好說要最好的，於是這位小姐先意味深長的對我抿嘴一笑，好像在打量我要用什麼樣的尺寸，然後才回轉身子去拿東西。」他嘰嘰咕咕的說到這裡，連喘了一大口氣，然後自顧自的笑起來，一面緊緊的擁住我。我回他一個疲憊的笑容，看他一副興高采烈的樣子，實在也不忍掃他的興。這年頭戲如人生，人生如戲，我就權當它是一場戲好了，我只要好好的演好它，又何必憂心忡忡，在乎其他呢？尤其對像他這種人……。

他很衝動，前奏愛撫動作顯得特別的激烈，使我忍不住，幾乎痛得哭出聲來。後來他索性把

椅子推到房間的角落去，露出較大的空間來。他解開扭扣，把他的上衣脫下來，舖在地板上，吩咐我躺下。我依他話無奈的先坐下，然後躺下，他馬上跪在地上，伸手就脫我的內褲。我摒住呼吸，全身硬梆梆的，他撫摸我的小腿，要我把兩脚抬起來，對着銀幕。他眼中露出的貪婪光芒，就好像我是隻待宰的羔羊，他要把我活吞了去。可是這種姿勢我覺得很不舒服，所以就哀求他：「請不要用這種姿勢，德立克，我覺得很不舒服，尤其是在這種地方。」他充耳不聞，一個大步跨過，騎在我身上，孔武有力，動作粗暴，我整個身體都被他壓在下面不得動彈。他用手環抱着我，語音糢糊，呼吸急促，顯然已經不能控制了。我想，現在他腦子裡唯一想做的，就是趕快把他渾身的慾火發洩出來，除此之外，再也沒有第二件事，是他所關心的了。

正在這緊要關頭，做夢也沒想到，却發生了一件比世界末日更可怖的事。

一道黃色的燈光射了進來，隨之而來的是聲暴喝：「喂喂喂，你們這對不要臉的狗男女，把我這裡當作什麼了？看看你這副霸王硬上弓的醜德行！」

我眞不懂，爲何我沒昏過去，昏過去倒也好了。德立克像裝了彈簧似的一跳而起，臉色由青變紅，漲成了猪肝色，笨拙的用手去扣解開的褲子扭扣，但手心發顫，連扣了好幾回，總是對不準。我靠在角落的牆壁上，腦筋裡一片空白。醜媳婦還是要見公婆，我緩緩的站起來，垂着頭，像犯人一樣等候着宣判。老實說，我眞希望立即死去！

這位忽然冒出來的黑影，指着地上我散落的手提包及褪下內褲說：「把那東西撿起來！」這

句話像千金錘似的，擊得我抬不起頭來。我慌忙蹲下去把它拾起來，東藏西藏，不曉得要藏在哪裡好，天哪！爲何不消失掉！「你們這對隨便就可蹲在路旁交尾的狗，還不快給我滾出去！」他已站在叉口處了，我們趕緊像兩隻落荒的野狗般的逃離現場。

他「砰」的一聲把門甩上，大剌剌的擋在我們面前，生怕我們跑走似的。這時候，電影院後座在看電影的三兩個客人走了出來，在那裡探頭探腦的（糟糕了，連這些看電影的人也因聽到管理員的叫罵聲而跑了出來，他們一定已經知道了一切。我們兩人的談話、動作，還有德立克剛才的那些……一想到這裡，我閉上了眼睛）。我們要走出去的時候，賣票的小姐放下了她的工作跑出來對我們上下張望，在電影院入口處霓紅燈下看廣告欄的人，也不約而同的回頭，向我們投以好奇的一瞥。

這個管理員，是個黑皮膚的大肥仔，穿了一件不入流的土西裝，胸前還插了一枝花。他毫不客氣的從頭到脚把我打量了個仔細，由於太生氣的關係，臉孔是紫紅色的。「你們這些齷齪的傢伙！」他看看我。「對啦，以前我就見過你，也是在這裡，簡直就是妓女戶出身！像你們這對狗男女，我不請警察來抓你們，已經是對你們天大的恩賜了，還不趕快叩頭謝恩？要知道，你們犯的是猥褻淫亂、妨害風化罪！」這種無情冷酷的用辭，從他口中輕鬆的吐出來。不知他對利用這間特別屋作爲休憩之所的其他客人，是否也擺出這種態度。罵了這麼久，他還不肯原諒我們呢，用手摸摸口袋，掏出他的記事本來說：「喂，叫什麼名字，自己說了吧。」半截鉛筆在他口中舔

了舔，眼光轉到德立克身上。剛才不可一世的德立克，像落敗的公雞，萎縮在那裡，囁嚅的說：「呃，我叫傑姆士·克蘭特（現在上演電影中的主角就叫做蓋利·克蘭特），家住奈特貝特區洋槐路廿四號。」這位管理員抬起頭來說：「沒聽說奈特貝特有條洋槐路的，只知道有叫亨利·牛津路的一條路而已。」一聽到他這麼說，德立克就掙扎似的，大聲說：「怎麼沒有？在小巷裡。」但一會兒，又虛弱的接口：「雖然在小巷，不過……」管理員不耐煩的打斷了他的話，看看我說：「那麼妳呢？」他的表情不懷好意，好像對着是個娼妓。我覺得嘴很乾渴，於是吞了口口水，說道：「我姓湯普生，全名是維多利亞·湯普生，家住倫敦托馬斯路（由於過份緊張，差點說成湯普生路），門牌是廿四號（號碼也和德立克的一樣，不過等我講出後我才發覺，由於心砰砰跳的緣故，實在沒有時間去考慮其他的號碼。」「屬於什麼區？」他這話什麼意思我不懂，我生氣的看着他不回答。「喂，我問你的是郵遞區號。」好像戲弄我似的。我忽然想到吉普賽區，於是無力的答：「SW六區。」寫完之後，他啪的一聲把記事本閤起來，說：「好了，趕快滾開！」一面手指着外面的馬路。我們毫無招架之力的照他吩咐離開，可是他又從後面追過來指着我們大聲的喊說：「以後不要再來光顧了，你們兩人的長相我已看得一清二楚，再給我瞧見的話，叫警察來！」

這時候，已經有不少看熱鬧的人，三三兩兩的站在馬路中間，有些面露嘲笑，有些對我們指指點點，嘴裡一合一閉的不知在說些什麼。我緊挽着德立克的手臂（爲何不是他挽着我呢），快

步離開光亮的地方，本能的向右拐去，選擇了一條下坡的路奔去，越走越快，雖然已經竄到小巷裡了，但我們仍都沉默着，一語不發。車子停在上坡處，但我們實在不敢再回到那地方，所以乾脆決定不坐車子，另外想其他辦法回去，反正是只要不再接近那倒霉的電影院都可以。

但是德立克後來又改變主意，又想把車子開回來了。走之前，他鎖着眉，先是不說話，後來勉强的開了金口：「車子的車號被那些人記了去實在不好，我還是把它開回來吧！這一次我單獨一人去，待會兒我們在溫莎大厦華拉斯街的對街見面，大概十分鐘就可以把車開到。」說完就大步的推開我，消失在黑暗中。

我木然的站着，注視他遠去的背影，他本來是個瀟脫的人，走路一向抬頭挺胸，現在却走了樣了。一直到看不到他的身影，我才單獨的走過和華克街平行的一條路。

這時我稍微清醒一點，發現手上仍拎着那條內褲。我把內褲收到手提包裡去，掏出鏡子，利用路邊的燈光，打量一下刼後的自己。我的臉色與其說是蒼白，不如說是灰中帶綠，我的眼睛空洞洞的掛在眼眶裡，不復往日的神采，本來柔順的頭髮，因剛才鉆下去的關係，這會兒披散在腦袋上，嘴唇上的口紅，也因德立克剛才如雨而下發狂般的擁吻，而已斑駁點點了。在這難得冷靜的時刻，我想起剛才所發生的一切。「這對骯髒的野狗！」這句話對我們來說的確很貼切啊！我覺得全身不舒服，從未有的汚穢、下流、不潔感，一古腦兒的湧了上來。今天的事是就此終了，還是不罷休的再演變下去呢？我想到這以前的好幾個禮拜六，我們在特別座中翻三倒四的動作，

一定被暗中窺伺的人偷看了去，這些人也許早已把德立克的車號記下來了，或許常在戲院附近一帶走動的小孩也把車號記了去，每個犯罪現場，總是有愛管閒事的人啊！那位管理員說，我們犯了罪，這些罪在保守的、新教徒的英國來講，簡直是罪大惡極無可寬恕……性交、裸體、猥褻物的展示！當德立克從下彈起的一剎那，他赤條條的下身一定全入了管理員的法眼，啊呵！越想越噁心，令我不寒而慄，從來也沒有碰到這麼丟臉的事，他們會記清楚我的臉嗎？他們會認得我嗎？想到這裡，我把手摀在臉上，垂下了頭。只希望這是一場夢！即使是惡夢，我也永不會看到這世上醜陋的一刻。但我唯一慶幸的一點是，可以暫時脫離德立克的魔掌，現在他也許已把車子開到，在那裡等我了。我注視着鏡子最後一眼，拍拍打打的一切弄妥當之後，趕快橫過馬路，拐了彎，往溫莎大廈方向去。一路上，我情不自禁的回頭張望，好像要確定是否有人跟蹤似的，但縱使我再鎮定自己，那些指摘我，帶有鄙夷不恥的批評聲，還是由四面八方泉湧過來：「看哪，就是這女孩兒！」「就是那傢伙！」「嘖嘖嘖，她的身體已被污染了哩！」

四 「懷念的葳芙」

這個夏天的晚上對我來說，並沒有結束。我到達華拉斯街時，看到對街停了德立克的車子，到這裡還好，沒事。但接着我就看到他車旁站着一位戴着繡有警徽帽子的警察，在跟他說話。剛

好這時德立克偏過頭來看到了我，我就走過去。「你看警官先生，我說得並不錯吧！這位小姐來了。她——得上廁所——我說的都是實話啊！」

看樣子又是樁麻煩事，又是眞話、假話的爭論不休。我調整了呼吸，上前略作寒暄，就鑽進德立克的車子裡坐好。這位警官先看看我，然後露出一抹古怪的笑，對着德立克說：「好了，以後不可在這停車，縱使有緊急的事，也不可隨便把車停在這裡。」說完用手摸摸他的大鬍腮。德立克如釋重擔的朝警官行了個禮，畢恭畢敬的。然後一縮頭，坐在我身旁。警官只牽動了鼻翼，發出哼哼的兩聲，並不回禮。車子發動，再也不願稍作停留似的飛馳而去。

經過下坡面的交叉口，車向右轉。一路上德立克緊閉雙唇，不則聲。本來打算開到車站，要我下車回去的。這會兒莫非失了心神似的一直往前，連車站經過了都不知道。好不容易，聽到他「唉！」的一聲嘆息，鬆了一口氣般的作了一個深呼吸：「今天眞是太倒霉了，又驚險萬分，萬一上了明天的報，我不是成了衆同事消遣的對象？如果更不幸的登在牛津的報上，我眞是不要做人了。唉，只好一切聽天由命！」

「嚇死我了！」

我驚魂甫定，好不容易吐出這句話來，尾音顫抖，他不由得側過臉來瞄了我一眼。

「啊，算了吧，就把它當作一場愛情的考驗，別想得太多！」他輕鬆的聳着肩，雄風又恢復了，可憐我還瑟縮在一堆。「今晚太遣憾了，」他蠻不在乎的說：「正在精彩的時候，啊——」

說完，飄了我一眼，看看我是否有同感，是否了解他，然後過了一會兒，又說：「怎麼樣？離火車開的時間差不多有一小時之久，我帶你在河岸一帶走走如何？這裡是溫莎有名的情侶散步區，我保證不會有任何煞風景的事再出現，放心好了。今晚眞是功虧一匱，最緊要的關頭却泡了湯，早知這樣，何必要浪費我這麼多的時間和精神？唉，眞是可惜呀，可惜！」

這話好像意指他衝出去買回來「那個」所費的苦心。我敏感的一震，趕緊說：「算了算了，今晚就到此結束了，德立克，我已沒有心情再和你散什麼步了。你們男人好像很輕鬆，事情過了就過了，可是，你怎麼不替我多想想，剛才我縮在牆頭的那副窘像，一想到這裡，我到現在還難過。」

德立克很快的轉過頭來：「妳的心情，這是什麼意思？難道說到現在還沒有好嗎？」

「你眞是一點都不了解我，我現在覺得做什麼都很羞恥。」

「這一點算得了什麼！」好像不屑與我一般見識似的，他說：「反正剛才那段已經過去了，妳說是不是？寶貝兒？」

又是這種毫不在乎，不關痛癢的話！我現在最需要的就是安慰，他應該知道，我今晚，完全是爲了他才犧牲的呵！如果不是太替他着想，我又怎會碰到這種尷尬的場面呢？現在，我只希望他能緊緊的擁抱着我，吻我，告訴我他愛我的心，一點都沒有改變，只要能確知這點，以往的一切屈辱都不重要了。但是現在他的口氣，好像又有從頭來的企圖，我雙脚不聽指揮的發軟，可是

又不能讓他知道，只好手抱住膝蓋，儘量鎭定下來，小聲的說：「請原諒我。」

「沒關係，可人兒。」

過了一道橋後，他把車子開到路旁，停下來，越過柵欄，同時伸手幫我也越過。我們來到柵欄內一處草坪上，然後他又攬住我的腰，延着河岸的小路，走到大片的柳樹下。濱柳樹的河岸，停靠了幾艘帶屋頂的小船。「我想租這樣的一艘船。咦，也許我們可以偷偷的跑進去，不需要辦什麼手續，說不定會有豪華的雙人式彈簧床、餐點、美酒，等待着我們去享用哩。」

「不，德立克，不可以，這事情太荒唐了，我們剛才鬧出的那些事難道還不够嗎？難道你還不死心？」說完這話，我才驚覺到也許德立克的臉孔會被我罵得掛不住了。但是一方面，那些叫人忍受不住，難聽的話，又好像就會在耳邊邊起：「搞什麼？把這隻船當成你們的啦？還不快給我滾！」

德立克一笑，看着我：「你還在想剛才的倒霉事呀？妳看看，這裡的草坪又鬆又軟，而且很嫩，我們不妨找塊合適的，一同躺下來享受享受，這樣，才顯得我們是對眞正的戀人啊！」

「呃，也好，德立克，不過你動作要溫柔一點，不要弄痛了我。」

聽了我這話，他眼一亮，手一收，緊緊的擁着我，連說：「不會的不會的，妳等着瞧吧！」好在這時我已差不多恢復體力了。明月當空，涼風襲來，我能和他肩併着肩，漫步在這裡，心裡充滿了快樂。走着走着，前面出現了一叢樹林，我感到微微的不安，停了下來，下意識的覺

得，他一定會把我帶到那裡去。但是我千萬要鎮靜，要用和緩的態度來處理這件事，不要因失去理智而作不必要的哭泣。

穿過了一大堆的草叢後，終於來到林子的前面，他銳利的眼光前後一掃，看着我說：「我們進去吧，我帶頭，這些草很高，小心的跟着我。」

等我們東彎西拐，舉步艱難的穿過濃密的樹枝草叢後，果眞看到當中有一小塊空曠整齊的草坪，好像這地方其他的情侶也常來偷情似的，到處散落着廢棄了的香煙盒、可口可樂罐。一些草也被踏得七零八落，扁扁的躺在地上。看上去，一定有千百對戀人，曾在這裡擁抱、掙扎過，或者也曾被人當作私娼館內的床舖，在這裡翻雲弄雨過。我想逃將出去，但沒有勇氣，只好安慰自己既來之則安之。既然有許多人以此地作爲溫床演出過巫山戲，可見還是很適合的。

他性急的去脫了上衣，把它舖在地上，然後像飢餓的野狼一樣，兩手伸進我的衣襟裡，開始不停的摸索。我很想配合他，陶醉在這令人心動的氣氛中，但是我的神經由於剛才那場打擊，變得不聽指揮，我的手脚也僵硬得很，失去了柔軟性。如果這時候他能向我說一些甜言蜜語，如果他能多顧及一點我的感覺，如果他能向我多表示一點他的體貼之意那該多好……可是他已衝動得失去了理智，他眼裡噴出來的情慾，像是要把我焚燒似的，身體更如餓虎撲羊似的向我襲來，我就像玩弄在他手上的洋娃娃。

「只有紙製的洋娃娃才可以稱作我的東西，完全屬於我。」——又說這種話，好像荷碧・瓊

絲那種有深度節奏聲和比爾・甘妮那甜美女高音對照一般，又好像心底的琴線彈奏一般，使我心裡有深刻的感覺，又從遠方確實傳來吉他的彈奏聲，我心一動，眼淚就要掉下來了。啊，主啊！我會有什麼樣的遭遇呢？這時候，一陣尖銳的痛楚傳遍全身，我勉强的咬着牙關，忍住幾乎發出來的哀鳴。因爲他已經粗暴的把我推在地上，騎在我身上了。他的胸部急促的起伏着，由於全身的重量都壓在我身上，心臟的鼓動聲很清楚的傳到我的胸部，脚也在用力的蹬，極力的要把我併攏的雙脚分開，不知不覺中，我已手抱着他，感覺到他的襯衫，已被湧出來的汗水給濕透了。

他的嘴飢渴的在我臉上搜索，我一直被他壓着爬不起來，樹後透過來的月光隱隱約約，似乎也盖見我這狼狽模樣，我不由得淚水汩然而下。他粗大的東西終於插進我體內了，這時我才確實的感覺到男人的那個東西觸進來時，只有痛苦，毫無傳言中的快感，但又好像留下了什麼要緊的東西。哦，對了，這個男人現在被我抱在手裡，溫熱、有彈性，是一個活生生的人，我忽然感情衝動，使出全力，把他抱得更緊一點。從此以後，他屬於我，我也屬於他，凡事，他都該會替我設想吧！在這世界上，我再也不會孤獨，我們兩個再也不分開了。

雖然我淚流滿面，但絲毫對他不起影響，他趴在我身上，前後抽動得更激烈，不斷的扯開我的大腿，吻我的臉頰，抱緊我的腰。然後，一切都靜止了，他疲憊的由我身上把自己拔出，毫無表情的站起，客氣的伸出兩手，作勢要拉我，所以我也把裙子放下，撫平，由他拉起。他盯了我一眼，好像要知意我此刻的心情。

「我的動作，沒有弄痛妳吧！」

「嗯，還好，不過只要你滿足就好了。」

「是的，我是很滿足。」

他彎下身來，拾起地上的衣服，看看手錶：「不行了，離火車開的時間只有十五分鐘了，看樣子我們得快一點，以免趕不上。」

我們連忙循原路回去，我一路走，一路用梳子把頭髮整理好，再用手拍拍裙上的泥灰。德立克則專心向前，沉默不語。月光下，我偷看他的臉，冷冷淡淡，好像一座石膏像。伸手挽他的手臂，他也無任何熱烈的表示。我眞希望他能講一些好聽的話來安慰我，就像以前一樣，或者提一些下次約會的事，這樣我也許會比較釋懷一點，可是他一副冷漠，好像要疏遠我的樣子。難道說男人達到目的後，都會擺出這副嘴臉來嗎？我本身是沒有這種經驗的，但我以前確實聽說過，只要一給男人玩過後，男人的態度就會由熱變冷，來個一百八十度的大轉變，難道說這是眞的嗎？德立克，德立克……我心一慟，忍不住低泣起來。

我們終於回到停車的地方，直奔車站而去。到了車站的正門口，我要他停車，黃色昏暗朦朧的燈光照着車站，有點淒苦。他抬頭看看天色，眼光停留在我身上。我說：「別送了，我自己會坐車。下禮拜六如何？我想我可以去牛津看你，不過當然你要先安頓一下，安頓好了之後再通知我，你看怎麼樣？」

他避開我的眼光，遲疑的說：「葳芙，嗯，我看我們這樣做不太妥當，因爲，只要你一到牛津，我們的事馬上就會給別人知道，你剛剛也說，我什麼事都沒安頓好。暫時看情形好了，反正我會寫信跟你連絡。」

我懷疑這是藉口，我很想從他臉上的表情窺知一、二，但我看不出。我感到他的態度和以往我們要分手前不一樣，有點怪異，含含糊糊的。但我想這也許是剛才他那野獸般的行爲帶給他的疲勞感吧！因爲我自己也很累了，於是只好說：「好了，我等你的信。不過要早一點寫喲！我很關心你回去之後的情形。」說完墊起脚尖在他唇上一吻，他的唇冷冰冰的，我不由得一顫。

他點點頭說：「謝謝妳，那麼以後再見了，葳芙。」勉强的擠出一絲笑容，然後抬起脚，頭也不回的走了。

接到他的來信是在分手後的兩個禮拜。在這兩個禮拜之中，我已連續的寄出兩封信，但毫無回音。後來我終於按捺不住，打電話給他。接電話的人總是說，哦，妳等一下，我進去看看。然後回來告訴我說，他不在。他來信的第一句是這樣寫着：「可愛的葳芙！雖然這封信對我來說很難下筆，但是我還是要告訴妳。」看到這裡，我拿信奔回自己的房間，把門關好，坐在床沿上，我抓着信紙，雙手緊張的要沁出汗來了。他先寫着，去年的暑假，我們在一起玩，玩得很快樂，我一輩子都不會忘記妳。可是他接着又寫，回去之後，生活型態改變了很多，要處理的事情也很繁雜，每天忙來忙去，忙得連和女孩子約會的時間都沒有了。關於我們的事，我已和父母商量過

了，但是遭到父母徹底的反對，而且還責備我，爲何婚前就做出這種越軌事情。很遺憾我的雙親都是古板保守的人，這方面的觀念很狹隘，尤其對外國人，偏見更深。妳在我心中，一直是最美好的。我就把妳當作普通的英國小姐看待，一點歧視的念頭都沒有，妳那加拿大腔的英語，聽在我耳裡，反而更有趣，相信這點，妳也很清楚，而且是不否認的。現在，我父母逼我和附近的某小姐結婚。這番話以前就提出來討論過，我一直瞞住妳沒有說，是我不對。事實上，我跟某小姐的感情已很深，已進入如訂婚一般的狀態了。現在回憶起那段跟妳在一起的甜蜜時光，眞是太令人懷念了。那草坪、那特別座，一切的一切，都是這般美好，我會一輩子記在心裡，永誌不忘。妳是一位很好的女孩兒，希望日後還有再見妳的一日。寫到這裡，他換了一行，續繼寫道：爲了紀念我們這段情，我特別郵寄了上好的香檳酒給妳，不久就會收到的。「葳美，看到這封信後，不要過份的驚訝。反正我覺得能和妳這種了不起的女孩交往，是我的幸運。抱着濃厚的情愛和往日快樂的回憶……德立克敬上」

失意的打擊來得太快，快得令人措手不及，但要從這場打擊中站立起來，恢復往日的自信，日子又似乎過得太慢，慢得幾乎花了我半年以上的時間。人生在世，誰也拋開不了一個情字，只是幸與不幸之間的差別而已。以前常聽別人訴說關於感情上的痛苦，說的人涕泣縱橫，聽的人唯唯諾諾，搔不到癢處。做夢也沒想到，情天霹靂，會落在自己頭上。現在回想起來，我和他最初約會的晚上，就行動放蕩，像個下賤的女人！才給他抓住機會，來玩弄我。在英國這個古老、重

倫理的封閉性社會，我是加拿大人，外國人——可以說是他們玩弄的好對象，這點我都矇矇懂懂沒有搞清楚，是我活該！我已超過十八歲，成年了，不再是昨天生下來的嬰兒，對事物應有獨立判斷的能力，今天却落到這種遭人玩弄的下場，要怪誰呢？我很想睜大眼睛，對這件事做個冷靜的思考，但一想到傷心處，又忍不住痛哭失聲，但縱使我淚流成河，也喚不回變了心的人兒。這夜，我淚濕枕頭，輾轉難眠。起身跪在聖母像前，瑪麗亞呵，瑪麗亞，請憐憫我，把德立克還給我，我愛他，請幫助我！聖母默默的注視着我，不語，慈祥的面龐看得我心碎，我知道，除了自己，誰也幫不上忙了。雖然怨恨難消，但我並不想採取任何報復的行動，或寫信罵他，只回了封簡單的信，就說來信收悉，香檳退回。我還是跟以前一樣的過日子，但一下子，時間像是停擺了下來，過得特別慢。每一天、每一時、每一分、每一秒，殘酷的事實嚙啃着我的心，告訴我，我是一個被人拋棄的可憐女人。溫莎電影院內夢般的回憶，也不斷的加深我心中的傷痕，溫暖的陽光，再也融解不了我冰凍的心。

愛情雖然失意，但事業方面，運氣却不錯，因爲我要找的工作已經找到了，透過一位朋友的介紹，我進了一家叫做查爾西·克拉里昂的報社工作，此報社刊出的新聞完全屬地方性，有大篇幅的廣告欄，譬如人求事、事求人的廣告。除了地方性的消息，其他上至社論，下至某條路路燈的亮度不够、某公車的班次太少、專偷牛乳的小偷，以及婦女界的各種新作爲等，各種查爾西地方的大小事，五花八門，應有盡有。說起來，雖然都是地方上瑣碎的，芝蔴大的事，但因下筆厚

利，觀點正確，內容豐富，言之有物，所以深受各界的好評，在偷敦西南一帶銷路不錯。這家報社的總編輯，是溏派作風的帝國主義者，他所發表出來的言論，具有相當政治色彩。報紙版面的編排也做得很好，一禮拜出版一次（此爲週刊），用蒸汽時代的活字來印刷，負責印刷的人叫哈林，這人對舊式排列法的印刷很內行。因爲各類人員配合得很好，所以雖然不是大報，但在地方上還是廣受歡迎，最有影響力。工作人員也兢兢業業，不敢稍存馬虎之心。所以雖然八月或聖誕節休假前後，是廣告的淡季，薪水勉强才發得出來，但大家對工作的熱忱却絲毫不減，依舊堅守着自己的崗位。我的薪水每週不過五英鎊（因我沒有參加工會組織，且此報規模不大），但如果我能自己拉到廣告，就可以抽一點獎金。

如此，我想藉工作的忙碌，把以前那段傷心事暫時忘掉，忘不掉的，就埋在心底。而且，我不斷的提醒自己，以後千萬不要再犯這種錯誤，千萬不要對男人百依百順，使他誤認妳是個隨便的女孩子，要知道適時說：「不」的學問。我工作得很認眞，我要讓那些有優越感，自尊自大的英國人知道，我這個加拿大人的頭腦和辦事能力，比他們有過之無不及。這段時期，我白天沒頭沒腦，埋首在工作堆中，晚上拖着疲憊的身子回去，倒在床上爲我的遭遇哭泣。我發誓，要在工作上佔一席之地，叫別人另眼相看。在公司內，我的工作態度是數一數二的，我常常很謙卑的給別人倒茶，同事之間的喪喜事，我也自告奮勇的前去幫忙，擔任來賓登記方面的工作。報紙的漫談欄，我也試着投稿，或者寫一些運動賽的記事，另外縱橫填字字謎這欄，我也不厭其煩的先校

正，然後再交給出版人員。一有時間，我就去附近的餐廳、旅舍、商店招攬廣告，在我三寸不爛之舌大力的鼓吹下，終使頑石點頭，得到吝嗇得出名老闆的首肯，而且抽到百分之廿五的廣告紅利。在我的努力之下，我已經有了相當的收入，每週可賺到十二——二十英鎊——使得總編輯大爲側目。爲了替公司着想，不使我由廣告費中抽取紅利，他就乾脆付我每週十五英鎊的代價，使我專心從事自己本身的業務，並且又提升我爲總編輯的助理，在他辦公室旁邊的一個小房間裡辦公，享受到相當的特權。此特權爲，不但可以跟總編輯同進同出，而且可以和總編輯在同一房內午睡。但後來有一次，也是頭一次，那位總編輯利用四下無人的機會拍了我一下屁股，我正視他說，我是有未婚夫的，此刻在加拿大。由於我表情嚴肅，以後他就不再敢對我輕浮，隨便動手動脚了。但嚴格的說起來，他這人還是有許多可取之處，我們在工作上配合得很好。這位總編輯的名字是連·赫波克。以前在另外一家報社當過記者，後來積了一點錢，就自己出來闖，想辦一家大規模的報社。他是魏西地方的人，魏西人多爲理想主義者。也許他後來察覺到自己的力量終究有限，既然不能瞬間將世界改變，還不如慢慢來，先由查爾西着手。主意既定，他就把一家即將關門的報紙整個買下來，開始慘淡經營。這人在市議會有其耳目，和司土地的勞動黨員交情也不錯，因此各類情報資料源源不絕，很能抓到一、兩件獨家消息。例如不久以前，一家營造商承包了市議會的某新型建築物，但是却偷工減料，沒有按照原設計圖去建築——也就是說，原來大部份採用的鋼筋水泥，他只用了水泥，鋼筋省掉。自以爲神不知鬼不覺，開工那天還大事舖張，極

盡風光。這事經報社發掘，披露之後，全市嘩然，紛紛指摘。但營造商並不認帳，還指控克拉里昂報歪曲事實，威脅賠償一切名譽損失。可是老天有眼，運氣實佳，建好的柱子部份沒經多久就現出龜裂。克拉里昂報趕緊把有裂痕的柱子照片登出來，事實俱在，不容狡賴，此營業商慶功宴還沒舉行，就被人告了一狀，取消了施工權利。此爲克拉里昂報社事業的轉捩點，從此之後鴻圖大展聲名遠播。再加上其他有價值的報導，業務更是蒸蒸日上，成爲查爾西地萬人矚目的報紙。訂閱的人越來越多，直向四萬份目標邁進。因爲有企劃、有組織，別家的報社更時常偷偷摸摸的派員觀摩，以作爲日後改進的方針。

漸漸的，我對總編輯助理這個新的工作，已經穩定下來，寫原稿的工作增加，拉廣告的時間減少。這樣過了一年後，我登在報上的文章越來越多，「葳芙・米雪兒」的名字，在一般讀者的心裡，也越來越響了。薪水也升高到二十 guinea（英古代通貨）。連對我的工作成績大概相當滿意，而我又態度大方，很願意接受新事物，他於是有耐心的把寫原稿的技巧傳授給我。例如，怎樣用醒目的大標題來吸引讀者，怎樣用簡潔的文字，達到一針見血的目的。聽說這些技巧，就是早年他在別家報社工作時人家教導他的，現在他把這些，又毫不保留的教導給我。舉一個例，他對11路及22路公車的行車路線很不滿意，幾乎有種恐懼感。關於這方面的記事，我用以下的文章來表現出來：「11路車掌小姐因尖峯時間載客量過多，而有體力不支之感」，看了我的原稿之後，他說：「要注重人！沒有把人的部份寫下來！妳應該寫道：『法蘭克・唐納奧廸遜，一個廿

七歲，活力充沛的男人，太太克琳絲，六歲的男孩比爾，五歲的女孩艾美，本來可以組成一個美滿的家庭，享受天倫之樂。但是現在，這位男主人，從放暑假到今天的黃昏，從來沒有機會見到他孩子面。在波爾頓路的小客廳裡，他說：『我回來時，孩子們都睡了。我搭的是11路，改變了新的行車時刻表後，我每天都比預定的到家時間晚了一個鐘頭，當然，這是司空見慣了的！』寫到這裡，他換了一段說：「我指出來的妳懂了嗎？公車是人開的，人爲萬物的主宰，社會上對人的興趣，遠比對公車的興趣，要高得多。妳現在就可以去拜訪那位法蘭克・唐納奧廸遜先生，把這段報導，寫得更有內容、更生動活潑。」任何無聊乏味的題材，我們都有義務將其改頭換面，這就是新聞記者的職責所在，既然我入了和尙廟，就得敲一天鐘。當然，由於我的努力，很得到一般社會大衆的迴響，除了法蘭克・唐納奧廸遜先生及其太太外，其他很多婦女們的來信，也都如雪片般飛來，表示關切之情。總編輯因此很興奮，他一向對讀者的來信都視爲珍寶，因爲他相信，來信越多，就更能證明報紙之受人重視，付出去的心血就沒有白費。另外，也能鼓舞同仁們的工作情緒，激發出最高的效率。

廿一歲之前，我就在這家報社工作，而且一做就是兩年，已經薄具聲名，國民新聞或郵逸日刊，或其他報社，也都有意前來挖角，我也覺得已經學了不少東西，現在是我離開SW三區，到更廣濶的社會羣裡打天下的時候了。當時，我還是和蘇珊同住一室。蘇珊服務的地方是外交部連絡室，她的保密功夫可眞到家，原來她早已和連絡室的同事戀愛了好久，也許馬上要訂婚了，但

她却一直沉得住氣，不透露半字。訂婚之後，她當然很想獨住一間囉，這樣對她來說比較方便。反過來，我的感情却在眞空狀態，一片空白。偶爾也有朋友來訪，但只限於普通朋友之間友誼式的拜訪。心情好時，我會跟大家一起出去散散步，或聚在一起抽抽煙、喝喝伏特加酒等，僅止而已。我的三餐，總是單獨一人，而且很簡單，開了個罐頭當作一頓是常有的事。所以說，雖然我是職業婦女，每天在外面跑來跑去，但生活刻板單調，少有高潮。我把心思完全寄託在事業上，不存其他非份之想。我最崇拜的人，就是像爾西拉·貝法斯，以及貝魯明卡·貝魯華斯一樣，有名的女性新聞同業員，我的理想，就是有朝一日，能達到和他們一樣，受人愛戴的地步，和她們並駕齊驅，這樣我就很心滿意足了。

五　單翅的鳥

雨還是不停的下着，嘩啦嘩啦，敲打在人的心上。早上八點鐘的氣象報告，報告了這場暴風雨都市受損的情形——九號公路發生了大車禍，有些地方的鐵路被水淹沒，有些地方的汽車泡在水裡開動不了。氣象局還指出，這場大雨一時不能停止，可能還會下上幾小時。只要你生活在美國，你會發現往往一場突如其來的風雪和颱風，會使人亂了脚，不知何去何從。在美國這個工業社會裡，一切活動都靠汽車，汽車開不動，生活頓失依據，一些按時間表進行的工作，也會配合

不上，陷入麻痺的狀態。到處人仰馬翻，混亂一片。車站裡人頭鑽動，單打長途電話，以詢問災情。有收音機的，也不時打開，期望能收聽到一點振奮人心的消息。只有我一個人，現在正孤獨的坐在椅子上，不讓腦筋有空餘的時間。

酒已快喝光了。我又加了一些冰塊，使杯內不至空空的。然後，我掏出煙來，又點了一支。收音機傳來的廣播，說接下去的是廣播劇，廣播劇完了，就是收播前的卅分鐘結束音樂。

克爾特最不喜歡聽到結束音樂了。他總認爲結束音樂帶有感傷、頹廢的意思在內，欠缺積極性。而且他也勸告我，不要喝酒、不要抽煙，連口紅都不要抹。如果可能的話，多參觀一些美術館，或參加各種音樂會、演奏會等，以陶冶性情，修心養性。說起來這些雖然都屬於一些嚴肅性的東西，但因我過去的生活一直很蒼白，精神上覺得空虛，所以我也認眞的考慮過他的話。德國式的生活方式在我們加拿大人看起來，雖然有些苦悶，但却合乎認眞做事的個性。

VWZ是西德的新聞協會。這個協會和洛伊達通訊社一樣，都是由西德各報社共同投資，所設立的一個獨立性機構。而克爾特·業納，就是這個通訊社駐倫敦的通訊主任。認識他的時候，他正在英國尋找一位能幫他處理事務的助理。這位助理，必須能有相當能力，對各種外交問題以及與外國有關的事務，作適當的處理，且必須獨立作業。另外一個任務，就是要將德國人感興趣的消息，從英國的報紙、雜誌、週刊等找出來，寄到德國。這天晚上，他帶我到一家飯店，我們共進晚餐。他工作態度的認眞，使我對他頗有好感。他把他工作的重要性，以及他的工作對英、

德交流上的貢獻，都對我作了詳細說明。外表看來，他是個體型健壯，肌肉發達，貌似運動員的人。那閃亮的、金色頭髮，和那雙湛藍色眼睛，使他比實際年齡三十歲，更加年輕。他說他出生於慕尼黑附近的阿古斯堡，雙親都是醫生，他是獨生子。二次大戰時，他的雙親因偷聽盟軍的廣播，經人告發，又遭人散佈謠言，謂不讓自己的兒子參加希特勒組織，因而遭受逮捕，被關在集中營裡，後經盟軍拯救，才得自由。他的高中、大學時候的教育，都在慕尼黑受的。畢業後從事新聞工作。一開始，他就在西德一流報社廸。貝爾特工作，後因英文流利，被派到倫敦。他問我現在在做什麼事，我就把明天要交卷的原稿抽出部份，拿給他看，後來我又帶了一些我自己所寫的其他資料，拿到强。千利路他的辦公處給他過目。這人做事眞是嚴密謹愼得令人稱奇，還不待我開口，他就說他已透過某徵信社的朋友，把我的資料查得一清二楚了。就是這樣，一禮拜後，我就走馬上任，在他隔壁的辦公室開始工作起來了。每天，都會有從洛伊達通訊社發出的電報來到這裡，因此我有責任要處理這些電報。一週三十英鎊的薪水對我來說正相當丰裕了，何況我也很喜歡這工作的性質。尤其能和波昂總公司常有電報來往，更令我興奮不已。每天早上，傍晚各一次，我把從英國收集來的消息發到德國，以便趕得上各報社的出刊時間。我只會講英文，德文一竅不通，但這並不能構成對我工作上的困擾。古爾特撰寫出來的原稿，是用電話發出，而且說的是德文，我送去的電報則都是用英文，到達對方後，自然有人翻成德文。久而久之，波昂的總機一聽到我的聲音，就會用英文和我交談，他的英文也很不錯，和我旗鼓相當。這種性質的工作

雖然很機械化，但要求的是正確、迅速。我交出去的稿件，一般說來，都會被採用，登在德國的報紙上，因爲過了幾天之後，他總是把登在德國報紙上的文章剪下來，送到我這裡，因此，每當我把原稿送出去後，就抱着複雜的心情來判斷是成功或是失敗。不久之後，克爾特完全信賴的把一些辦公室的工作，都委託我去處理。不太要緊的事，我也時常單獨的去處理，一想到德國有將近二十位的總編輯，都在等待看我又快速又正確的消息時，我就升起一種知足感。和克拉里昂這種小報社的芝麻小事比較起來，顯然我的責任增大了很多，對於克爾特的指示和任何處置，我都很高興的接受。我對這種緊急處理的通訊社工作，覺得很刺激，很忙碌，我的生活，就一直這般充實。

後來蘇珊結婚了，我就和克爾特搬到波蘭斯巴里廣場附近一棟附有傢俱，看上去很不錯的一棟公寓去。我們雖同住一棟公寓，但並不同房。他是個規規矩矩的人，我們的關係，也僅止於同事，頂多稍稍親蜜一點而已。我和他之間，儘可能保持一點距離，經過一次教訓之後，我對男女之間的關係，比較有更深一層的體認，不再傻里傻氣的由人擺佈。這棟公寓說起來也是克爾特要我找的，他說彼此住在一起有個照應。這裡離我們辦公室很近，下班的時候，很自然的，我們一起回去，甚而一起吃飯。爲了節省買唱機的額外開支，我把他的也搬到我屋來。有時他會來我房間，我們一面欣賞音樂，一面興趣盎然的自製晚餐，這種情形下，有時我會問自己，我們這麼接近，是不是太危險了？有了這層顧慮，偶爾我就藉口說晚上我不能跟他一道了，幾個朋友約好，

要一起吃飯，順便玩一玩。有些男孩子想追我，也動過我的腦筋，我總是看他們不順眼，儘量避免給他們可乘之機。因此，不是克爾特陪伴的時候，我總是一個人吃飯，飯後就隨便看場電影，把時間磨得差不多了，再回去。克爾特是個循規蹈矩，嚴守禮教的人，我們之間的來往一直保持着君子之交，互相了解，互相幫忙，互相尊敬，文雅而又高尚。如此維持了三個月和平穩定的日子，一天，克爾特說他要到德國出差去，回來之後，他告訴我說他訂婚了，聽了這個消息之後，我一方面替他高興，一方面也因他在跟另一女孩朝夕相處之下，還能堅守原則，忠貞不二的對她女友，而油然升起一份感佩之心。他說他的未婚妻叫做特魯迪，和他是青梅竹馬的玩伴。看他洋洋得意的神情，好像很滿意這位小姐。這位小姐的雙親，是漢得爾堡大學的哲學教授。她的照片我也看過，還算眉清目秀，尤其眼睛很大，好像很有神似的，頭髮梳得光溜溜的，穿着一件合身的，有阿爾卑斯風格的服裝，很時髦。整個人看上去，是一位溫婉，整潔，但又不失精明能幹的小姐。

有關克爾特和這位小姐的事，他一點都不隱瞞的告訴我。也把特魯迪寫來的信拿給我看，怕我看不懂德文，又興緻勃勃的解釋給我聽，更和我討論婚後生幾個孩子才妥當的問題。他還說他打算在倫敦好好的幹上三年，三年之後，除了結婚費用，另外還可以儲蓄一點錢，待回到德國波昂之後，可以利用這些餘錢把房子佈置得漂漂亮亮的。諸如此類的問題，他都提出來和我商量，要我提供意見。好像把我當作年輕人的婚姻顧問似的，一下子，我的年紀好像變得好老，有點阿

巴桑管東管西的味道，而我自己呢，也好像把他當成了自己一手帶大的娃娃，要張羅他們這個，張羅他們那個，小心謹慎的，生怕出了什麼差錯。但事實上，顧問終究是顧問，主要的還在當事人自己。他們的情書來往越來越頻繁，打得火一般的熱。終於，連婚後的性生活，克爾特都作了周密的計劃，一般人不好開口，男女之間床笫問題，他也要來和我商量。但這種事情，我有什麼資格插嘴呢？他要我表示意見，我實在不知從何說起才好。反而他在夫妻之間「臨床學」方面的知識，要比我了解得更透澈，更有心得，他說的一番道理，眞叫我對他刮目相看。蜜月旅行他打算去威尼斯（德國人蜜月旅行幾乎都要到威尼斯，好像只有威尼斯才引起他們的興趣），在蜜月旅行的這段時期，他要把新娘摟在懷裡，夜夜春宵，盡情的享受得自肉體上的樂趣。按照克爾特的說法，最要緊的就是「行爲」的「技巧」，這種性交技術上的細節，必須完全的學習，經常的練習，才能達到熟練的地步。他說爲了要充分的發揮男性的雄風，晚餐還不能吃得太飽，吃得太飽，影響行動的敏捷度，行動一遲鈍，細節技巧就無法達到極致。他說他和新娘打算早點上床，最好不超過十一點。他比喻說，就如同一個蓄電池一樣，必須充分的充電，才能發出強有力的電量。充分的睡眠是很重要的，睡足了八小時，才有足够的精力應付。他帶着一種捉弄人的口吻說，特魯迪好比一朵含苞待放的花蕊，沒有接觸過人生，對性方面可說一知半解，而他却相反的，是個熱情奔放的男人，因此他很擔心，婚後特魯迪是否會跟他配合得來，她是否會因受不了他的熱情而害怕，變成了性冷感？他欲罷不能的拿出一張紙，在上面畫了條曲線，說是條男性興奮時

的曲線圖，然後又畫了一條曲線，說是女性性交時的性感曲線。他用鉛筆指着女性的曲線圖說，要想把特魯迪的性感曲線提升到男性性高潮處，必須要靠他那發揮得淋漓盡致，精彩熟練的前奏愛撫動作，才能辦得到。當然，他自己也要控制得宜，意志也要把握得住，否則一衝動，就前功盡棄。說來說去，他主要的意思就是，夫妻之間能在同一時間達到性高潮，享受到飄飄欲仙的滋味，這是美滿性生活不可缺少的條件，只有能滿足男女共同的條件，才能使人陶醉其中，公平的享受這種最原始的快感。蜜月旅行中，不但天天要，而且一晚上要連續好幾次，不過這只限於蜜月旅行期。等回來之後，他計劃只有每星期三、六才和太太同房，因爲這種性交如果太不節制，他恐怕體力不支，就好比蓄電池一樣，用完了，必須充電，否則會減低效能。他講得頭頭是道，神情相當認眞，而且所用的名詞都是一些科學專有名詞，使我對他不由得肅然起敬。後來他又再接再厲的用叉子在桌巾上畫了一些圖表，開始了圖文並茂的解說。

這些講義——與其說是解說，不如稱之爲講義——，使我心裡面有一個念頭，如果能有像克爾特這類人做我的戀人，那麼我就可以體驗到他那種蕩人心魄的性技巧了。這種念頭，使我衷心羨慕起特魯迪的好運來，只有她，才能够確實的領會到，有獨到技巧，及澈底衞生常識，所帶給對方的那種只可意會，不可言傳的快樂。我多麼希望此種甜美的夜晚，也能够出現在我的身旁。誠如克爾特所指：「彈奏小提琴的高手」。如果有這麼一位高手，能把我成熟的、柔軟的身子，當作小提琴般的彈奏，眞可謂人間一樂事。雖然這只不過是我的痴心妄想，我知道是不可能的，

但事實上，在我夢中出現的，扮演這種角色的人，却都是克爾特呵！莫非只有克爾特才能了解女性肉體所需要的東西，只有他才能以他體貼、安全、具有挑逗性的手指，來激起女人內心積存已久的亢奮？

幾個月之後，特魯迪來信的內容和頻度都變了，和以前不一樣。我略微感覺到一點，但却保持沈默，並不點破。她並埋怨克爾特來的信太長，像老太婆的裹脚布，使她根本沒時間看。當然言詞上，也沒有以前那般婉轉了。甜蜜的話還是有的。有一次，特魯迪在信中報告了一些她在暑假期中，和朋友們出去遊玩的有趣故事，我總覺得她好像在暗示着什麼，但好在她只提過這麼一次，以後就沒有了。終於後來，差不多有三個禮拜之久，她連一封信都沒有來。一天晚上，克爾特垂頭喪氣的跑到我屋內來，當時，我正躺在沙發上看小說。一進門，他就把膝蓋放在我身邊，把有淚水的臉伏在我胸前，喃喃的說，一切都完了，一切都完了。說完抽泣不已。我驚問何事，他說他未婚妻變心了，近在德國另結新歡。那個男孩的好像是鐵格倫街的人，在慕尼黑行醫，雖然結過婚，但太太早已去世，去世後他未再娶，一直過着寂寞的單身漢生活。就是這個該死的醫生在勾他未婚妻的腦筋，而且成功了。聽說他們第一次約會開始，就對上了眼而鍾情。如今她已欣然接受他的求婚了。他後悔不迭，一直在埋怨自己太年輕，太不知人心險惡，又太不知防範，才會種下這種惡果。他無助的望着我，好像祈求我的撫慰。我看他這個樣子，心裡在打着鼓，克爾特呀克爾特，千萬可別因此而把念頭轉到我頭上來，我已是殘花敗柳，配不上你了（這種感覺

常常閃進我的腦中）！忘了我吧？另外，克爾特的未婚妻還說，婚禮下個月舉行，雖然明知是奢求，但仍然希求你的祝福。最後署名：悲傷魯迪。

好像他是一個行將溺水的人，我是他好不容易發現的枝木，他求救似的抓着我，越抓越緊，變成了保持的狀態，一面抽抽嗒嗒，一面說：「啊，一切都完了啊，一切都不可靠，從今以後，只有妳才是我的朋友了。」又說：「請妳多安慰我一下好不好？」

這麼一個大男人，忽然軟弱得孩子似的令人同情，我不由得伸出手，像母親撫慰自己嬰兒一般的，用自己溫暖的手，撫弄着他的頭髮。同時一邊在想，要怎樣才能脫離他的懷抱？但是他越來越用力，臉在我懷裡揉來揉去，並且還說，我只希望妳了，葳芙，我只有靠妳了。我被他弄得神魂不定，有一刻，幾乎昏眩一般的六神無主了，甚至我都想，乾脆把公事抬出來應付這個令我不安的場面。「但是，依我看，你的運氣還不算太壞哩！天涯何處無芳草，像你這種能幹的人，還愁沒有女孩子來愛你嗎？相信在德國，一定有比特魯迪好幾百倍的女孩子，在等着你多看他們一眼呢！」說到這裡，我就藉機會活動一下筋骨，掙扎着坐了起來。「我們找一個地方，好好的塡塡肚子，然後看一場電影，這將會使你的心情好一點。破鏡難圓，覆水難收，這也是沒辦法的事。好了，我們出去吧！」我喘息着，一面用手把頭髮撫了撫，暗自慶幸好不容易從他手中逃了出來。

他跟着我起身，原來頹喪的神色，似乎和暖了些：「啊，葳芙，我眞是感謝妳，妳在我心情

沮喪的時候鼓勵我、安慰我，使我不致氣餒。我眞想像不出，如果在這時候再受到妳的輕視、冷淡，我是不是還有勇氣活下去。哦！葳芙，妳眞是我的朋友，我眞正心目中需要的朋友。」大概想開了，說到這裡，他對我展開了笑容，逕自往門口走去。

經過了這件事後，短短的兩個禮拜，我們的感情進步神速，已由朋友發展到戀人的階段了。究竟怎麼變成的呢？說實在的，我也迷迷糊糊的，好像這本來就是一樁命運註定的，不可避免的事。只是很早我就有這種預感了，但是我並不刻意的要去改變它，總是認爲一切聽天由命，船到橋頭自然直。追究起來，起初，我們似乎都沒有把對方當作自己的戀人看待，也沒有產生任何戀情，但是由於工作的關係，我們同進同出，很多地方都表現得很親蜜。至於轉變的過程，採漸進式。開始的時候，他好像對待自己的妹妹似的，只在我的臉頰、額頭親吻，後來逐漸發展成吻得久一點，後來又變成不但吻，而且擁抱一會兒，當然，每一步都經過我的默許，爲了要達到這些目的，他也着實花了一段時間。可是一旦能够肆無忌憚的吻我之後，很快的，他的手就不老實起來，直侵我的胸脯，接着又想，碰我的身體其他部份。一步一步，按部就班的，一切都是那麼理所當然，毫無造作之處。接下去會發生什麼事情，那是可想而知的。有一天晚上，他來到我的房間，對我說：「妳的身材太棒了，讓我看一看好不好，葳芙？」他一定會先說這種具有煽動性的話誘我脫去衣服，供他欣賞，然後又進一步的誇我的體態輕盈、曲線優美。我相信如果是女人的話，碰到這種情形，一定會作一些抗拒。不起作用的軟弱的抗拒。我推斷得不錯，我們確實已經

到達這種地步了，現在，正是他向我採取像對特魯迪一樣的科學處置的時刻了。從克爾特來到我身邊對我有所行動時，我就感覺到一種毫無阻礙的、舒暢的、甜美的安全感。我不會驚慌，因爲一切事先準備都做得很完善。克爾特眞是精力旺盛，而且又很懂得女性的需要，會討女人的歡心。而且他的一舉一動，似乎都蘊藏了濃情蜜意，做起愛來，眞令人神魂顚倒、心曠神怡。每次做完愛後，我都要費一番功夫，來收拾零亂的被褥，掩飾激情後的痕跡，或者插一朵花，來和緩一下。我好像受到世界一流外科醫生微妙的手術一般，受到他的憐愛，而且又是在軟柔柔的床上接受的。當然，手術開始時，他也跟一般男人一樣，動作既凶猛，態度又冷酷，但是他那種大膽的一下子就衝進去的做法，確實使我感到一種蝕骨銷魂的新鮮感，我自己就好像是一隻渴求人愛憐的小貓，等待着撫弄。

我一直認爲，妓女和良家婦女所以不同處，在於後者比較重情緒——這一點我也懂，也就是說男女之間的交合如果不能持續得久一點，那麼由肉體上的愛就會大打折扣。男女之間，只要經歷了肉體上的親蜜行爲，就等於是已走過戀愛的大半路程，剩下來的，就形同男人的附屬物，依男人的臉色行事了。依我來說，自從他擄獲了我的人後，也同時擄獲了我的心，白天，我想的是他，夜裡，我夢的是他，分分秒秒，我都爲他而活，我想不出，失去了他，人生還有何意義，他是我魂牽夢繞，一心相屬的人。有時候，在我愛得發狂的時刻，我警告過自己理智一點，這個男人既缺乏幽默感，外表又冷漠、樸實，而且，心也稍硬，完全是典型德國人個性的代表。但是愛

情戰勝了一切，每當爬上樓梯的脚步聲響起，我依舊拉直了耳朵，聆聽是否是他。我常常坐在椅子上，回憶沈迷在他溫暖的胸前，窩在他强有力臂膀之間的那種美妙情景。我爲他做一切事情，燒可口的菜給他吃，自動爲他補破洞的衣服，還爲他做其他、只要我能辦到的事。我這將毫無猶豫的愛，使我有一種奇異的、幸福的感覺。也使我變成了一位遵循德國方式過活的太太，這種溫順的德國太太被稱之爲「蔬菜」。我自己彷彿也看到眞實中的自己，似乎已失去自我，變成了爲另一人提箱遞茶的跟班，恭恭敬敬的跟在主人後面，亦步亦趨，不敢失誤。想歸想，我對自己目前的處境，還是很滿意的，從來不想改變成其他的生活方式。有時候，我會有一種衝動，想突破現狀，打破這難耐的寂靜，大聲的吼兩聲，或引亢高歌一番，但後來冷靜後，又檢討自己，我這種突來的激動，本質不過對社會的一種反抗，毫無女性的優柔風格，簡直可以說是那種心理不平衡，心思混亂女性的作爲，和克爾特要求的形像大相逕庭。他是個嚴肅、循禮守制的人，講究的是均衡和節奏感。做事規矩穩健，說話不疾不徐，連日子，都分配得好好的。每禮拜六，我們共進美味的餐食，然後躺在床上做愛……當然，這是我們共認的幸福之道。他厭惡一切違背自然習性的東西——例如抽煙、喝酒、吞食安眠藥、爵士樂、隨便靠在壁上睡、開快車、節食、黑人、黑人組成的新共和國、同性戀、廢止死刑等等。凡是違反人性、違反自然的行爲，均在他反對之列，簡單的說，和螞蟻、蜜蜂那種自然生活違反的一切，都被他摒棄在外，關於這一點，我是沒意見的，因爲過去，我也是在樸實的環境中長大，生活一直很單純，除了和德立克那段以外，我

也不喜歡在查東查西的酒店裡喝酒，甚至以前那種說起來很好聽的記者生涯，那種拋頭露面的工作，我也不願再嚐試一遍。自從跟克爾特在一起共同生活，耳濡目染，好像我的生活，又回到多年之前，那種單純，不知人世間的罪惡之中，我跟克爾特之間的感情，也不知不覺的進入另一種更高超的寧靜的境界中。

即使如此，會發生的還是會發生，不管好的，壞的。

自從我們有計劃的，安排日期睡覺後，克爾特就把我帶到一家信賴性高的女醫師診所去，由她向我講述各種避孕措施，並且替我決定今後採用的方法，不過她又提醒我說，即使是這種安全性高的避孕法，仍然有百密一疏，導致失敗的可能，我要確實的小心注意。很不幸的，給她言中了。最初，我發現身體不適，起了變化，還抱着一線希望，也許這是個誤會吧，而並沒有向克爾特提起，但後來跡象越來越明顯，使我不得不重視的時候，我才打算硬起頭皮告訴他。因爲要我三緘其口，獨力負起這精神上的壓力，實在是件痛苦的事。再說，也不要抱着悲觀的態度，也許他會很高興，願意擔負起責任，而向我提出結婚的建議，那也說不定哩！那才眞是因禍得福！這樣一來，他一定會爲了尙未出世，懷中的小寶寶，對我更加噓寒問暖，照顧得無微不至。當然，這只是最好的打算而已，我向他提出時他確實的反應，我不得而知，但至少，他會很同情我，他會比平時更加的體貼我、安慰我，再一遍的對我許些愛的誓言。這是當他站在宿舍門口想要和我寒暄道別時所發生的事。我和他剛發生完關係，還沒來得及穿衣服，全身一絲不掛，白光光的。

他已穿戴整齊了，聽了我的述說之後，他把我圍在他頸部的手臂緩緩拿開，用又似憤怒，又似不屑的表情，把我赤裸裸的身體，從頭到脚好好的打量個够，然後，手放在門把上，寒着一張比冰更冷的臉，對我說：「那麼，妳的意思呢？」只說了這麼一句，他就毫不留戀的走出屋子，門用力的被他關上，留下愕然發呆的我。

我走到床邊，坐在床沿上，面對着牆壁，心中一片空白。剛才的一幕粉碎了我心，也敲醒了我的夢，但我實在不知，我又做錯了什麼事，說錯了什麼話。克爾特剛才的態度，到底代表的意思爲何？呵，天哪！縱使不是最好的，也千萬別是最壞的啊，我不知道我是否還可以再承受一次了。想來想去，我無力的鑽進被子，淚水淌了滿臉，我就這樣的哭睡過去了。

眞是哭得好，似乎冥冥中我已有預感事情的不妙了。第二天早上上班之前，依慣例，我走到他房間門口，要他和我一起上班時，才曉得他早已走了。到了辦公室之後，看到平日他和我辦公室相連着的那扇總是開着的門，現在是關的。大約過了十五分之久，他才把門打開，走過來說，麻煩我去他那裡一趟，他有事要和我商量。說話的面部表情，是絕對的冷峻，好像我面對的是一位陌生人。進了他房間之後，他要我隔桌面對面的坐着，活像上司引見部下一般——啊啊，我又被男人玩弄了！

原來出口艱難的事，他却像背誦公文似的，不含一絲感情的，作了如下的說明：我們一直都相處得很融洽，彼此都以對方是自己的好朋友爲榮，而且確實過了一段快樂的日子，在這段日子

裡，我體會到了前所未有的歡樂，由於妳的扶助，使我感覺到生命是如此的可貴，生活是如此的充滿朝氣，多彩多姿。但是，天下沒有不散的筵席，開始，要好好的，結束，也要乾乾淨淨的，大家最好好聚好散，這樣才會在彼此心目中留下美好的印象，也不會出什麼麻煩事兒。我們倆到目前爲止，『確實』是好朋友（他用了確實這兩個字），但是好朋友終歸只是好朋友，不含任何婚姻的約束，你有你的自由，我有我的自由，你走你的陽關道，我過我的獨木橋，互不相干。本來我們可以快快樂樂，無憂無慮的多享受一下人生的，但是由於當事者中一人的錯誤和疏忽（好像專指我一人），使得事情起了變化，造成了今天這種令雙方均成困擾的局面，所以，我們要馬上想辦法解決它！因爲這事稍微處理得不好，就很可能影響到我們今後人生的航道。至於婚姻，不在問題之內——眞是可悲，他看中的只不過是我美好的胴體、漂亮的臉蛋兒，他可曾有一絲眞心的愛過我？他說他感覺到他本人似乎承繼着混血者的個性（希特勒萬歲的個性），所以結婚的對象，還是以有德國血統的小姐爲主，對於我們不能有情人終成眷屬，他也相當遺憾，不過把這遺憾撇開不談，現在最要緊的，就是趕快接受必要的手術，不可遲疑，否則到胎兒超過三個月後更難處理。所以現在我要火速坐飛機和離開這裡，直飛蘇黎士，在蘇黎士一家旅館住下來。然後我再打聽一下旅館醫生的名字——在蘇黎士，醫術高明的醫生很多。只要我和醫生好好商量，他一定會了解我的處境，一般說來，瑞士的醫生都很友善、隨和，他會主動先把妳的血壓狀況告訴妳，然後再告訴妳，妳的神經是否挺得住生孩子的緊張，也許他還會義不容辭的提供妳一些這方

面的知識。由這位醫生處，妳再向他打聽有關的婦產科醫生，向這婦產科醫生連絡，我相信蘇黎士有很多優秀的婦產科醫生——再一步我就是去拜訪這位婦產科醫生在有關的文件上簽名蓋章，只要他再把病房安排好，那麼一切問題都可在一禮拜內完全結束。這種手術在瑞士並不違法，不需要檢視我的旅行護照，名字我也可以隨便捏造一個，當然，一定要是什麼太太才行。只是費用昂貴，聽說要一百到一五〇英鎊左右，關於錢的問題，他已考慮過了。他打開抽屜，遞給我一個信封，說因我在這工作已近兩年了，這算是一個月的遣散費，裡面有一百二十英鎊。接着又從自己口袋裡掏出五十英鎊說，至於坐飛機以及其他零星雜費方面，就在這裡了，而且爲了節省滙兌的麻煩，所有的錢都換成了德國的現鈔。

好像等待着我向他說一些感謝的話，又好像等待我的誇獎。誇獎他又能幹又慷慨。於是克爾特仔細的觀察我，臉上露出一抹笑容。但當他看到我的臉上，並不跟他一般的欣喜，反而有一種類似險惡的表情時，他慌忙又說了一些話，勸我最好不要煩惱，一切都會好轉的，這種不幸的事在人生的旅途中太多了，已經見怪不怪了。本來人生就是無邊的苦海！他又接着說，過去他也交了很多朋友，也有很多美好的回憶，可是從來沒有像我和他在一起這麼快樂過。現在居然要分手了，一想到這裡，他就忍不住湧上來的悲哀，從昨天晚上到今天爲止，他本人一直浸在悲痛中，他希望我能原諒他，同情他現在的悲痛心情。

我默默的站起來，把這封信揣到口袋去，對他，這個我曾愛過的人，他的金髮、唇，以及健

壯的肩膀，作了最後的一瞥，忍住從眼角滑下來的淚水，急速的逃離這裡，回到自己的辦公室，把門關起來，把自己關在裡面。

認識克爾特之前，我就是已經失去一隻翅膀的鳥了，現在，剩下的一隻也被打掉了。

六　不要到西邊去，小姐

等這些事完全解決清楚時，已是八月底了。蘇黎士這個城市對我來說，一點很沒有和藹可親的味道，但不可否認的，它那朝氣蓬勃的氣息，確實感染了我，使我不再過份的沉湎在哀傷中。湖中碎冰片片，倒映着划雪的紅男綠女，河流裡帆影點點，饒有情趣。湖畔是大衆的浴場，行日光浴的人很多，放眼望去，都是滿頭金髮的人。背山處的遊樂場，青春活力，一張張健康臉龐的年輕人，把這裡點綴成了世外桃源。這就是克爾特的人生——以與自然爲友的單純動物。過去和他過的這段生活，表面上看起來很和諧，但是現在想起來，他那柔細金髮、清澄的眼瞳、彬彬有禮如紳士般的派頭，晒得古銅色的皮膚，不過是他醜陋一面的掩飾而已，他戴了一副比女人化粧得更濃、更厚的假面具，他那假仁假義虛僞的一面！啊，我現在回憶起來，這兩個披着人皮的假人，德立克和克爾特，他們的無情，眞令我作嘔！說得更清楚一點，我對男性已心灰意冷，無信心了。並非我對克爾特或德立克從頭開始就存着結婚的念頭，起初不過是期待他們的溫柔體貼，

以及紳士一般的行動而已。我自己對他們够體貼的了，隨時替他們着想，不忍稍有拂逆。我期待他們能以同等待遇來回報我，問題就出現在這裡。我對他們太溫順，以至他們認爲我沒有個性、沒有脾氣、沒有主見，他們把我當作一隻任意宰割的貓狗隨便怎麼處置，我都是毫無意見的，只要大爺們高興（他們確實是很高興）。好了，我不願再想下去了，惡夢就到這裡結束，以後，對於男性，我只收而不給，只獲得而不付出，這就是我一個新的人生哲學，我吃男人的虧，受盡了折磨，今後，那個露出長長獠牙，猙獰面孔的人，是我，而非任何人。我——加拿大小姐，要把頭高高昂起，下巴向前突出，該拿的就拿，絕不客氣，我要改變作風，我要站得高高的，把男人踩在脚下，我要讓他們知道，我們女人，尤其我這位加拿大小姐，是不容男人隨意欺負的！

由於這次的墮胎事件，使我得到了一個教訓，以後，我要好好的堅定自己的立場，絕不要太順着別人，以免吃虧，我已看清這個社會，一個污濁、黑暗的社會！當蘇黎士旅館的管理員告訴我，旅館的醫生正好請假不在，不過有別的醫生，同樣醫術高明的醫生還很多（看樣子他已知道我的一切，但也許只是猜測而已）。那位休斯金醫生好好的打量我一番後，開門見山的問我鈔票够不够，然後我就跟他指示的婦產科醫生連絡了，那位婦產科醫生說話更是一副瞧不起人的樣子，他自己兼營一家土產商店，又看我單身一人住在旅館，孤苦零丁，無依無靠似的，就說，蘇黎士旅館收費高昂，動手術之前，最好我能搬到他那土產店去修養。我聽他這麼一說，就站直腰，冷冷的看着他，以堅定的口氣說，我叔父是這裡的英國領事，已經說好可以搬到他那去，所以住

的地方沒問題。但如果可能的話，我打算馬上能够住院動手術，我這樣做，是經過叔父同意的，等我需要，我自然會先考慮叔父家的。這位戴着雙眼鏡的老醫生聽我說完，抬起眼皮，露出鏡片後疑慮的眼神。也許是我凜然的態度，使他不敢隨便對我呼來喚去。於是，强打起精神，勉强指示一些我應注意的事項後，就趕快打電話給醫院，爲我安排病房。一切順利，第二天下午我就帶了日用品住進去了。

這種身心俱損的事，一想到就令我作嘔厭恨。但還好，手術進行得很順利，身體方面也恢復得很快，沒有遭受大的痛苦，只住了三天，我就出院回到旅館，我已經決定馬上搭機返回英國，變賣一下我私人的傢具、衣物，處理各種應付的款項，然後住進倫敦機場附近的一座新型圓形旅館，在這裡，我會先打電話連絡哈馬，史賓街附近的Vespa代理商，約好時間，去拜訪他。

現在我的計劃就是，花一年多的時間，單獨來做一次旅遊活動，放眼看看世界其他的部份，以免老死時，還是不知天外有天，人外有人的井底蛙。而且，我對倫敦已無任何留戀之意，在這份心地上，我已歷經兩次打擊，一想到所遭受的創傷，我就頭痛欲裂，不能自已直到現在，都還沒有辦法了解德立克那懷着鬼胎的世界，以及克爾特那性心理學中包含的冷酷。過去，我對人太有良心了，我遇到的這兩個人，他們並非想要獲得我的心，只不過是看上我成熟的肉體，以其花言巧語，達到欺騙我，獲得個人發洩的感情騙子罷了！目的達成之後，就棄我如敝屣，不存一絲悔意。這世界花花綠綠，原本是個大染缸，初出茅廬的我，簡直就是色膽包天者的好目標，別人

幾句甜言蜜語，我就掏心挖肺的恨不得全獻出去，現在，現在我是多麼的悔恨呀！如果我是其他歐洲人也好了，至少歐洲人比較世故，比較圓滑，可以應付得很好，可是我呢！我這個一直在單純環境中長大的加拿大人，還不如把這段傷痕纍纍的往事忘記，回到單純的國度去，好好的把我冒險生活計劃一下。九月的時候，我打算做一些服務生或看管小孩的工作，有時間的話，我可以從美國北部，一直旅行到南部，這樣就可到達佛羅里達。佛羅里達氣候良好，四季如春，我可以利用春秋之際，輕輕鬆鬆的找個報社的工作，一面打零工，一面繼續旅行，當然，一切還要看當時的情形才能作決定。

立定目標後，我就開始着手細節問題，忙碌可以使過去那段傷心往事塵封起來——好像鎖在衣櫃裡，又好像把這些罪惡、羞恥、失敗與意識，打了麻痺針，使它沈睡不醒。我到了位於貝爾·美爾街的美國汽車協會，並且加入此會，成爲會員，得到一些必要的地圖，又打聽到了買汽車的事。在美國，半舊的車還是很貴，付款並不寬鬆，所以我忽然想到，何不買部機車？起初我計劃從美國北部，沿高速公路旅行到南部，這樣當然是開汽車囉！機車多沒意思，可是現在又想，坐機車的話，自己的身體可以直接和外面的空氣接觸，有一種刺激感，不像汽車，整個人裡包在裡面。而且機車一加侖汽油可以跑約一百里的路，也不需要車庫，行動很方便。而且一位小姐坐在機車上風馳電掣的往前急駛，一定會引起路人的注目，這該多出風頭呀！一想到這裡，我就精神抖擻，決心買了。一陣交涉之後，哈馬，史賓斯的機車經銷商，答應替我辦理一切購買手續。

我對機械方面的事並不陌生，生長在美國北部的孩子，從小可說就在汽車的環境中長大。一二五CC的小型車，外貌小巧迷人，而一五〇CC克蘭斯考特牌機車的速度，也引起我的興趣。這兩種機車，各有千秋，實在很難取捨。當然，我喜愛速度快的車，最高時速能達六十公里的跑車是最理想不過的了，小型機車普通一加侖汽油可以跑一百公里，可是非小型機車，只能跑八十公里，但是美國汽油便宜。接着我又想到，如果速度不够快，到美國南部所花的時間一定很多，可能以目計。我把這些意見歸納起來，請機車服務人員參考。他們很熱心的幫忙我，並且勸我說，如遇天氣不好或身體疲勞時，不妨把機車放在汽車上走一段路。這些代理商內的人還說，如果從這裡買，再把買好的機車用船運到加拿大，一九〇英鎊的機車，可以省去三十英鎊的物品稅，而且很快，十天以內即可送達，省下來的錢，可以買些機車的高級裝飾品或零件等。當然，我也不會全聽這些生意人的吹噓，試車時，騎了部代理店中的Vespa車在街上跑了兩圈，這種牌子的機車車身輕巧，跑起來像飛一般的快，而且駕駛起來很順手，就好像騎脚踏車一般的輕鬆。最後，我決定買這部車，而在買機車的合約上簽了名。我買的這部車，車體銀色，豹皮製的坐墊，前面有美觀的擋風板，後面有載物台，還有雪白的行李袋、備用胎，以其他裝飾品，看起來豪華美觀。另外，我自己又買了一頂白色的安全帽，一切準備就緒之後，我覺得一身清爽，越看越滿意。賣機車的人還好意的向我建議，什麼款式的衣服穿起來才神氣。我又買了一副大號防塵鏡，鏡上掛着白色伸縮性帶子，兩個鏡片之間，用毛皮連接，又買了副黑色帶花邊的機車專用手套。

一切料理完之後，在我住旅舍的這段時間，只要一有空，我就打開地圖來研究，研究從魁北克出發後的第一階段旅行路線。加拿大航空公司到學特地署的坐位我已預定，我又向在弗羅倫斯的叔母打了個電報。九月一號，一個風和日麗的大好天氣，我正式上了路。

離開家鄉已有六年了，六年中，一直在外飄蕩流浪，從來沒有回去過一次，現在我回來了，像個遊子的感受到的，既新鮮又快樂。好久沒有見到叔母了，乍見之下好像有點變，似乎瘦了。但是我所見的魁北克，又何嘗不在變呢？當我離開加拿大時，那原本看起來雄偉壯觀的城堡，現在一看，像個大型加工玩具似的，毫無起眼之處，有一段時期，在我覺得很不得了的那場法裔加拿大人和其他人對立所引起的宗教戰爭，現在看起來，像和隔壁鄰居打架似的，毫不稀奇。不只這些，其他的一切，似乎都和以前感覺不一樣，連住在這小城裡的人，我都覺得他們既土氣、沒見過世面，心胸又狹窄，只能算個小家碧玉，不能登大雅之堂。在我的潛意識裡，竟然有點看不起這裡的一切，忘了我是在這兒土生土長的。難怪我會吃虧上當！我所接觸的事務太少，所看到的世界太小，一旦像劉姥姥進大觀園似的進入那個五光十色、撲朔迷離的社會中，當然會轉不出來了！

這種觀念上的轉變，當然我只能放在心裡，不會告訴叔母的，不過由叔母目瞪口呆的表情，顯然她覺得我變了樣兒，由我的說話口氣和舉止上，看到了某些端倪，好的一方面，她認爲我對歐洲社會已有相當的了解，而且頗能適應。我所代表的一切，都是歐洲社會磨練的成績，只是她

還不知，我自己總覺得自己學得還不够到家，還不足以應付。她很想知道我在英國的情形，所以問了許多話，我當然撿了能說的才說，不能說的，決定一輩子不說，否則一經出口，她老人家一定會因受不了而昏倒。至於愛情方面，當然也不能一口咬定沒有，她也不是傻瓜，一定不會相信的，爲了讓她安心，我說即使在那複雜熱鬧的社會中，我仍能明哲保身，出污泥不染，就隨口編了一些美麗謊言，說我對愛情很愼重，不敢輕談，別說是訂婚結婚了。但是某某中校、某某貴族確實愛我愛得發狂，向我求過婚，但都遭我婉拒，所以現在，我孤家寡人一個，連固定的男朋友都沒有。她先是半信半疑的望着我，然後露出笑容，說：「哦，我的乖女兒！」並且說我似乎豐滿了些。我很難過我欺騙了她，的確，一個二十三歲的女孩，若告訴別人說她還沒有男朋友，那眞是令人難以置信的事。但是，叔母啊！我也是不得已的啊！請妳原諒我！我把我對未來的計劃告訴了她，她嚇了一跳，但還是好心的叮嚀我了一番，說旅途一定要小心，也許會碰到許多危險的事，美國無賴漢很多，會搶別人的東西，她以前也有過類似經驗，並受到暴徒的毆打，幾乎還被强暴。反正她總認爲小姐要有小姐的樣子，最好不要坐機車旅行，如果一定要，也要保持良家婦女的風範，坐有坐相，姿勢要優雅，這樣別人才不會看輕。我告訴她我買的 Vespa 牌機車是性能一流，可信任的車，我從蒙特利爾把機車領回來時，曾當街騎了一下，每一步都得心應手，使我非常愉快，所以叔母請妳放心，不會有事的。聽我這麼一說，叔母那原本皺起來的雙眉這會兒舒鬆了下來，但還是嘮叨着，騎機車會驚世駭俗，會引起別人的非議等等，我只好裝聾作啞。

九月十五日，我從銀行提出一千美元的存款，將其兌換成美國旅行支票，在行李袋中，放進了少量的衣服，然後向住在佛羅倫斯的叔母告辭，沿着第二國道，向聖羅倫斯前進。

第二國道即魁北克到南方蒙特利爾的一條路。二次大戰後，這條路的兩邊，蓋了很多別墅，間有許多綠油油的廣濶平原，使我覺得這是世界上最美的一條路，但現在看看都變了。這條路沿一條河的北岸，很早以前，我還很小的時候，有一次還帶着便當，沿着這條路到某一處河畔去游泳，後來這條河逐漸開進了外國船，變成了通往聖羅倫斯的航道，航行的船隻越來越多，常常可以聽到船的引擎聲和鳴叫聲。

我騎上這部Vespa機車以每小時四十公里的速度行進，跑得很快。我打算一天跑一五〇——二〇〇公里，所以實際上在馬路上開車的時間爲每天六小時，但這只不過是我的計劃而已，我也不必太過拘泥，反正一個人方便得很，想看什麼，想做什麼，都可隨心所欲。這條公路的左右兩邊，又分出許多小路，只要我看到有風景奇特之處，我就停下來觀賞。

加拿大和美國北部有許多可供露營旅遊之地，有的是利用森林中一大片樹木砍下來，所形成的空地，有的是湖畔旁的某處空地，配兩把椅子和桌子所形成的，在這裡約會的人，既可以享受大自然的樂趣，又很隱密不引人注意。天氣好時，遇有這種地方，我總是把預備好的午餐拿出來在這裡吃，我不想到路邊店裡去，店裡的東西太貴，太不划算。通常我都是前一天晚上在旅館，把第二天要吃的，用土司麵包做成的火腿蛋三明治準備好。所以我的午餐總是千篇一律三明治、

水果、和水桶裡煮好的咖啡，晚餐我才會特別享受一下豐富的菜餚。我的預算爲一天十五塊美金，住宿時我總是住單人房，一天八美元，另外因早餐的咖啡一定附有州稅，所以我早餐就只吃土司麵包和咖啡，以免超過九美元。機車耗油一天不會多於一美元，其他如午餐、晚餐，及偶爾一點美酒、香煙等，我就從剩下的五元中支付。我控制得宜，一直按這個預算來開支。我隨身攜帶上次拿到的地圖以及路面圖，越過國境後，值得參觀的名勝古跡很多，這些全都登載在美國汽車協會的說明書上，當然這份說明書我也帶着。由北到南，一口氣穿過了「印弟安人的國家」之後，我打算參觀美國獨立戰爭時的幾個古戰場。這類地方想要參觀，入場費大都要一美元，還好在我預算範圍之內，如果多一點，超出了預算，我就只好把當天的伙食稍稍節省一點，以作平衡。

Vespa牌的機車實在比我想像中更要堅固，跑起來眞是又穩又快，很過癮。漸漸的，我覺得越來越熟練，好像這部車子已和我融爲一體，可以操縱自如。二十秒中就能提高到時速五十公里的加速器一加速，就會發出「嗡嗡」的排氣聲，這種聲音在美國路上的其他大型車聽來，相當刺耳，但是我才不管這些，我像小鳥般的任意飛翔，快樂又逍遙。常常我也碰到一些年輕男人，對我吹口哨，似有譏笑之意，也有一些老人家，露出笑容向我招手，好像讚佩我的駕駛技術。碰到這種情形，我就會回憶到叔母對我講的話，而回報以微笑。大部份美國北部的馬路，馬路邊緣的部份路面不穩，但我這種小車又規定只能跑外側，所以有受到其他汽車壓迫的感覺，不過也有很多汽車會對我禮讓，大概是同情我這小車子的緣故吧！因此我就像獨佔了路面似的得以飛馳。

開始的幾天行進順利，天還沒有暗，我就過了蒙特利爾，而且已經開進第九國道約二十公里之遠。因此第二天我就很快的越過國境，晚上，我就住在尙街道旅館，此旅館服務親切，態度熱情，我受到類似富翁或明星一般的款待，不免有點受寵若驚，以後旅館住多了，也就習慣了。當天的晚餐，我是在這家旅館的簡易食堂吃的，旅館的老板向我敬酒，我客氣的接受了一杯，這天我既快樂又興奮，懷着這種美好的心情，我甜甜的睡了個好覺。啊！這輛Vespa機車眞帶給我了好運，到現在爲止，我不是萬事都ＯＫ嗎？

最初的二百公里只一天就到達了，但接下去的二百五十公里，我却花了快二個禮拜才走完。其實說起來也沒什麼奇怪，因爲進入美國國境之後，我就像利用假期出來旅行的遊客一樣，東張西望，不肯放過每一處美景，而開始在阿迪隆達克山脈地帶到處瀏覽。因這本書並非遊記，所以我也不想仔細描述，總之，這山岳地帶中的古老城堡、博物館、瀑布、洞窟和高山，我差不多都踏遍了，一個都不曾遺漏。如「傳說之國」、「冒險的城市」及騙人的「印弟安人居留地」等，我都付了入場費進去參觀過，我所以這樣到處參觀旅行，完全是要滿足我好奇心，一路上，我經過許多遠離湖泊、河流、森林，有許多閃着霓紅燈的店舖及熱狗專賣店的高速公路。由於剛才參觀耗時太久的緣故，在高速公路上的行程，已經超出預計時間了。

這樣過了兩個禮拜，我終於到達喬治湖。這也是到阿迪隆達克這地方來旅行的人最起戒心的地方，因爲這地方廉價酒店林立，會使遊客長醉不歸，耽誤了行程，這些酒店和這帶有歷史性的

文物及森林的原始自然生活比較起來，非常不協調，旅遊此地的人也很清楚，這裡除了有許多的城堡，河流中來往穿梭的汽船，現代化，鋼筋水泥造的廉價酒店之外，還可以看到一些賣草菇、「大酋長漢堡」、特製冰淇淋等的露天小吃店。「動物之國」（可以抱着穿衣服的大黑猩猩拍張合照）、「瓦斯燈之村」（給旅客欣賞一八九〇年代瓦斯燈的地方）、「合衆國故事之城」等，都有一看的價值，也是兒童喜愛的遊樂場所。看完這些，我就離開第九國道，進入森林中沒有舖磚的馬路，而終於到達了托里米．班滋．毛達．柯特。現在，我就是坐在有扶手的椅子上來回聽我爲何來到這個地方的經過。

第二部　他們

七　「請到客房裡來」

雨還是繼續不停的下着，雨勢很大，嘩啦嘩啦的，另外還配合着從建築物四周落到水管中的「沙沙」雨水掉下的聲音。我覺得百般無聊，想躺下來睡。在這間小小溫暖的客房中，我穿着借旅客用的特製內衣，一定可以一覺睡到日上三竿。這種內衣是特別纖維製的，柔軟舒適，旅客們

讚不絕口，這家旅館也深以此內衣爲榮。床很厚實，被墊輕暖，有電視機、冷暖氣、冰箱，阿克尼龍料的毛毯、色彩調合的傢具（煙灰缸是碳酸樹脂做的，能防煙火、酒精，不留下痕跡）、洗澡間的壁上有壓克力罩的壁燈、便器也散着眞珠光澤，連衛生紙也是桃紅色高級紙製成、厠所裡所貼的壁紙也不馬虎，花色文雅，除此之外，室內其他裝潢也都很令人耳目一新，心情爽快。像這樣一間設備完善的房間，今晚就屬於我，由我一人獨享了。

雖然設備豪華高雅，又是風景勝地，但經營情況顯然不佳。因爲兩個禮拜多之前我來到這裡的時候，住房的旅客只有兩位，而且以後就再也沒有人前來預訂過。

那天晚上，我來到這家旅館時，櫃台上正好坐着一位中年婦人，出神望着某處，好像想什麼似的，頭髮是鐵灰色的。看到我時，眼中露出狐疑的神色，嘴唇，顫抖抖的，有不穩定之感。眼睛移到我帶來的行李上，我告訴她要住店。當我要把Vespa機車推到九號房時，這位中年婦人手拿旅客住宿登記簿一路跟來，好像怕我登記不實的車號似的。這位婦人的先生，也就是傑克生先生後來我也見過，笑臉迎人，給人一種和氣生財的感覺，他在簡易食堂端了一杯咖啡給我，乘我不注意的時候，五爪伸上來，摸了我一下胸部，我想站起來，但還是忍住了。他是這裡的老板兼雜役，也是簡單料理的厨師，他的太太即梵西太太，掌理櫃台。這位先生的眼睛是淡褐色的，總是賊兮兮的在我身上打轉。他向我發着牢騷，說生意難做呵！常常有一些過路的旅客，要求他做份煎蛋，賺不到什麼錢，但不做又不行。這對夫婦外表上是這家旅館的老板兼管理員，但眞正的

老板另有其人，亦卽出錢的老板。他住在很遠的特洛伊，名叫做山姆・甘迺迪。

「這人有錢有勢，在拜赫斯路擁有好多家店舖，而且還經營旅館事業，除了這第九國道外，在阿爾巴尼也還有幾家旅館。」當我告訴他說我對他所說的情形一點都不知道時，他向我擠一隻眼，說：「若妳要觀光旅遊，最好去他那家旅館，不過我告訴妳，千萬別一人單獨行動喲！像妳這麼美的小姐，嘖嘖，也許會遭到意外事故！這月十五日以後，我會去那邊一趟，如果有需要，妳可以打電話給我，只要叫梵西，我就會馬上出來聽電話。能够陪伴妳小姐渡假，是我的榮幸，放心！我包管妳玩得痛快得不得了！」我也想玩得「痛快得不得了」，但他說得這樣口沫四濺，我只有噁心的份。但禮貌上還是道了謝，同時告訴他這些地方我只經過，怕不能久留，因爲我的目的地是在南部。然後分散他的注意力說能不能爲我煎兩個蛋，只煎一面，摻一點燻肉，他連說好好，不敢怠慢的到厨房裡去乒乒乓乓的了。我在吃時，他又像沒頭蒼蠅似的盯過來，坐在我桌旁的椅子上，開始向我疲勞轟炸，先說一些他老兄的偉大經歷，然後又說和我隨便聊聊。我總覺得他的話題一直離不開我身上，在我身上繞呀繞，有意無意的想要探聽什麼似的。譬如說，我的父母是幹什麼的？住在哪裡？我一個人出來旅行，家人放不放心？在美國有沒有熟朋友等等問個沒完。我討厭他的糾纏不清，但看他也是四十五左右的人了，和父親年齡相當，雖然囉嗦一點，也不過是種好奇心的驅使，況且她太太的眼睛，也在櫃台那頭一刻不放鬆的投射過來，所以我也沒什麼好怕的。

過了一會兒，他終於起身離開，去找他太太去了，這時候，我就抽了一隻煙，並且把第二杯咖啡喝完。「小姐啊！這杯咖啡不要錢，算是本店的贈送品！」是這對夫婦的聲音，說完又繼續小聲的談笑了，狀似愉快，看樣子已被他們認可，我在這裡落脚是沒問題的剛。「噢，現在的小姐都和以前不一樣啦！玩藝兒多得很，將來，更不懂得又有什麼新奇的行動了。」說着，梵西太太就來到我身邊，一片關懷之情，向我打聽我的冒險計劃，像母親對待自己的孩子一樣親切。然後又勸我多住一個時期，一方面多休息休息，一方面在店裡幫幫忙，賺點零用錢。她說這家旅館原來的櫃台小姐剛好昨天離去，很多瑣碎的事留着無人處理，而且在這觀光季節結束，旅舍關門之前，根本沒有空餘的時間另外找人，如果我願意的話，他願意以供應三餐，每週三十美元的代價，來請我屈就。

從出發到現在，我花的錢已超出預算五十美元了，如果接受它，我不但可免費吃住，而且可以於兩禮拜內賺到六十塊美金，不無所補。梵西夫婦雖然並不是對討人歡喜的夫婦，但是却比旅行中碰到的其他無聊人士好得多。再說我對這份工作存有好奇心，躍躍欲試。能不能勝任？有沒有這個能力？這都是我想知道的。如果幹得好，也許他會寫推薦信，等我南下繼續旅行的時候，這封推薦信一定會在我找工作方面有所裨益。算盤打了打，覺得很經濟，在不失禮貌的情形下向他們詢問了一些有關的問題之後，就答應下來了。他們很高興，連忙指導我旅客留宿的登記工作，還特別囑咐說，只要碰到行李少，坐車來，貌似大亨的人，一定要特別的恭敬謙冲。另外，

爲了要讓我熟悉一下環境，又帶我在旅館四周繞了一圈，一面繞，一面說明。

聽了梵西太太的這番解說，我對旅館這行業有了初步的認識，後來她又透露了一件駭人聽聞小偷大搬家的事。這些人來投宿時，往往裝作來渡蜜月的年輕夫妻，手上提着大皮箱，裡面不曉得裝了些什麼東西，表面上似乎爲了一路上添置日用品而設備，其實不然，打開看，放置的一定是精密工具，以及要掛在所坐來的汽車上使用的假車牌。等住進旅館之後，先是很安靜的待在房內，等旅館打烊後，這些假裝渡蜜月的旅客，就開始一些詭異的行動。他們先把浴室內各用具的螺絲解開，然後檢查房內電視機有無裝防盜的特殊設置，等全部旅客睡着了後，他們就露出眞面目，開始把房內的毛毯、窗帘等整齊的疊成幾堆，把掛在天花板的燈卸下來，把床的鐵框拆開，把抽水馬桶的坐墊取下來，若再對水電配管有心得，整個抽水馬桶都會被拆開。這些活動當然是在黑暗中進行，因此一定是一人拿着手電筒照明，一人動手，兩人狼狽爲奸。等這偷鷄摸狗的勾當大功造成之際，已是三更半夜了，然後他們再偷偷摸摸的把這些東西搬到停車場，接應的人開過來的車子上，這些不勞而獲的東西總是最後用毛毯裹好，當作防水布。等最後一步預備好的假車牌換上之後，就迅速開離現場，越遠越好，甚或到另一州去。反正，他們開到的地方，就一定是他們的新居，或新買的房子。這裡，空無一物，正好把搬來的東西全套裝上。

這些以旅館爲下手對象的傢伙，只要得手兩三次，那他們的房間一定煥然一新，可以舒舒服服蹺起二郎腿坐在家裡開始他們的新生活。都是絕對坐享其成，好吃懶做的壞胚子！如果他們的

房子够大，有庭院，有豪門的話，他們就會更上一層樓的去襲擊郊外有錢人家的大宅，這些大宅一般說來設備都很豪華，有游泳池、運動場等，只要下手兩三次，就可以偷到室外用的家具、兒童高級玩具及其他器具，甚至除草機、灑水器等也毫不客氣的照單全收。

對於這些專門偷旅館的敗類，梵西太太頭痛不已，但又防不勝防。所以旅館中的一切東西，只要能用螺絲釘牢的，一定絕不放鬆，並且所有都打上旅館的名字，使得一經外流即可認出。她再三叮嚀說，到旅館來的旅客，要打量得仔細，只要一發現此人獐頭鼠目，鬼鬼祟祟，就要隨便找個藉口回拒，例如正巧沒有空房啦等等，如果迫不得已住了進來，只有整晚以散彈槍來警戒。聽說櫃台的鈔票以前還被搶過哩！說了這麼多黑暗面，她又怕我害怕，就告訴我說，如果瞄頭不對，可以把傑特叫出來，傑特是個可靠的人，他有鎗來對付。本來我是由於好奇心之故才接受這份工作的，原以爲是份就如表面看起來一樣輕鬆的工作，却沒想到，蠻不是那回事兒，有一大堆的黑幕啊！

、就這樣，我開始正式上工了，事情本身很簡單，我也沒有遭遇到任何棘手的問題，所以說起來還過得去。但是有時候靜下來我會想，爲何梵西夫婦這麼熱心的鼓動我做這份工作呢？到底有何用意？也許是因爲付薪水給我的人又不是他們，本來他們就懶得動，現在可好，有個幫忙的人了，樂得清閒，另外一個原因，也許是因爲傑特先生對我有什麼企圖吧！也許他看我漂亮，想染指。不過以後來的情形看，他也並無任何進一步的行動，頂多每天勞駕我打發一次他的糾纏，晚

上睡覺的時候，除了要把門鎖得緊緊的以外，還得用椅子把門把抵住，以防萬一，爲何我會這樣神經緊張？完全是因爲在我搬進來的第二天晚上，那位老不修梵西先生，就想用他房間的鑰匙，想企圖撬開我的房門，後來經我在房內驚叫，他才夾着尾巴逃走。

這樣最初的一禮拜，還有些零星客人，我也幫忙做些雜事，這些雜事做起來因爲新鮮，所以也不見刻板，但是漸漸的越來越少，到了十月十五日，已經一個客人都沒有，門可羅雀了。

十月十五日這一天對這一帶悠閒的世界來說，好像着了魔術似的，除了公路兩旁的商店外，加上這一帶的店舖，都在這一天休息不做生意。經我四下打聽，才知這一天被認爲是冬天開始的第一天，具有特殊意義，往後就是一連串打獵的季節。一些有錢，又對打獵有興趣的人，總是在這個時期來到山間自己所屬的狩獵俱樂部，或是山中小屋去。普通一點，經濟不太好的獵人，總是將車開往露營之地，隨便一停，在車子裡睡起覺來，黎明之前，才進入森林中，獵取野鹿等。反正以十月十五日爲中心的前後幾天，出外觀光旅行的人，寥寥無幾。所以想要在阿迪隆拿克地帶賺觀光客的錢，也是件需大費周章，不容易的事。

離旅舍關門的日期越來越近了，梵西夫婦和特洛城老板山姆．甘迺迪之間的電話來往也越來越頻仍了。十二號這一天，梵西太太告訴我說，他們夫婦準備提早一天，即十四號，回到特洛城去，當天晚上，要我單獨一人看房子，十五號中午，山姆先生就會過來處理關門事宜，那時候，我只需把所有的房門鑰匙交出去，責任就終了，她很輕鬆的把這些話交待給我。

這麼一棟設備齊全的旅館，完全交在我這位陌生的女孩手上，而他們却敢毫無牽掛的離去，實在令我百思莫解。但接着梵西夫婦又說，旅館內的現款、帳簿，以及酒類食品等一切庫存品，他們一併帶走。聽到這番話，我才釋去疑慮，鬆了一口氣。換句話說只有十四號晚上我需要單獨睡，屆時，只要把電燈熄滅，門窗關好即可。第二天山姆老板來時，一定會帶幾輛卡車來搬運東西，等一切收拾妥當之後，我就可以自由的離去。我回答說，一切沒問題，放心好了。聽到我這麼說，他們露出了笑容，還誇讚了我一番，說我是好孩子。但當我乘機提出要他們寫推薦信的要求時，他們馬上變得一副小心的樣子，推辭說，這種事當然只有老板山姆先生才有資格做，不過回去之後，他們一定會把我的辦事能力報告給山姆先生的。因此這最後一天，他們就爲了搬運東西，忙得跑進跑出，不亦樂乎。除了留下一點我和明天來的卡車司機所要吃的咖啡麵包之外，其他全都搬運一空。

他們要離開的這幾天，我原以爲馬上要分開了，他們對我的態度會越來越好，因爲從一開始起，我就敬業樂羣，不但做好份內的事，連其他不該我做的，我都很樂意的幫忙。可是我覺得奇怪的是，和我預料的完全相反，梵西太太好像下命令般的對我頤指氣使，梵西先生則比以前更猖狂，不但暗着對我手脚齊來，更明着在他太太聽得到的地方，對我說些下流話，這些過河拆橋的反常行爲令我好生奇怪，好像反正我該做的事都做完了，也用不着我了，早點請我滾蛋，甚而擺出一副恨我入骨的樣子，令我忍無可忍。馬善被人騎，人善被人欺，最後我動了怒，義正言辭的

指出，如果這種情況再不停止，繼續發生的話，我馬上走。不過走之前，請把我應得的薪水付給我，一毛也不能少。聽了我的話，對方只笑笑，有恃無恐的說，抱歉得很，薪水是山姆先生付，他們管不着，還說等老板來善後時，一切用品道具都要交待清楚。這番話眞令我氣結，晚餐我也不想和他們同桌，就自己做了個果醬三明治，單獨在屋裡吃，心想，這兩個怪物越早離開越好，滾得越遠我越高興！

現在，在這家旅館渡完最後一晚後，明天開始，我又要繼續我的旅行了，回想起來，這些日子不過是我人生中的一個片斷罷了，但即使是這麼一小段，我也會碰到像梵西夫婦這類型的，我雖然對他們的印象欠佳，但至少我學到了一種新的工作經驗，這也未嘗不是收穫，說不定以後用得着。我看了一下錶，剛好九點，這時WOKO的廣播發出颱風預報，也許安迪隆拿克山到了三更半夜會下雨吧！我走到簡易食堂的櫃台裡，用打蛋器打了三個蛋，做了一份夾有燻肉的煎蛋，我的肚子確實已經很餓了。

正要放在嘴裡咀嚼的時候，大門忽然發出「砰、砰」的聲音，好像有人想要進來，正在用力的敲打。

八　從惡夢國來的炸藥

我的心緊張得快停止跳動了，後來我才想到，爲什麼現在在這旅館已經結束營業的時候，還會有人來敲門呢？原是我忘了把門口標有空房的標示燈熄滅。現在門外又是一陣急促的敲門聲，我總不能不管，於是懷着不安的心情來到門口，我看清楚門鎖得好好的。

這棟建築物的門口並沒有陽台一般的庭院，所以表示有空房的霓紅燈的燈光，就直接照射到正下着傾盆大雨的路上，我瞇着眼，看清楚站在大雨中是兩個男人，都穿着黑色的雨衣，以及圍得密密的領巾。站在前面的那一位很客氣的開口：「蜜雪兒小姐。」

「是我，哦，抱歉打擾，這燈光雖表示還有空房，但我知道旅館已經關門不做了。」

「妳奇怪我們怎麼會知道這旅館的事是嗎？其實妳不說我們也已知道了。我們是奉了山姆先生的命令來的，我們是保險公司的人，明天山姆先生要派人來搬運東西，所以，我們先來調查一下。啊！這場雨可眞厲害，妳能不能讓我們進去躲個雨？如果妳懷疑我們的身份的話，等我們進去之後，會把身份證拿給妳看。唉，今晚眞倒霉！」

我半信半疑，很想看清楚他們長得是什麼樣，可是這兩人頭上罩着連雨衣的雨帽，脖子上又圍了緊緊的毛製領巾，整個頭好像都包得密不通風。他們的理由很像樣，可是我覺得他們陰沉沉的，我對他們印象不好，我本身又是個膽小的人，於是說：「可是管理員梵西先生並沒有說你們要來。」

「哦？沒有交代嗎？如果交代一下就好了，不過以後我會把這事告訴山姆先生的。」站在前

面的人說，並回過頭來問背後的人：「我說得對嗎？瓊斯先生？」

後面的人好像是看戲似的，拼命抑制住笑聲，爲什麼笑？得意之笑嗎？「對對對，湯姆遜先生。」

「我看妳還是讓我們進來吧，我們全身都濕透了！」

「啊，我眞不懂，確實沒有人告訴我可以讓你們進來，只說任何人都不可以進來，只是，如果你們確是受了山姆先生之命來的話……」我在遲疑着，但終於把門閂拔掉了。

他們很粗野的用肩膀把我推開，然後大步走了進來。先打量一下客廳角落的情況，那個被叫做湯姆遜的人，聳動鼻孔，一張一合的，好像要聞出什麼所以然來。他的表情冷漠，接近灰色的臉上，轉動着一雙黑色的眼球，他注視着我，說：「抽煙嗎？」

「嗯，會一點，爲什麼問？」

「我以爲這除了妳之外，還有人在這裡跟妳抽煙聊天。」他從我手上把大門的門閂拿起來，砰的一聲，把大門鎖緊。然後他們兩人把滴着水的雨衣剝下來，也不掛好，隨便往地板一丟。這下子，我才看清楚他們兩人的長相，我覺得心裡發毛。

這個叫湯姆遜的人，好像是兩人中的老大，身材雖高，但骨瘦如柴，活像殭屍。也許一直在屋內工作，不太晒太陽的緣故，皮膚灰翳，欠缺光澤。他的黑眼球，也許因爲睡眠不足，一副無精打采的樣子，嘴唇很薄，接近紫色，前齒黃濁污穢，好像戴了流行於蘇俄日本，廉價的鋼製假

牙，耳朵密貼在臉的兩側，幾乎看不到，頭髮是灰色，理得很短，露出青白的頭皮，他所穿的衣服，肩膀部份好像有墊肩，看起來向上鼓，褲子是窄褲管，把腿包得像粽子似的，可以明顯的看出膝蓋的弧度，沒掛領帶，所以襯衫最上一個扣子也扣起來，鞋端尖尖，意大利型，灰色，好像羊皮製的。

另一個男人給人的印象也很不好，矮個子，圓臉，眼睛是碧綠色的，嘴唇顯得濕潤而貪婪，皮膚白皙，仔細看你會發現他身上一根毛都沒有。好像是患了可怕的無毛症似的。聽了那高個子叫他，我才曉得他叫施葛西。

施葛西向我露出笑容，要我去煎個荷包蛋，然後以一種跳舞似的步伐向我逼進，我不由得向門口退去，當然，我是假裝很怕他，可是，迫近到我打得到的距離之內時，我忽然使盡力氣打了他一耳光，在對方一驚未站穩之前，我一縱身到了桌子旁邊，順手拿起金屬製的椅子，向這男人那兒頂過去。

另一位比較瘦的男人，發出狗吠般的笑聲，「喂！施葛西，我剛告訴你別動手得這麼快，你這樣急急的出手沒用，你要知道，到天亮時間還多得是，所以，可以找機會翻來覆去的做幾次，我的意思，你懂嗎？」

我用力抬高椅子，從椅子空隙中仔細觀察這兩男人的臉色，我是打算發動攻擊，我心裡很懊悔，因我覺察到，這兩男人好像是來自惡夢國的炸藥，雖然我心裡害怕，但我儘量裝出鎮靜的態

度，用鎮靜的聲音說：「你們是什麼人？你們這樣做是什麼意思？你們所說的身份證最好拿出來給我看看。否則若馬路上有車子來的話，我就打破窗戶叫救命。我是從加拿大來的人，隨便對我動手的話，明天你們一定會倒霉。」

施葛西聽了我這麼說，竟冷笑道：「明天是明天的事，小姐呀！你要小心的是今晚的事，何必想那麼多，考慮到明天呢？」一面說着一面看看那瘦男人，「喂！你看怎樣，我們還是開門見山的告訴這位小姐吧。那樣，這小姐的態度或許會變得親切一點，郝拉，你說如何？」

這時，郝拉側過頭來瞧我，這個人有副冷漠無情的臉孔，「小姐，你可不能隨便打施葛西，你要知道他力氣很大，他對不理他的女人非常厭惡，這就是他的脾氣。或許是這人在聖昆丁，打了好久的光棍，一直都孤單過日子的緣故吧！他已變成這種個性，說起來也可以說是精神病人。喂！施葛西，我忘了醫生告訴你患得是什麼病。」

施葛西露出很得意的表情，愼重地一字字用拉丁語說出來：「阿嘍該西亞。陀他力思，怎麼樣，你聽不懂吧？換句話說，就是無毛症的意思。你看，我身體上連一根毛也找不到。」邊說邊用手去摸，好像要人家相信身上眞的沒有毛他又說：「你看，這邊沒有毛，這個地方也沒有毛；小姐，像我這種人，你看過嗎？」

郝拉說：「所以說，施葛西脾氣很壞，動不動就生氣，他認爲社會上的人都沒有以平等的態度來和他打交道，人若患了這種病的話，也許都會有這種感覺吧！所人這人在特洛是有名的職業

兇手，有些人就花錢雇用他去殺別人——懂嗎？說起來好像聖昆丁老闆的部下一般，今晚就是這位老闆派我們兩個人到這兒來，一直等到開卡車的司機們來。在這段時間內，我們就要看管這個地方，也許是我們老闆的菩薩心，他考慮到留下一位像你這樣年輕漂亮的小姐，一個人在晚上看這旅舍是很不放心吧！所以才派了我們來和你作伴，陪陪你；施葛西，我說得對不對？」

「說得也是！」施葛西笑着回答：「小姐，說起來我們是爲了保護你才來的，我們在這裡的話，野狼才不敢來動腦筋，從最近的一些統計看來，像你這種小姐還是需要人保護的，我說得對嗎？」

這時，我把椅子放下來踢到桌子邊道：「對了，既然如此，我要知道你們的名字，剛才你們所說的身份證明，給我看看。」

在櫃枱上還有馬克斯·威爾牌家庭用咖啡一罐，這時，施葛西扭了一下身體，右手已經握着手槍，幾乎同時的噴出火；只聽「鏘」一聲，這個咖啡罐應聲掉下來，當這咖啡罐還沒掉到地上之前，施葛西再射一發，剎那間，褐色的咖啡粉都飛出來。在這震耳欲聾的響聲後的平靜中，只聽到變成空罐的咖啡罐碰到地板上的聲音。這時施葛西偏過頭來看我，可是他手中什麼都沒有，剛才的手槍不知什麼時候不見了。對這一手高超的射擊技術，他好像感到很自豪，他緩緩地說：「小姐，怎麼樣，我的射擊表演是否可以代替我的身份證明？」鮮藍色的烟霧飄過來，聞我到一股濃厚的火藥味，不由得脚發抖，尙且裝出滿不在乎的樣子，可是心裡魂心不已，我向這說人

道：「我覺得這些咖啡浪費了很可惜，你們還是報上名來吧！」

那位瘦男人又說話了：「的確，如這位小姐所說，咖啡浪費了很可惜，施葛西，你說對嗎？不過小姐，由於他常常這樣表演，所以他的綽號就是子彈，他本名是施葛西·莫朗特，我叫做索勒·赫拉，有些人還叫我是妖怪，我的這種綽號的來歷可不能說話給你聽。啊，施葛西，你說如何？」

施葛西笑道：「也許你常讓人害怕，才博得此一大名吧。可見怕你的人很多，算得上人如其名。」

郝拉不吭聲，沉默了一會兒才說：「好了，我們開始吧！施葛西照我的吩咐去看一下客廳，小姐就去烹調一番，可別想太多，要乖乖的，我們不會虧待你，懂了嗎？」

施葛西好像很好吃，眼珠骨溜溜的望着我說：「反正你別刻薄我們就好吃。」說着就跑進櫃枱裡去，把些窗戶和門都鎖起來，才從後門出去。我終於在椅子上坐下來，對自己穿的這條內褲仍很躭心，接着我也進到櫃枱裡去。

郝拉慢慢的走到，離我很遠的角落裡的桌子座位邊，隨手拖出一把椅子轉個圈，好像騎馬般的騎在椅子上，坐下來之後，兩手交叉放在椅子靠背上，再把下巴放在兩手上，冷漠地望着我這邊，說：「我也愛吃荷包蛋，最好加些烤好的燻肉，還要奶油吐司。剛才的咖啡怎麼辦？」

「我來看看那空罐裡還有沒有剩下些咖啡？」我說着蹲下去看櫃枱的地板上，我看到咖啡罐

已被開了四個小洞，我拾了起來，知道罐底還剩下約一英吋的咖啡都散落在地板上了。我拿個碗來，把地上的咖啡拾些到碗裡來，我心想這地板上的咖啡一定不太乾淨，含有些塵埃吧。我這人還是自私的，打算把罐裡的咖啡自己享受，他們用地板上的就可以了。

差不多花了五分鐘來處理地板上的咖啡，同時我也在計劃，因爲我曉得來的這兩個並不是什麼好東西，一定是山姆老闆雇用的殺手。在梵西夫婦問我名字的時候，我已略有感覺，他夫妻倆一定是撒了謊。現在這兩人在大風雨的晚上到這兒來，一定有某種目的吧！到底目的何在？這兩人知道我是加拿大人，是外國人，所以他們知道明天我定會報警，這麼一來，他們就麻煩了。聽說施葛西是是聖昆丁那牢獄的常客，另一個人我看也差不到那去，因爲這人的臉色，乍看之下好像死人，說不定才剛從牢獄放出來吧！一想到這，我就好像聞到他們身上的牢獄氣，心就更放不下來，因爲只要我一報警，這兩人就有苦頭吃。而在報警時，我先說我是加拿大的觀光旅客，這種單身旅客在美國的處境如何，警察應知道的吧！可是我又想警察會不會信我的話？招牌上的霓虹燈忘了關掉，那明明表示這旅舍還有空房，我既是單身看管旅舍爲何又忘記關霓虹燈，這點對我不利。又既然打算獨自看管這旅舍一晚上，爲何又穿得這樣隨便？想到這我就不願多想下去，換到這兩人來這有何目的的問題上，這兩人坐普通車來，倘若存心要來幫忙搬運旅舍東西的話，應該開卡車來才對，也許如他們所說，眞是來陪我看管也說不定，故意在我面前表演些殺手的行徑來嚇號我，不過從現在起會發生什麼事呢？今晚我會有什麼遭遇呢？

我一面想一面走到厨房開始烹調，心想對這種不三不四的人，最好儘量滿足他們，他們愛吃什麼我就做什麼，這樣他們就沒理由虐待我吧？

我看到以前傑特所用的圍裙丟在厨房角落裡，我拾起來圍在腰際，再打開抽屜找刀子，裡頭有攪冰水的拌兒，和一把長而銳利的切肉刀，我拿起冰水拌，把柄朝下放在圍裙內，也就是揷在內褲的前面，切肉刀就放在水槽邊破布的下面，抽屜暫時開着，旁邊我就擺了些玻璃杯和碗，這些東西都可以做我的武器，要是一動手，我就可以抓玻璃杯丟過去，看起來好像小孩玩遊戲的武器，但我所有的武器也就只有這一些。

我偶而抬頭看看房間外的動靜，終於發現那位瘦男人一直凝視着我這邊，也許這罪犯和警察戰鬥多年的經驗，感覺銳敏，已經看出我這些行動的用意，是在做防禦的準備，當然從他的眼光可揣知他的心情，但我才不管，繼續進行我的戰備，回想在英國的學生時代：「壞人要虐待我，我一定以牙還牙，讓他們知道我不是容易受欺侮的人。」

要汚辱我嗎？要殺死我嗎？我腦子裡就在考慮這些，這些事是否會眞的發生？我怎麼想也沒法斷定，目前所知只是我已陷入很危困的境地——那些冷漠的臉孔，心懷不軌的表情。但這兩人爲何要這麼做？這點我不懂，但從他們臉上看，我的估計不會錯。

我在碗裡打了八個蛋，然後用叉子慢慢地攪拌，在鍋裡已放了大塊奶油，用小火加熱使它溶解，在炒鍋裡放油來炒燻肉，過了一會兒，我就把打好的蛋放進鍋裡攪拌，這樣一面工作一面想

逃跑的方法，還眞够緊張忙碌。那個施葛西從客廳回來時，會不會把後門鎖起來？若不鎖，我就可以從後門逃跑；我現在可不敢想騎偉士牌機車逃，因爲這輛車，從我到這裡之後，差不多有一個星期沒用過，要讓汽油進入汽化器、讓冷却很久的引擎發動，得踏好幾次發動機，這太費時，所以這法子行不通。只有捨棄行李和鈔票，像兎子般快逃，不管向左或向右，能逃跑就可以，要趕快逃進森林裡，從地勢看，我知道不可向右跑，因客廳後面的湖畔太狹窄，不方便跑；還是得向左逃，因左邊一帶有很大的森林，而且綿延數公里。今晚雨這麼大，逃出門沒幾步一定像個落湯鷄，且風又大，我一定會冷得發抖，我又看看脚上的涼鞋，像這種優雅的涼鞋，跑不多久一定會壞，穿這種涼鞋，怎能在森林裡到處跑？而且一追到黑暗的森林裡，怕不會迷了路，連方向都弄不清！可是到了這地步，我又有什麼法子，現在最重要的，是要趕快離開這批惡人，等離遠了再考慮別的也來得及。

剛炒好的蛋很柔軟，我放在平碟子上，在碟子周圍裝飾些燻肉，用烤麵包器烤好的麵包就放在另個碟子裡，又切了一些奶油放在吐司旁，再把兩個碟子放在大盤上。當我把熱水冲進咖啡裡時，就看到些塵埃浮起，我心裡很高興，最好那些傢伙喝到塵埃窒息而死。我端着大盤，經過櫃枱到那瘦男人的桌子去，因爲圍着圍裙，自覺很像個樣子。

我把盤子放上桌，就聽到後門被打開，又砰的一聲門被關起來，可是沒聽到上鎖的聲音，我忍不住偷眼去看，剛回來的施葛西兩手空空的，我高興得心砰砰跳。施葛西向這張桌子走過來，

我把盤子裡的蛋、咖啡等拿起來擺在桌上，這個傢伙稍稍看了一下桌上的東西，很快繞到我的身後，好像想用手環抱我的腰，把臉湊上我的脖子說：「小姐，你做的看起來和我媽媽做的一樣，怎麼，和我在一起如何？倘若那個事也像這吃的一般美妙的話，那你就是我夢寐以求的小姐，怎樣，你怎麼不吭聲？」

這時我剛好拿着咖啡壺，本來我一氣之下就要用這壺熱滾滾的咖啡，往後潑到這沒禮貌的傢伙身上，可是郝拉眼快地看出我的意向，而馬上說：「住手，施葛西，我剛才說過，慢慢來。」他的聲音很銳利，使施葛西不由得離開我，這排骨般的男人說：「唉，你的眼睛差點變成煎蛋，你可別小看這位小姐，做些粗魯的舉動，你先坐下來，我們還有工作。」

雖然施葛西也裝模作樣的擺些架勢，但很快的變得很乖：「喂！你別儘講些掃我興的話，我倆是好朋友，你該知道我很喜歡這位小姐，你動不動叫我別動手，到底要忍耐到什麼時候？」一邊說一邊拖出椅子坐下，我便走開了。

電視和收音機放在近後門的枱子上，我沒關掉所以一直在播些節目，但我可沒心情去觀賞，反手把聲音扭得更大，他倆交頭接耳的論著，和動刀叉的聲音，要逃正是時候，距門把手有多少距離？爲了要估計，我向左走過去。

九　我的逃亡

門上鐵框似有被子彈射到的聲音，我用手壓住腹部前的冰水拌，在濕草坪上拼命跑。因我要不壓住，它的尖端會刺到我肚子。這時，好在雨停了，可是地上仍是潮濕的很，我的涼鞋是平底的，跑起來沒法發揮我賽跑的全速。很快的，我聽到後門被打開，接着是施葛西叫喊着：「喂！等等，你再逃就沒命了。」我不敢跑直線，而像縫衣服般彎來彎去，果然傳來槍聲，而且很有間隔的節奏，又是「噗」的一聲，子彈從身邊飛過去，又啪的一聲，子彈落在草坪上。再十碼就可跑到燈光照不到的客廳角落上，爲了逃避射擊，我做的是鋸齒形的奔跑，我覺得身體好像子彈靶般，很不是味道。有個客廳窗戶啪的一聲，接着噼哩啪拉地落下碎片，這時我已在客廳角落裡轉彎，當要跑進濕淋淋的森林時，我聽到車輛發動的聲音，爲何要用車子？

這是令人心驚膽跳的逃亡，在奔跑中，從杉樹不停掉下雨水，有些地方樹枝交叠着好像要阻擋我的前進。森林中一片黑暗，視線僅及一碼左右。這時我忽然悟到他們要開車子的理由，我幾乎要哭出來，他們是要利用車前的强光來照出我逃跑的方向，他們也轉變車子的方向，這樣我的行動就難逃他們的掌握了。我仍儘量往森林深處奔去，我想他們或許會射擊吧！這時我已跑進林中約三十碼的深處，心裡只怕他們的射擊，我的呼吸逐漸加快，噴吐的氣息好像在哭泣般，我覺得衣服好像已被樹枝勾破，脚上皮膚也好像有受傷。

我也知道無法維持太久，所以想趕快找棵大樹，這樣就可避開車燈的照射躲到大樹後，可是我又想到他們爲什麼不射擊呢？一面想一面跟蹌地向右走了幾步，暫且躲在黑暗裡，伏在地上的

濕枝葉上，有些樹枝幾乎垂到地面，對我藏身相當有利，這樣，我獲得暫時的安靜。

這時我感到有人在追踪，那人似也知道要勸我出來是辦不到的，只是很小心的走走停停，聳耳傾聽，逐漸逼近過來，黑暗中看不見來人是誰，但我感到這傢伙由於突然聽不到聲音，而已料定我藏起來了吧！倘若這傢伙對捉迷藏很有經驗的話，一定會找樹枝折斷或踏得亂七八糟的地方！若到了這地步，剩下來的就是時間問題，我靜悄悄的趴着，想躲開那男人來的方向而繞到對側去，我又看到汽車燈光正照在我頭頂上的樹枝，這些樹枝由於剛才一場大雨，濕淋淋的被燈光一照，顯得格外的光亮。

過了一下，我聽到脚步聲、小樹枝被踏斷聲、喘息聲，在靠近我身體處傳來施葛西的聲音：「小姐呀！還是乖乖的出來吧，要不老爺可就要動手了。捉迷藏到此爲止，現在是跟我回去的時候。」

小型手電筒的光線，已經在樹下開始照射，不遺漏任何地方，這樣地毯式的找尋，大概他已經知我藏身處離他沒多遠，很快地，燈光照到我藏身的地方，施葛西高興的說：「你看，終於找出來了。」

眞的被找到了嗎？我屏息着仍是紋絲不動。

碰的一聲，手槍噴出火，子彈打到我背後的樹幹。

「呀！別害怕，這只是催促的信號，若再不出來，我再射擊的就是你那可愛的地方。」

我忽然想到我的脚藏得不好，被他看到了，我害怕之餘，有氣無力的說：「我知道了，我要出去，不過別開槍。」我慌張的站起來而歇斯底里的想『葳芙，如此被殺，也算是大新聞。』

確有個男人站在離我很近的地方，他那蒼白臉孔被車燈一照顯得黃黃的，而輪廓是黑色，手中的槍正好瞄準我的腹部，這時，他把手槍收回身邊，「好，現在乖乖的向前走，要不然我就用槍打你的屁股。」

我已忘了羞恥和一切，在樹林中跌跌撞撞的朝發出强光的車子走去，我腦中只有失望，這是令人痛恨而無奈的心境，我爲什麼會碰到這種事呢？面對這兩個陌生人，神要怎樣安排我做他們的犧牲品呢？我很快又想到，這兩個傢伙一定很氣我，回去之後，免不了吃了苦頭之後，再把我殺死吧？啊！管他，最多只有死，不過死後，警察應該會從我身上挖出子彈吧！反正我的屍體會變成有利的證據，可是看樣子這兩人好像對犯罪經驗豐富的好像得了博士學位般，當有把握不留絲毫痕跡，反正我在世時間已不久，他們是否把我活埋？或綁袋石頭在我脖子上，然後丟到湖裡去？啊！管他！

我終於走出森林，那個排骨般的男人，得快的從車子裡出來向施葛西說：「好，你把小姐帶回去，不過我告訴你，對她不可粗魯，一切的事情讓我來執行。」然後他開車掉頭而去。

施葛西看到車子開走，四下無人，悄悄地小聲告訴我：「小姐，你搞得自己的立場很彆扭，你要知道，郝拉對女性是很不客氣的，你會遭遇到痛苦的折磨，可是只要你答應今晚陪我，我就

負責叫他別對你亂來，我向你保證，怎麼樣？」

我鼓起最後的鬥志，乾脆地說：「要我的身體給你這種人玩弄，我寧可選擇死亡。」

「哦！勇敢，小姐，既然你有這麼堅強的意志，那我也有辦法不讓你安穩地度過今晚，你要知道。」話聲一落，他强力的扭着我的身體，他用力過大，我幾乎發出悲鳴，可是施葛西却很高興的露出笑容說：「對了，就這樣，唱這種高聲尖叫的歌，先練習一下，不然今晚你不好過。」

走到旅舍後門的平台，他用力把我推進去，然後把門關上下鎖，我細看房間裡的情況如前，燈光照樣亮着，收音機正播着輕音樂，是個舞蹈音樂的節目，所以房間裡充滿輕鬆快樂的氣氛，我很快回想到幾小時前，我坐在有扶手的椅子裡回憶的情況，不過幾小時以前，我還很幸福，而我自己剛才做的小孩般的行動，現在想來只會遭遇到一些苦痛而已。一點也沒作用，在近處的黑暗中，何時會跑出這些傢伙來是不可知，現在想些失望問題，過去的青春等等，是毫無用處的。溫莎的電影院，這個電影中有些鏡頭想來好像狂人的夢。蘇黎士？以前我也在那天失望過，不過和現在相比還算天堂一般，眞妖怪當深藏密林，不易爲街上男女發現的，可是我却將在這個地方看到。命運的戲弄，我就將捲入這混亂的漩渦中，作夢都想不到的世界裡。對這個世界，我一無所知亦無武器，更沒有什麼人來拯救我。

郝拉已出現在房裡，他兩手下垂站着，用他那冷漠的眼睛打量我，過了一會兒，他舉起右手彎曲一根指頭，意思叫我過去，我脚上傷痕纍纍，冷得很，却不知怎的身不由已的走向他，我走

到距他四五步前時，忽覺好像有東西要掉下來，才想起那冰水拌，我手往那裡摸去，可是要如何拿出來對付面前這傢伙呢？我再走了一兩步就停住，他凝視着我，忽然蛇樣飛起右手，左右開弓的打我耳光，我眼淚奪眶而出，爲了躲開接連而來的打擊，我把頭低下去，這時我的右手就摸到腰帶下的冰水拌，掏出的同時，我用全身力氣打向他的頭部，冰水拌雖然打到了頭部，却只打到邊邊，並沒給予重創，可是，後果嚴重，我的兩手被反綁推過去。

灰臉的太陽穴一帶，被我打出的傷正在流血，不一會便流到下巴，可是這傢伙臉上的表情一點不改，絲毫沒有苦痛的樣子，只露出怕人的眼光，從這眼光我便覺得他已發了大脾氣，排骨向我這靠近，我的手忽然張開，冰水拌碰的一聲落到地上，這是反射性的動作——好像小孩子放棄武器，表示我灰心投降了，別再折磨我了吧！

從這時起，似乎要好好折磨我一番，郝拉開始打我，先用手掌，接着是拳頭，打在我身上的感覺似燃起他的殘忍性。開始時我還扭開身體，放低頭部，反射性的用脚踢對方，但不久，我就開始發出悲鳴，血糊糊的臉和冷黑的眼睛凝視着我，拳頭也雨點般的落下來。

× × ×

我跑進我的房間進入洗澡間，我脫光了衣服躺在瓷磚上，身邊放着本是華衣的殘骸，爲何說是殘骸，因這件衣服已破破爛爛，尙有樹葉、泥土。施葛西嚼着牙籤，用手打開牆上的水龍頭，他的眼睛謎的細長，等把水放出來之後，我才爬起來，我很想嘔吐！當時我好像被人宰殺的人，

好像要被主人宰殺的狗，我還是吐了出來。

看到我的嘔吐，施葛西反而笑了出來，他蹲下來用手拍拍我的背說：「儘量吐，給人毆打後總是這樣，我也有過這種經驗。你吐完了，洗個澡，換上乾淨衣服。剛才你的不辭而別，使我們沒法來嘗你做的炒蛋，以後別再有這種行動，不過看樣子你已沒有機會，因我要到後門來看管你。啊！別懊惱，你也沒流血，也沒有什麼地方淤青，我郝拉處置小姐的技術高明，打也有分寸，說來也是厭惡女子的人，喜怒無常，一旦惹怒他，發了脾氣可就不得了，說不定現在已挖好坑要活埋你了，那還有給你洗澡的機會，你該感謝，知道嗎？我等你出來了。」說完，砰的一聲關上門，這時我方才感到自己是自由之身。

洗了約半個小時，在這期間，我又想躺在床上好好哭一場，又想那些傢伙會用手槍打死我。但當我梳好頭髮，又擦了些藥膏後，又有了求生的意念，因而對擦傷和痛苦感覺更敏銳。又重新想自己該做什麼？難關過了嗎？念頭很多，的確，我又有了生存的希望，看來這兩人會讓我活下去，因像施葛西那樣高超的射擊投巧，剛才我逃的時候，要射殺我是易如反掌，但他沒有，子彈只是從我身邊飛過去，很明顯，開槍只是在嚇阻，罷了！

我換了件白色衣裳，這衣服有些落伍，故穿來不覺艷麗，帶來的鈔票也收藏起來，也許已無逃跑的機會，洗澡打扮完後，我拖着仍覺苦痛的身體，像貓般柔順的走到屋子外邊去。

壁鐘指着十一點，雨已停，天上飄着些雲朵，雲邊有半缺的月亮，月光照射到森林上。施葛

西站在門邊，嘴裏仍嚼着牙籤，房門口的黃燈照在他臉上。當我要走出去時，他就閃開讓我過，「對，要這樣才算好孩子，好像從新油漆一般，也許你身上有些地方痛吧！今晚一定得仰臥，要不然睡不着，不過一點也不妨礙我。」

我不答理他，他一伸手抓住我的胳臂，「喂！你這算什麼態度，你要我從背後動手嗎？我可不會客氣。」他用另一隻手揮動着好像要嚇唬我。

「啊！對不起，我沒這樣想。」

「好了，」施葛西放開手，「那你就去那邊烹調，小心別再觸怒我，對郝拉也一樣，你看看你在他臉上留下的痕跡。」

那瘦子坐在遠處剛才的位置上，櫃枱的急救箱在他附近，他的太陽穴上已貼了塊方形膏藥，我看得忽然害怕起來，就趕快走進櫃枱裡頭，施葛西過去和他講話，不時用眼看我這邊。我煎了蛋，冲了咖啡，聞到咖啡的芳香，我忽覺肚子餓，自這兩人進來後，我一直處在緊張恐懼的狀況中，連杯咖啡都沒喝，再加上剛才嘔吐，現在肚子覺得很餓，剛才的被打，本該難過，可是很奇怪，我反倒有種解放感，身上的傷痛增強，可是因爲痛反而不去想東想西，倒給心裡帶來了和平的氣氛，雖然仍在恐怖中，但已減爲聽天由命式的膽怯。我現在很想吃東西，可以回復體力，等體力一恢復，求生的欲望就更强了。

因此，炒蛋、咖啡和烤好的奶油吐司，我也依樣爲自己做了一份，先送上他們的份，再回來

坐下享受自己的一份。吃完後，拿了根煙來，等點上了火才覺得自己又做了件傻事，因爲這樣把他們的注意力引到了身上來，尤其是讓他們知道我已恢復體力，仍爲一有魅力的女人，可是烹調回到以往的生活——一口接一口，把蛋、燻肉、奶油吐司又進嘴裡——讓我全神貫注，覺得很滿足。這時，我體會到牢中人在品嘗家人送來的食物包裹，大概就像這樣。又想變成敵國俘虜時，吃到祖國送來的食物時的心情，大概也像這樣。在沙漠旅行口渴難忍的人看到水；或快被溺死時被救起來，喝杯溫暖飲料等等，也該類似我現在的狀況。人爲了要生存所作直接了當的行爲是寶貴。若我現在能逃出去，相信我這輩子都忘不了這裡的事。也許在我呼吸、用餐、換新衣、要關門睡覺時，都會想起這時的事，而不忘感謝上蒼吧！想到這，我怎能不感慨，我的宗教怎不憐顧這一切呢？不過我現在總算懂了，要在面臨死亡威脅時才會產生求生的欲望，人要處於危險中才能對生命感謝。

在櫃枱柵門邊，我一面吃一面想了這許多的事，因而回到像以往的生活般，覺得很安適，不由得掏出根煙來點上火。大概，在我點上煙約一分鐘後，他們的悄悄話聲停住了，只有收音機正在播「維也納森林」，我又聽到椅子被拉開的聲音，這時我不由得緊張起來，把香煙丟進已喝光了的咖啡杯裡。站起來把些碟子放到水龍頭下開始冲洗，我雖頭也不抬的，但我知道，施葛西已從房間另一頭走過來，他走到櫃枱邊將身子倚在櫃枱上，我故意裝做嚇一跳般抬頭看他，他還是

老樣子嘴裡嚼根牙籤，隨着嚼動，牙籤在他橢圓形的嘴唇上轉動，他把放衞生紙的箱子擺在櫃枱上，隨手拿幾張來擤鼻涕，再隨便丟在地板上。

「都是爲了你我才感冒，爲了追你，我在那濕淋淋的森林裏走動。我這人最怕感冒，因爲我患無毛症，一根毛都沒有，任何地方的毛都脫光，結果會如何？你想想看。所以一感冒，鼻孔裡就都是水，這是很難受的。今天會感冒都是你惹出來的禍，我這一感冒，櫃枱上的衞生紙還不够我用兩小時，有時還更厲害，對於這一點你有沒有替我想想，你該替鼻孔裡沒毛的人着想，而分擔些我的痛苦，你這位小姐，呀！混蛋！」說完的時候，沒有眉毛睫毛的眼裡忽然露出，好像動了肝火的光芒，「你們小姐就是這樣，只替自己想，別人尤其男人的死活都沒關係，你們只喜歡能讓你們享受的人。」

我一面聽收音機廣播，一面平靜的說：「我很同情你，可是你會不會同情我的處境？」這話的後半我加强了語氣，我又說：「你們爲什麼要來這裡打我呢？我得罪了你們什麼？爲什麼不讓我走？我向你們保證，我到那兒都不會向任何人提你們的事。我有些錢，如你喜歡，拿一點也沒關係，不過我沒有很多，兩百塊之內還可以，超過了就辦不到，因我還要去佛羅里達州，拜託你們讓我走吧！」

施葛西像馬一般發出嘶笑，轉過頭看看那排骨說：「喂！郝拉你別在那無精打采的，這娘們告訴我，若我們放了她，她就給我們兩百塊呢！」

那瘦子聳了下肩，又歪着頭好像在考慮，施葛拉又望向我，眼光變得銳利、毫無親切感：「喂！小姐，你也是這裡的管理員，對這次的事，你還是主角呢！你與郝拉和我這大男人，還有山姆大老闆，都將有趣事發生，你知道嗎？」

「哦！要發生什麼事？」

施葛西冷冷地說：「這一切等到天亮就會明白，太陽沒出來前，你最好閉上那張蠢嘴，你那些廢話無濟於事，我很想動動身體，你聽到沒？這音樂很優美，我們來表演一番，跳完了舞我們就到房裡去關上門胡搞一番，喂！來吧！」他已伸出兩手配合樂聲兩手啪啪聲，自己跳了起來。

「對不起！我很疲倦！」

施葛西靠近櫃枱露出怒容說：「你講得出這種話，你這驕傲的魔女，這樣我會給你吃更大的苦頭，讓你更疲倦。」

剎那間，他手中已亮出黑皮製的棒，他用這根難看的棒，敲打櫃枱留下深深的凹痕，他繞到櫃枱角落來，一面哼歌一面目不轉睛的盯我，我不由得逐漸向後退，我自覺這是我最後的抵抗，在受到侵犯之前得反擊，我打開抽屜，同時揮動起來，對方也在剎那間把頭縮起來，他的頭部周圍出現很多銀製的刀叉，本能的他舉手護住臉，一面噴噴的後退，我很得意的抓把刀丟過去，再抓刀丟時，他早已提高警覺，縮着頭，所以都落空掉到地上去了，這時那排骨眼看苗頭不對，很快跑過來，我拿着切肉刀向施葛西衝過去，但對方一看之下便躲到桌子下面，他們好像是打架的

老手，郝拉脫下上衣捲在左手腕上，他們都拿把椅子舉得高高的，好像要鬥牛般，這兩人從兩方衝過來，我用力殺過去但失敗了，刀從我手中落下，因此我只好躲到櫃枱下面去。

施葛西帶把椅子衝過來，這時我兩手各拿一個碟子來作戰，那排骨伸手越過櫃枱抓着我的頭髮，我一緊張把兩個碟子向他丟去，但只聽到碟子落地「鏘」的一聲，都沒打到，終於，他們把我的頭壓在櫃枱上，施葛西則騎在我的身上。

「很好，郝拉，你放開，這獵物是我的。」

他兩手用力將我抱起，我幾乎要被扼死了，他很粗魯的把臉湊到我臉上，嘴也靠近來吻我，他的手伸來把我胸前的拉鍊一直拉到腰際，然後不規矩的要伸入內褲。說時遲那時快，門口的電鈴發出銳利的鳴聲，我們三人都不由得站起來望向門邊。

第三部　那個人

十　「哦！那是什麼？」

「混蛋，那是什麼？」施葛西一面後退，一面把手揷進夾克上衣的口袋裡。

郝拉很鎮靜，冷冷的笑道：「施葛西，你躲到門背後去，我沒命令前不得射擊。還有妳，」開始對我說道。「妳不要露出這副狼狽的樣子，你得到門口去，若不好好應付，就要準備一命歸陰，知道嗎？一不當心我就打死妳。現在到門口看看是誰，然後把以前對我們說的那套話說出來，知道嗎？振作點，你這樣好像沒睡飽一樣，你乖乖的就不會吃虧，趕快把拉鍊拉上，混蛋，趕快！」我準備把拉鍊拉上，不巧拉鍊好像勾住了衣服，拉不動。「啊！沒法子，你用手把衣服開口拉緊，快出去，我可在你後面，你別忘了，若講一句不對勁的話，我就讓你背部出現一個洞，來人也是一樣。好了，快出去。」

我胸口高興得砰砰跳，不管發生什麼事，總有一縷希望可以逃跑。

我到了門口，施葛西機警的從我身旁伸手，無聲無息地打開鎖，接下來都看我的表演，我用左手抓住大門的把手轉動，一面用右手去解開門上的鎖鍊，我感到有人在背後嘖嘖作聲，感到槍口壓住背部，可是我才不管，一下子拉開門，把藏在門背後的施葛西狠狠地撞到牆上，我猜來人不管是警察或公路巡警，這兩人大概不會一下子拿槍對付他們吧！可是我們的猜測落空了，門口只有一個人，而我得把一切賭注下在他身上。

只看他一眼，我不禁從心底發出歎息，因為來人似乎和這兩傢伙屬同類，但表面上比較溫順鎮靜，從臉上看也像流氓不是什麼好東西，他穿的衣服類似電影中強盜的穿着，而且雨衣的頭罩一直蓋到差不多蓋住眼睛，門口那燈光不大亮，看來尚不使人厭惡，但我直覺這人相當冷酷，從

他臉頰上看得出些傷痕。我趕快用手拉住胸口的衣服，要給風一吹，整個上半身都會露出來，這時對方不禁露出了笑容。

當這個人開口講話，我忽覺一股高興湧上心頭，因從口音判斷是英國人。「很對不起，我車子的輪胎破裂（美國人就不會這樣說）而且我從你們旅舍霓虹燈招牌，看到尚有空房，所以我才來，是否今晚可以住在這兒。」他說完了便仔細瞧瞧我的表情，八成他感到我這人有些不正常。

現在，我該怎樣應付？這可是難題，搞不好我和他都會被殺。我沒時間多想，隨口說道：「很抱歉，這裡已經不營業了，那個說還有空房的霓虹燈招牌是錯誤的。」顯然我這麼說，可是我暗地裡把手放在胸前彎曲食指，暗示他進來。對方給我的話和暗示弄得莫名其妙，我靈機一動，再給他個暗示：「到喬治湖都沒法開過去，你的輪胎破的那麼厲害嗎？」

「我看是沒法子，距此約一公里輪胎就破了，我已勉強開了一公里，現在恐怕連輪胎的外側都變形了吧！」

這時，我提出第三個暗示，我微動頸子，把下巴往身體內側搖動，意思叫他進來：「反正現在旅舍裡有兩位保險公司的人員，而且是受旅舍老闆吩咐來的，我先問問他們的意見，請你等一等。」同時，我再用手指頭暗示他進來進來。然後向後轉，往屋子裡走了兩步，但我機警地防他們忽然把門關起來，於是我一面進屋一面靠着大門邊走；這時他倆把手插在褲袋裡，裝作滿不在乎的樣子，這陌生人已懂了我的意思，便緊跟身後進來，當他看到那兩人的臉時，吃驚的看了一

眼，隨即平靜的說：「剛剛我知道這位小姐的談話，相信你們都聽得一清二楚，今晚讓我住下好嗎？」

施葛西好像看不起他，隨便答道：「不可以，你也聽到小姐的說明了，這旅舍已停止營業。這樣好不好，我們倆幫你忙換個新輪胎，你繼續你的行程吧！」

這位英國人抬頭看看屋外的天色，說：「呀！夜這麼深，我是要往南方去的，我相信在克林斯·赫魯思過去，不會有什麼地方值得參觀的，因此今晚還是住在這吧！反正我是看到還有空房的霓虹燈招牌才進來的。」

「你說你的，不過我們的理由你也該聽得清楚。」郝拉的聲音有些不客氣，側過頭來看看施葛西再說：「來吧！這人說他的輪胎破了，我們倆來動手幫他換。」這兩個人話還沒說完，就向門口走去，但我高興的是這英國人並不想出去，還是站在房間裡。

「我在阿爾巴尼有勢力相當的朋友，看樣子你們旅舍的營業執照，有被取消的可能，因爲你們還掛着招牌，空房的霓虹燈還亮着。而且這屋子的燈光很亮，現在我很累，我想趕快找個房間休息。」說到這就瞟眼看我說：「我要一間房就夠了，難道有什麼困難嗎？」

我慌忙說：「啊！那裡那裡，這有什麼難，整理個空房，頂多一分鐘，老闆山姆先生一定不會高興營業執照被取消的。」

我故意裝傻，看看那兩人，那兩人好像要掏出槍一般，但排骨把嘴靠近施葛西，小聲的講了

幾句，我利用他們不注意的當兒，又做個暗示給英國人，給他打氣。這時，英國人似已知情勢不簡單，便露出笑容來鼓勵我。

排骨回過頭來說：「好吧！你這英國先生，我們讓你住，不過你那位有勢力的朋友，暫時也不必麻煩他，因爲山姆老闆在華盛頓，也有幾位有勢力的朋友，關於空房的招牌，我們承認你說得對，可是你別得意，因爲這裡的負責人是我們，既然你要留下，就得聽我們的安排，這點相信你瞭解？」

「啊！當然當然，我還會謝謝你們。我去拿行李進來。」

說着就往室外走，我忙說：「我來幫忙你。」邊說邊抓住胸口的衣服，搶身跑了出去，穿這種半開的衣服，我也覺得羞恥，可是走到屋外，不知怎的，拉鍊就聽話的拉上了。

英國人隨後跟出，我不動嘴唇，只在嘴內趕快的講出來——因我知道他們兩位中定有一個會跟出來監視——「謝謝你，由於你來，我才有得救的希望。他倆來這的目的就是要擺佈我，不過拜託你，你自己要小心，他們是惡棍，他們想幹什麼我們也不知道，反正不會有好事。剛才我也想逃，可是他們用手槍射擊來警告我。」

很快來到他車邊，這是雷鳥牌的雙座汽車，車蓋是奶油色的帆布篷，車子很漂亮，我不禁讚美了幾句，他很客氣的說，這車是向人家借的，「呀！請到這來，我看你好像很喜歡這部車。」他說着就蹲下去把車門打開，好像要找修理工具般，趁機小聲的問：「他們是否有凶器？」

「是！」

「他們的槍法如何？」

「呀！我只知道那個矮傢伙的確很高明，在二十呎內應當是百發百中，另一個人我就不清楚了。」

他拉出一個小的黑色衣箱，放在地上，砰的一聲把蓋子打開，從小箱子裡很快掏出些東西放進口袋，又用手去摸箱子邊緣，拿出了扁平的黑色東西，我一眼認出這是子彈盒，他很機警的把盒子收起，再碰的一聲把箱蓋蓋上，「子彈是多多益善，哈哈！」他又碰的一聲關上車門，然後站起來，我繞到車子反面假裝要看那輪胎破的地方，他問我。

「電話幾號？」

「線已經被剪斷了。」

「最好讓我住在你隔壁。」

「當然我也是這樣打算。」

「好了，我們可以走了，無論他們搞些什麼鬼，或者說些什麼，你都要當心不可離開我的身邊。」

「啊！眞是謝謝你。」

他站直身莞爾一笑，說道：「等事情辦好再謝我不遲。」

我們一起回去旅舍，一直站在門口看我們的施葛西，等我們一進去就很快關上門，小心的收起手，又好像才發現似的伸手去關「有空房」的霓虹燈招牌開關。「呀！英國先生，這是你的鑰匙。」隨手丟到桌上去。

我拿起這鑰匙看上頭的號碼。四十號。這是左側和其他房間隔離的末端的房間。我很清楚的說：「我房間隔壁的房間號碼是十號。」這時，我方才想起旅舍的房間鑰匙，已被施葛西掌握，我只好到櫃枱去換一把。

施葛西馬上跟過來，笑嘻嘻的說：「不行，小姐，我們倆懷疑這陌生人，所以今晚我和郝拉要在你房間的隔壁，一左一右的房間來保護你。你該知道色狼不少，所以除了這個房間鑰匙外，其他都收了起來，只有這個四十號的，你別再動其他的腦筋。」說完回頭看看英國人：「喂！英國佬，貴姓大名？」

「龐德。我叫詹姆斯・龐德。」

「噢！好威武的名字，你從英國來的嗎？」

「是呀！你們的旅舍登記簿在那？我要照規矩登記，你一看就曉得了。」

「噢！你這人蠻有趣的，你是幹什麼的？」

「警官！」

一聽這職業，施葛西嘴都合不攏的呆住了，他舔舔自己的嘴唇，回頭看着桌旁的郝拉說：「

喂！郝拉，聽到沒？這人是英國的刑警，你可曾和英國刑警打過交道？」

郝拉點點頭：「我剛才就聞到這氣味，呀！管他，反正我們沒做什麼壞事。」

「你說的對。」施葛西故意高聲說，然後回頭來看龐德，他走到龐德身邊說道：「這個妞兒所說的話，你可別聽信，她常常講話不算數。我們是保險公司來的人，來做資產評價。這旅舍老闆山姆先生要我們給他做些工作，這老闆在特勒城的勢力相當大，這家旅舍是他們獨資經營，管理旅舍的夫妻告訴老闆說沒現款了，好像是被小偷光顧的樣子，還有些其他東西失竊，因此派我來調查，我們詢問這位小姐，但她突然用冰水拌來敲我們的頭，你瞧，說着就指着郝拉道：「怎樣，所以你剛來的時候，我們不放心，才要暗地控制這妖女的行動。」說着，又回頭看看郝拉：「怎麼樣，郝拉。」

「你說得對，本來就這樣。」

這時，我已忍不住了，大聲說：「喂！你們不要撒謊。」我跑到後門，用手指着門框那彎曲而附着鉛的地方：「我問你，這子彈洞是打那來的？」

施葛西大笑說：「你問我？我又怎麼知道？」又看看郝拉說：「你可看過子彈的樣子嗎？」

「呀！我從沒見過。」郝拉好像很厭煩的回答，邊揮動着手說：「不過我看過這小姐對我的朋友，拿刀子偷襲的精采表演。」說完便瞟我一眼，「我說得對不對？你在那兒大概還準備着切肉的大菜刀，到天亮你可得小心，可能會把你以暴行傷害罪逮捕。」

「就算要逮捕，也該逮捕你們兩個才對。」我氣憤地說：「反正有什麼事，我們走着瞧；你們說我的那些舉動，都是我爲了自衛不得已才做的，還有剛才你們所說沒見過子彈的話，我也是頭一次聽到，我說的這些，你們該心裡有數。」

英國人這時揷嘴：「哈！看樣子，我剛好來做了調停人，不過我要在旅客登記簿上簽名，到底在那兒呢？」

施葛西很快的說：「旅客登記簿已送到老闆那去了，所以不須登記，連住在這的費用也不須付，因爲現在已停止營業，所以今晚你可以免費住宿。」

「噢！這樣很好，我來得正好！」詹姆斯．龐德臉朝着我又說：「你能不能幫我弄個炒蛋，燻肉和咖啡，因爲我現在肚子很餓，你要是給我些材料，我也可以自己烹調。」

「呀！那兒的話！」我邊說邊趕快跑到厨房說：「我很高興爲你服務。」

「謝謝你！」他背朝着施葛西整個人靠在櫃枱上，又在椅子上坐下來，把衣服箱放在他身旁的椅子上。

我偷眼看他們的舉止，看到施葛西很快地走到排骨那兒去，兩個人交頭接耳的好似在商量些什麼。

詹姆斯．龐德偶而側過頭去看他們，過了會便站起來，脫下外套帽子放在衣箱上，我雖在烹

調，但仍暗地不斷地注意他們的行動。這英國人在看櫃枱牆壁上的鏡子，我知道他也在暗地偷看在商量的那兩人。

這個英國人約有六呎高，身材苗條，很活潑的樣子。臉稍黑，眼睛細長，眼睛澄清而呈灰藍色，他觀察東西時很凝靜但又很銳利。所以我頭一次看到他的眼光和表情，便覺得害怕。或許一動手，他的神情便會變得很殘忍吧！我現在曉得他有時也會笑，且笑得很開心，我以前在別的男人臉上，從未見過這種笑容。他穿着白絹布的襯衫，打着黑色細長的領帶，却不用領帶夾，鮮藍色的西裝上是單排紐扣，好像是毛料；他的手動作靈活，這點可從他放在櫃枱上的手看出來，很有力量。我又看到他從腰部口袋掏出很大的香煙盒來。

「抽一根如何？免費贈送，因爲待會可能沒時間抽。」他微笑着，嘴角稍微下垂。

「謝謝你，我現在不方便抽，等烹調完了再抽吧！」

「哦！也對，不過你的芳名呢？看樣子好像加拿大人。」

「是呀！我從魁北克來的，過去差不多有五年在英國，我叫做威芙安．密歇爾，我的朋友都叫我碧芙。」

「你怎會落到這個地步呢？我看這兩個人就是甲級流氓，我已好久沒見過這種流氓了，還有特勒這個城市——好像是流氓的集中地，而我看那個瘦傢伙好像坐牢很久，剛釋放不久的人物！——要是我估計錯，我願在你面前吃掉這頂帽子。另外那傢伙，精神變態，而且是最惡性的那種，

你怎會碰到這兩個特別貨呢？」

我利用烹調的時間，小聲很快的一點一點透露，我沒時間說很多，只把要點告訴他，他靜靜的一句話也不說，只是聽我講，雖然收音機又播出個歌舞節目，可是那兩人仍是暗地監視着我和英國人，因此我不敢大聲說。講完後我又小聲問他：「你剛才說你是警官，是眞的嗎？」

「雖然不是眞的，但我的工作和這一行差不多。」

「是不是偵探？」

「可以說是其中的一種。」

「我也感覺得出來。」

他笑出來了，「怎麼樣？」

「呀！我不知該怎麼講，不過你的臉一綳緊，確實讓人畏懼，我又看到你從箱子裡拿出手槍和子彈，我就覺得——」講到這我忽然講不下去了，所以又問他：「呀——你是官員嗎？換句話說你是官差嗎？」

他好像想鼓勵我般的露出笑容：「關於這你別耽心，在華盛頓有很多人知道我，要是能克服這難關，我會逮捕他們倆。」他的目光變得冷冷的：「因爲他們太虐待你了，我來替你報仇。」

「這麼說，你就相信我的話囉？」

「當然，我每句都相信，不過現在我還不知道這兩人的目的，依我看他們做起事來好像理直

氣壯，像我這種人出現了，他們也滿不在乎。呀！我問你，他們喝什麼酒？有沒有抽煙？」

「沒有，這兩人既不喝酒也不抽煙。」

「這就對了，眞正的職業流氓就是煙酒不沾。」

我準備好他的晚餐，端到櫃枱上，他好像餓得很，拿起刀叉就吃，還直誇我烹調技術好，做得好好吃，因此我也很高興，他給了我幸福的感覺，是我夢中的好人，好像發生奇蹟了，這人從天而降，我想今晚一定要好好祈禱感謝神，竟會碰到這種稀奇事。這時我像個女奴般的在他身旁服侍，一下子給他攪攪咖啡，一下子在吐司上塗果醬給他吃，終於他忍不住笑了：「你這樣子對我，很可能會給寵壞了的。哈！我忘了該是你抽煙的時候，既然你爲我做了這麼多事，我就把煙通通給你，這是應該的。」我拿了煙，他就用包金的打火機爲我點火，這時我碰到他的手，好像有電流通過一般，奇怪，我爲何會發抖呢？我把他吃的完碟子拿到厨房去洗：「我什麼都不要，你能來這兒我就很高興了，這是奇蹟中的奇蹟。」我在喉嚨裡講了這些話，也不知怎的淚水奪眶而出，就用手背揉揉眼睛，又怕他看到，可是他好像沒注意。

他高高興興地說道：「對的，還算運氣好，我也要祈禱感謝，不過難關沒過之前，可不能輕心大意。對了，這兩人不走我也得呆在這，要看清楚他們有何行動？何時上牀？以及其他一切行動。至於我爲何今晚來這裡，你想不想知道？也許再過一兩天報上會登出來，但我的事，你千萬別告訴任何人，任何有關我的事，你都完全忘掉別提，這一點你能不能答應我？說起來很無聊，

不過照規矩該如此，我必須照規矩行動，知道嗎？也許我和你聊聊天你的煩惱會減輕。」

我滿懷感激的說：「呀！萬事拜託，我也發誓，絕不把你的事說出來，我這就在胸前雙手合十，來向你發誓。」

十一　故事

我坐在水槽蓋上，可以方便的坐在他身旁，他也可小聲的講話——但若要再靠近，也可以靠得更近。他敬我第二根煙，但我婉拒了，因此他就自己抽起來，看鏡中他們的行動有好一會，我也常瞪眼看他們，從鏡中看得出，他倆已顯露消極冷漠的敵意，而且凝視我們。不看鏡子還好，一看便知對方敵意越來越强，我開始躭心而採取更高的警戒。他們確實很强，打起來我們這方幾乎沒有勝算，而他們有的是時間，看來似乎很沈着。不過我方的詹姆斯·龐德也照樣一點也不躭心，很開朗的樣子，好像在下棋時動腦筋預測敵我的戰策一般，反而令我躭心，我想這人沒見過他倆的能耐是多高强，自然不知他們的射擊技術，若剛才他們要殺我，可說易如反掌，只要開槍射我的頭便可，這事英國人當然不知道，不過這時詹姆斯·龐德剛好開始講話，我便集中精神，而逐漸忘記伏在心頭上，噩夢般的推想。

「在英國，」龐德開始說：「蘇俄方面的不滿份子包括男女，要是帶了重要情報逃到英國來

時，總是有一定的手續來歡迎他們。爲了要你容易懂，我現在以柏林爲例來說明。因爲要逃亡，柏林離蘇俄很近，也可說是俄國人逃亡的必經之路。而逃來的人，先被帶到情報本部去，在高度警覺下接受情報人員的調查，也許可以找出一些線索，去逮捕敵方的地下間諜。有些逃來的人，是故意藉口逃亡潛伏到我方來，當我方漸漸放鬆注意他們時，他就立刻改變，從我方內部找出些機密情報，暗地送回蘇俄——所以逃亡來的人，有眞投奔自由的也有假的——這種假的逃亡者，目的多爲打聽我方情報，所以也叫雙重間諜，還有一種叫做三重間諜，這種人本來是雙重間諜，後來却眞的改變而全心幫助我方，把些假情報送到蘇俄去，我說的這些事，你懂嗎？說起來好像複雜的樸克牌遊戲，現在世界上的國際政治、外交等等，也和此類似——各國玩弄着國家主義、權勢慾等全套遊戲，而且無人想停止，很像原始狩獵的本能。」

「你說的也是，我很了解，依我來看，那都是沒有意義的事，好像在做古代的戰鬥遊戲般，不過我覺得若是像美國的甘迺廸那樣的人物還在多好，這些事都是那種暮氣沈沈的人做出來的，也許把世界交給沒有戰爭狂的年輕人比較好，這才是解決的方法，目前情勢好像小孩打架，好像落後時代甚至石器時代的事情。」

他終於笑了出來說道：「其實，我和你有同感，不過你的意見別到處宣揚，也別講我的事，不然我也許會失業。我來接着剛才講！反正逃到柏林的人，先通過了調查，再送到英國去，英國給逃來的人起個新名字，給他英國護照和一棟不易找得到的房子，也不急着要這人快講出蘇俄火

箭基地等等問題。這些逃亡者最怕給蘇俄人看到，因爲要給俄人一看到，就會追踪而來暗殺，所以有些逃亡者喜歡跑到加拿大或太平洋的澳洲或紐西蘭、非洲某地等，等到他們安定下來了，把自己所知的情報都說出來後，才跑到自己挑選的國家去，當地警察對接待這種人都已有準備，當然是要秘密的去做，讓他們適應環境，後來才能和一般移民一樣進入社會，大部分逃來的人都能過得很好，逃得很成功，不過在最初，總會因思鄉病而有些不自在，我方也一定有人照顧他幫忙他。」

詹姆斯・龐德說到這兒，又掏出根煙，點上火，他又說：「我所說的這些，蘇俄方面也差不多知道，這種方法最秘密的該是逃來的人的住址，有一個逃來的人——假定叫玻里斯，他要到加拿大去，後來就住在加拿大的多倫多，這人很了不起，是和純金般有價值的人，他在蘇俄的軍倫西塔特（蘇俄海軍基地）擔任一流的海軍艦隻技師，也是蘇俄原子潛水艇建造委員會的幹部，後來他先逃到芬蘭，再到斯德哥爾摩來，我方的人便用飛機送到英國去。蘇俄對背叛他國家的人總是不發表，好像什麼都沒發生，可是逃來的要像他這麼重要人物的話，蘇俄就把他的家眷送到西伯利亞以洩憤，這是殺鷄儆猴的法子。但對玻里斯，蘇俄的做法又完全特別，因他實在太重要，所以蘇俄發出命令，給所有的秘密機構，要儘快把他消滅，他們是怎樣調查的，我也不知道，反正有個叫施培庫特機構，終於把這消息打聽出來了。」

詹姆斯・龐德講到這兒，對他們瞟了一道銳利的眼光，不過他倆看來並沒什麼動靜，只是坐

着，看我們這兒，他們到底等些什麼？詹姆斯．龐德又看着我開始說：「你累嗎？」

「呀！你別躭心，我怎麼會累？聽你有趣的故事，我只想再聽，剛才你說的施培庫特，我好像在那看過，也許在報上看到也不一定。」

「哦，也許你看過，因這事發生還不到一年，當時有原子炸彈的爆炸資料被偷取，這事件，當時叫做雷電作戰，你還記得吧！」說到這他望着遙遠的天空又說：「我記得大概是在拉哈馬羣島發現的吧！」

「呀！這消息我也看到過，報上都登過，但乍看之下我不大敢相信，好像看小說一般，怎麼啦？當時你與這事件也有關係嗎？」

詹姆斯．龐德笑了說：「是呀！我不是主角，是配角，問題是沒法掃蕩施培庫特機構的那些人，他們的首腦跑得很快。他們是獨立的間諜網，正式名稱是『偵知敵情、恐嚇、復仇、强制執行之特勤機構』，反正這機構的人開始活動，根據蘇俄消滅玻里斯指令，終於找到他的住址，他們怎樣找到的我不得而知，由此可知他們情報工作做得很好。他們透過巴黎的蘇俄秘密機構最高首長，也是國家保安局的首長，以十萬英鎊的代價買玻里斯的命，莫斯科方面是後台老闆，但渥太華很有名的騎警，把這消息告訴我們，加拿大的警察機構有個特搜部，這部門和我們有密切連繫。這個特搜部向我們說，現在多倫多有位叫做赫斯特．烏爾曼的男人，這男人正和當地的無賴漢在攀交情，他問我認不認得這男人？聽說，要能殺了某個外國人的話，會有人付出五萬美金的

價錢，反正二加二等於四，這是最簡單的算術題，我們夥伴裡有些腦筋特別好的人，一聽到這消息就說，這是蘇俄支使要暗殺玻里斯的計劃。」說到這，詹姆斯停了一下，往四周看看，然後又說：「我就是爲了要收拾這場工作，而被派到這的。」

說到這，他看着我露出笑容：「也許你開電視看比較好。」

「哦！拜託！請你繼續講！」

「呀！在多倫多常有很多案件，反正這城市問題很多，現在碰到無賴漢爭奪地盤，因此加拿大國家警察，邀請倫敦警察總局，派能力高强的刑警來，這消息你在報上也看過吧！被派來的兩個刑警之一，對多倫多的無賴集團『邁卡尼卡族』很注意，而且成功的讓一位很能幹的年輕加拿大人潛伏進去，當然，這是得到國境那邊的芝加哥及底特律的合作之下，才能潛伏進去的。這位年輕的加拿人工作得很好，終於查出烏爾曼的目的爲何，反正我和加拿大國家騎警開始合作，扼要說，目標是玻里斯，而邁卡尼卡族在上星期四終於接受了這份工作，不過從此烏爾曼就躲了起來，很不容易找到。我們能做的只是從潛入邁卡尼卡族的那人口中，聽到些消息而已。他說烏爾曼從這集團中挑出三位高手，執行暗殺，且由烏爾曼親自帶領。照這消息看來，他們一定會到玻里斯居住的公寓，從正面攻擊。只要帶槍從正面强行進入，做地毯式射擊，打了便跑就可以。動手必在晚上，且定在深夜，當天晚上邁卡尼卡族會派人去站崗，確定玻里斯下班回來後不會再出去。

「另方面，我們的任務不但要保護玻里斯，更要緊的是把禍首烏爾曼抓起來，我們也已查清他是施培庫特城組織的人，我的工作之一，是只要這組織的人出現就馬上逮捕。當然，我們不願讓玻里斯處於危險，但若送他到安全地帶去，對方定不會出手，自然烏爾曼更不會出來，因此這種事雖不好做，但還是得做。」

詹姆斯．龐德說到這，露出一種緊張的古怪笑容繼續說：「我說令人不愉快就是指我本人，因我一看到玻里斯的照片，才知我和玻里斯是長得很相像，無論年紀身高都差不多，連皮膚晒黑和長了鬍鬚的地方都一模一樣。因此我才坐了幽靈巡邏車——也就是一種看不見車內的車子，費了差不多一天的工夫來觀察他的走路和服裝，等到職業凶手來臨的前一天，偷偷的把玻里斯移到別處，而在那天從下班到回到公寓那一段路，就由我來代替玻里斯表演了，這個建議是我提出來的。」

聽到這兒，我不由得躭心的說：「呀！爲何你要冒這種險，要是對方改變計劃，你怎麼辦？譬如他們不襲擊公寓，而在路上暗算你，或用定時炸彈炸死你，怎麼辦？」

龐德聳聳肩說道：「你說的這些我早就盤算過了，所以才敢去闖這場危險。」他說着莞爾一笑：「反正你看到我現在好好的在你面前。不過扮成另個人在街上走，心情確很複雜，等我走到我的公寓房間才定下心來，因爲有幾位警察早就埋伏在玻里斯房間對面的房裡，好像在等野獸跳進陷阱裡來，我就好像陷阱裡的山羊誘餌。當時我也想離開這公寓到別的地方去，等遊戲結束了

再出來，但我也知道我這隻山羊不在，野獸不會來跳陷阱。我的預感果然靈驗，因爲在晚上十一點剛過不久，電話鈴就響了，我拿起電話筒，就聽到男人的聲音說：『你是玻里斯先生嗎？』再隨便報個名字，我裝傻的回答：『是，我是玻里斯，有何貴幹？』我故意帶外國人的口音說話，對方又說：『很對不起打擾你了，我是電話公司員工，因爲這條線路要定期檢查有沒有故障，所以對這地區的電話用戶，正在調查中，呀！你快去休息吧！』當聽到他要我去休息的話時，馬上知道這是來確認玻里斯是否在家的電話，我一面感謝命運之神，一面興奮起來。

最後的這個小時，確實令人很緊張，我又想到等我開戰後雙方定有死傷，雖然我或許不會挨子彈，反正這種凶殺打鬥想來總不是味道。我帶了兩隻手槍，那把大手槍，是眞能打死人的厲害傢伙。近十二點時，我已做好一切準備，我站在門的右手方，隱身在牢固的石壁中，烏爾曼或任一位凶手突破了警官們的防線而衝到這房間來時，我就給他來個迎頭痛擊。時間一分分的過去，這個凶殺集團的車輛好像已停在大馬路上，有幾人跳下車來，我馬上知道他們正悄悄沿樓梯爬了上來。警官們曾說，我方也該派人守着我的門，不過一守就是五個多小時，而且會等得心裡亂哄哄的，不如我獨自一人較好，不須派人來守着門或與我做伴，現在開始算秒了，終於，有橡皮靴踏上樓梯的聲音，剛好十二點五分，同時一陣喧嘩聲冒了出來。」

詹姆斯．龐德說到這裡，吞了一口水又喘了一口氣，用手去摸摸自己的臉，大概要鎭靜情緒吧，也許是要回憶當時的精采吧，這時他掏出根煙點上火，才繼續講下去。

「我聽到指揮警官們的隊長，大聲喊着：『喂！是警察，你們把兩手舉起來。」接着又聽到槍聲，幾乎同時聽一連串噼啪噼啪好像剪刀剪東西的聲音——」他又露出笑容「呀！對不起，這是手槍射擊聲，這時聽到不知誰發出尖叫，接着是隊長的指揮聲：『喂！趕快抓住那傢伙！』剎那間，我身旁的衞兵轟的一聲撞開，有個男人衝進來，手裡抓着在冒煙的手槍，因槍靠着腰部，機警的搜尋室內，他是從右往左看的，目標是這房間的玻里斯，我馬上意識出這人就是我要逮捕的烏爾曼，因若是德國人身上有股臭味可以辨別得出，不過我是從事這種工作，所以馬上就覺察出來。我用手槍向他瞄準，打他的手，他的槍掉了下來，但對方也非等閒人物，行動飛快，剎那間從打開的門跳出去，爲了不讓他拿別的槍打我，沒法子，我就朝門板發槍，在門板上畫出了一個大Z字形，這門本來就是用塊薄板做成的，所以很快被打穿，當然我射擊時，是放低姿勢跪下射的，現在想來幸好放低姿勢，因爲說時遲那時快，已有噼啪聲飛過我的頭髮上方，後來才曉得我的子彈射中了他的肩膀和右腰。

警察忙着和其他人打，追捕那些凶手，因此從樓梯一直打到外面，其中有位受傷的警察大概想來幫忙我，在地上爬着來到我門口，當這位警察叫道：『我來幫你忙，好不好？』的時候，烏爾曼就聽音發槍；這樣這警察就被射死了，不過由於烏爾曼的這次射擊，我已知道他槍的高度，我就隔着門，預測他的位置射擊，我本想跳到屋外射他，藉此觀察情況如何，但已無此須要，因他還沒死，且有更多警官跑上樓來，馬上把他抓起來拉了下去，用救護車送到醫院，在醫院裡，

警察沒有辦法從他的口中套出任何消息，他眞是個對組織效愚忠的傢伙，結果是在第二天早上他死了。」

詹姆斯・龐德說到這，睜大眼眼看看我的臉，我可從他的眼中看出他開始了另一段回憶，他繼續說：「我方也有死傷，一死一傷，對方是這個傢伙和另外一個兇手死，剩下兩個，我看也維持不了多久，反正打鬥的現場一片零亂。」說到這，他忽露疲態，慢慢的說：「像這種事，我已看得多了，等到一切都結束，收拾好了，就想儘快離開出事的地方。我服務的本部，由於受到加拿大騎警的幫忙，他們還要我到華盛頓去做詳細的報告，目的就是邀請美國方面同樣的機構，協力掃蕩邁卡尼卡族的無賴組織，當邁卡尼卡族受到嚴重打擊時，加拿大警騎的特搜部，便可趁這無賴組織動盪不安時，繼續打擊使之瓦解。我很贊成這計劃，我就告訴他們我不愛坐飛機或計程車，我要自己慢慢的開車到美國去，而且最少要三天以上，所以我才借了這部車，我開車速度很快，一切都很順利，可是你也知道，碰到這場大風雨，說來奇妙，和你正走同一條路。本來我打算今晚住在喬治湖，可是我對那一帶不太熟悉，剛好看到這還有空房的霓虹燈，我才跑進來。」說到這，他就微笑着看我，表情很開朗。「也許你在這條路上，且正遭遇困難，神就暗地裡通知我也說不定；反正在離這約一公里的地方，輪胎爆炸，在大雨裡，我就趕快跑到這裡來。」他又露出笑容，伸手抓住我放在櫃枱上的手，他說：

「這個世界上的事情，說來眞是奇妙。」

「不過你從早上一直開到這裡，我想你一定累得很了吧！」

「對這點我也想到了，我知道你很乖，請你再給我泡杯咖啡好嗎？」

我把濾器端出來準備咖啡，龐德打開衣箱而拿出一小瓶白色藥丸，當我把咖啡端給他時，他就用咖啡服下了兩粒藥：「這藥叫做本皆多靈，服了它今晚差不多不會睡着，可是到了明天就得大睡一頓。」說完馬上瞟了一眼鏡子，說道：「我不是來了呀！」這是種鼓勵的聲音，我看到他露出笑容「你不要耽心，去睡一覺也好，反正我在這不會出錯，因爲我的眼光很銳利。」

這時，收音機的音樂節目已結束，播出最後的一首歌。

十二　請休息—聽天由命

施葛西從後門跑出屋外，屋外是一片漆黑，另外排骨慢慢的朝我們走來，來到櫃枱的一端停住，把全身靠在櫃枱上：「呀！夜很深了，該休息了，我要把電燈熄掉，我那位朋友現在去倉庫拿石油燈來以防萬一，這樣不會浪費的，在我們要來時山姆老闆已吩咐我們好好做。」從他的語氣裡，找不出一點惡意，都是很合理的話，不知他倆到底有什麼計劃，難道會爲了龐德的出現而改變計劃嗎？」但我想沒那麼簡單。當我聆聽詹姆斯的話時所忘却的煩惱，現在又漸漸的跑了出來，今晚我就在這兩人房間包夾下的房間內過一夜，我一定要想辦法，不讓這兩人竄進來，問題

是，這兩人有了每個房間的鑰匙，雖然我自己有一把，但對方也有預備用的一把，我所可依靠的只有龐德而已。

這時，詹姆斯啊的一聲伸個懶腰打個哈欠：「噢！總算有時間睡覺了，今天一整天的長途旅行，明天的目的地又很遙遠，還有你們這兩個頭痛的難題在，不過，我還是要去睡覺。」

「你說什麼？你敢不敢再說一次？」排骨的眼光忽然變得很凶。

「看樣子，你們眞有很重要的工作。」龐德問。

「你說是什麼工作？」

「噯！奇怪！你不是自我介紹是保險公司的評價員，因這旅舍的價值相當高，有這麼大的財產——我估計在五十萬美金以上。不過我想問你們中那位參加了生命保險？」

「不，我們沒有參加保險，我們老闆絕不讓他的屬下操心，所以我們不需參加保險。」

「哦！這麼說，他對部下很會說好話，不過他的部下好像都是好傢伙，怪不得他很有信心，不過請問你的保險公司叫什麼名字？」

「叫做米特勒保險公司。」排骨依然全身靠在櫃枱上，可是我看出他的灰色臉上，已顯現出緊張。

「哦！這個公司和你有什麼關係，別亂講，有什麼講什麼，別放在肚子裡，怎麼樣？」

龐德毫不客氣的脫口而出：「根據這位密雪兒小姐的說法，這家旅舍的生意並不大好，而且

也沒有參加旅舍協會、休假日旅館同業公會、特級旅舍聯盟等等，我想這家旅舍也很怪，沒參加同業組織的話，要想推廣生意是比較難，所以派你們來檢查湯匙幾隻，關掉電器等等。」詹姆斯露出很同情的表情說：「這是我的看法，也許是生意不好幾乎不想做了吧！若我猜得不錯，你們公司還眞值得可憐，畢竟這地點很好，室內的裝潢設備也做得蠻好的。」

在龐德沒來之前，排骨常用來凝視我的那種恐怖眼光，就是眼睛閃現紅光的樣子，這時又顯現了，他緩緩的說：「你這種高論暫停一下如何，你這種英國佬的夢話，我已聽够了，再說我就不客氣了。你是在說我倆的行爲觸犯了法律了嗎？你想說我們心懷不軌，想做壞事嗎？」

「哈！你生氣了，你這位好先生，你現在光叫也沒用，來已經來了。」詹姆斯露出笑容說：「看樣子，你也知道我前科累累。」因此龐德馬上收回笑容：「不但如此，我從那來你好像也知道，我這話的意思你大概懂吧！」

我覺得好像牢獄裡的無賴漢，在做粗魯的交談一般，排骨大概也有這種感覺，但仍能抑制住怒氣講話：「哦！你這驕傲的傢伙，你要知道我這張臉在警局已拍過好幾次照，像你們偵探警察這類的人都差不多，故意東聊西聊地來套我們的秘密。呀！我那小傢伙怎麼還不回來，我眞想睡了。」

他慢慢從後門走出去後，不久電燈都熄了，詹姆斯和我因爲停電而停住了會兒沒說話，可是排骨好像在黑暗中也看得到東西般的繼續走，剛好施葛西拿了兩盞石油燈拐了進來，他把油燈分

給我們一盞，在黃色光線照耀下，他沒毛的臉上笑得連牙連露出來了，說：「今晚大概有個好夢吧！」

詹姆斯陪着我進入我的房間，把門關起來：「只要知道他們的目的就好了，不過今晚你能否在這房裡安睡還是問題，呀！你就是這種房間。」龐德拿着油燈在房間各角落仔細的看，查查窗戶有沒有關好，最後才檢查門把，測量氣窗的尺寸，好像很滿意的說：「看樣子只有這個門，你說他們另外還有一把預備用的鑰匙是不是？我看這門要楔子來塞住，從外面才打不開，我出去的時候，你就把那桌子拖到這門口來，把這門頂得牢牢的就好。」

我跑到浴室裡撕了一些衛生紙，然後滴些水，用手揉或硬得像楔子般的東西，一條條的做好後就拿到門口下面去塞住，然後我就轉動門把試試能否打得開，雖然一時打不開，可是對方是强壯的男人，要是全身來撞，也許會撞得開也說不定，他看一下又把楔子拆開給我，伸手從腰帶摸出一把槍身很短的左輪手槍，「這種槍你用過沒有？」

我在兒時用過槍身較長的二二口徑的手槍，當時是用來打兎子的，他聽完便說：「哦！這是警察用的手槍，發射起來打死一兩個人毫無問題，不過在瞄準時，別忘了瞄得低一點，把手臂伸直了再發射。」然後表演給我看，「要是開槍，我的房間不遠一定聽得到，我一定會趕過來，不過我提醒你別忘了，你是受到完全的保護，這些窗戶關得很好，他們是設法從窗戶中間闖過來，而且這些窗戶是打不破的。」說到這他才露出笑容又說：「反正設計旅舍的人都知道，一定有小

偷或不良份子竄進來的可能，也許那些無賴會從窗口開一槍進來也說不定，所以你別睡在牀上。牀維持原狀，你就用牀墊和毛毯在房間角落最好床底下，舖個臨時床睡覺，槍就放在枕頭底下，那張桌子當然要頂住門，再把電視機放在桌上，最好放在桌子的邊邊，若有人硬闖進來，那電視馬上會掉下來，發出巨響，所以你電視別放得太好，最好放得搖搖晃晃，這樣還可當成鬧鐘般可以叫醒你，你可從門裡順着把手的邊射擊，因要竄進來的人總是扳把手，或站在把手的附近，因此當你聽到有人在外發出悲鳴，你就知道事情成功了，你聽懂了嗎？」

雖然我儘量裝出高興的樣子，告訴他我完全了解他的意思，可是我心裡砰砰跳，因我覺得最好的法子，就是他在這房間裡過夜，可是這種話我講不出口，同時龐德好像另有計劃。

這時，龐德靠近我親切的吻我，這個突然的動作嚇了我一跳，呆呆的讓他吻，他說：「對不起，葳芙小姐，可是我覺得你很漂亮，穿的衣服也很合身，我好像到了理想國見到最可愛的公主一般。呀！你別再耽心了，還是先睡一下，我暫且當個警察來監視吧！」

我把兩手繞住他的脖子吻他，也可說回答他剛才的吻——我激烈的吻他的唇：「像你這樣了不起的人我也頭一次看到，你能來這我好高興，還有我拜託你，詹姆斯，你自己也要小心，你和我不同，你對他們的認識沒我清楚，我告訴你，他們確是武功高強的傢伙，不小心就會受傷，請多注意。」

他又輕輕的吻我一下，我放開他，他說：

「別煩惱，像這種情況，我經驗過好幾次，呀！照我的吩咐去睡一下。」這樣說着，他從房裡走出去。

我看到他出去隨手帶上門，而自己呆站着。我到洗澡間先刷了牙，然後來舖床，這時我照鏡子看看自己的臉，可眞是副狼狽的模樣，因爲我只略梳洗一下而已，一點也沒有化妝打扮，眼眶凹進得很深，唉！這是多麼倒霉的一天，而且這霉運還沒結束，無論如何，那位可信靠的人不能走，我絕不讓他離開我，不過我心裡也明白，我一點辦法也沒有，因爲往後的日子，那人還是繼續他的工作，我也繼續我單獨的旅行，依我看，過去也許沒有能控制這種男人的女人，我相信將來也找不到像我這種女人吧！那人現在是光棍，單獨一人做事，是不會輕易將心事告訴他人的，想到這，我不由得深歎，好吧，既然如此，我也要想法子來和他交際，那個人要到那就和他去，也許當他離開我，我會哭泣，可是哭泣不會長久，因爲我已在社會上歷練了不少，已經變得相當會處事的女人了。

噯！傻瓜！我就像隻傻透骨的鴨子一般，好像沒見過世面的樣子，想到這幾乎要氣自己，我強力的搖搖頭，跑回了寢室，趕快收拾該做的事。

外面風刮得蠻厲害，隨着風吹，一些松樹枝會碰到屋後的窗戶，天上的月亮一下子藏在雲裡一下子又露出臉來，把幽柔的月光照到我方形的窗上，透過窗簾射進屋內，等月兒又躲進雲裡一下子又黑了，變成石油燈射出的黃色光，因爲沒有電，所以這方形房間很像小電影院那般，這個

房間的四個角落，黑黑暗暗，好像有演員躲在那兒，等着導演出場的命令一般。

我儘量控制自己不要緊張，我看看左右的牆壁，然後把耳朵附在牆上聽聽隔壁的聲音，可是和隔壁房間還有着個停車場，因此自然聽不到任何聲音，我要把門關起來在門內建築要塞之前，先悄悄地打開門出來看看左右一帶房間的情況；我看到八號房和十號房有燈光露出來，同時較遠的右側四十號，詹姆斯的房間裡也有燈光搖晃着，附近一片寂靜，她像萬物都要入睡，然後我就回房來站在房中央看看四方，最後才按照他的吩咐，把該做的事完全做好。這時，我想起今天發誓要祈禱的事，因此跪在地毯上，先做感謝的祈禱，一面感謝一頭拜託。然後我去用水吞了顆阿司匹靈，才把燈火熄掉，我怕沒完全熄掉會發生意外，因此熄掉後，還很小心的把煙囪般的玻璃窗擦乾淨，然後到已舖好的角落上去，把上衣脫下舖上去，鬆開鞋帶，整個人鑽進毛毯裡。

過去我從未服過阿司匹靈或任何其他藥，這些藥是我爲了旅行上的萬一，才小心閱讀處方後而準備的，本來是放在小急救箱裡。反正我今天已經够累了，或許是身上有些地方受到打擊，或許是服下的藥馬上生效的關係吧！我躺下去很快進入朦朧的狀態，在這又黑暗，眼前又沒危險的環境裡，忽然又想起他的臉，就覺得很高興，因此墜入很甜的半睡眠狀態，比這狀態更甜蜜的是他拿打火機的手第一次碰到我的手的時候，還有他剛才吻我幾次，我也回吻；像這些事，我一一回憶出來，像這樣幾乎要睡着時，才朦朧想到他給我的手槍，因此我又緊張一下，馬上伸手去摸摸枕下確實放着，隨着安心，我很快墜入幸福的夢境中。

×　×　×

我終於感到自己在醒過來，我還是側臥着，眼睛不睜的來想我在那兒，我聽到外面的風聲，但風聲似比方才緩和了些，附近都很寂靜，朦朧中又覺得自己仰臥着，呀！我還是已睡過了，現在醒了？我睜開眼看看對側牆上又高又方形的紅色東西，呀！這是月光嗎？怎麼這樣靜，好像一場大風雨過去之後才出現的寂靜。我還是朦朦朧朧的翻過身來閉上眼，想繼續睡，不過好像在躭心什麼似的。在又要睡時，我終於發現房內似有異狀，所以懶洋洋的再睜開眼，由於還有睡意，因此反應很慢，等到看清楚一切，已過了好幾分；有一束細光從對面的櫃門縫中射出來。

呀！我眞傻，壁櫃門若關好，裡頭的燈會自動熄滅，是昨晚上沒關好，因此雖不願意，還是從舖位上起來，身體還酸痛着，走了兩步，我才又想到這壁櫃裡應沒有電，因昨晚臨睡前電已經切掉了。

一想到這，我不由得用手掩住嘴，呆呆的站着，然後去摸那把手槍，這時，壁櫃的門忽被打開，施葛西以蹲姿跳了出來，他一隻手拿手電筒，一隻手帶着樣東西，這種東西好像懸掛着會搖動的樣子，他向我撲過來。

我自覺發出了銳利的悲鳴，也許這聲音只在我腦子裡發出而已，接下去的一剎，在我頭旁好像有東西破裂一般，我顚顚倒倒的趴在舖位上，然後一切都是黑暗。

× × ×

我終於有了感覺，不過我感到天氣好像很熱，而且好像有人拖着我的脚在地面上跑的樣子。過了一下子，我又聞到好像燒焦的氣味，又看到火焰，我眞不曉得發生了什麼事，想叫，嘴却不聽使喚；過了一會兒，我才感到我發出的聲音好像野獸的鳴叫，這時我本能的想來搖搖雙脚，才知有雙手抓着我的脚踝，我的身體彈了起來又狠狠撞回去，我的頭撞得很痛。我終於知道，這是經過潮濕草坪而往森林中走去，這時抓我脚的手放開，我的脚又砰一聲打到地上，接着有個男人跪在我身旁，這男人一手掩着我的嘴，他的嘴附在我耳朶上悄悄說，這時我已聽出是詹姆斯的聲音：「喂！別出聲！你安靜的躺着，沒問題了，是我啦！知道嗎？」

我伸手去摸他的肩膀，我嚇了一跳，他沒穿衣服，我用手推開他的肩膀，暗示着別管我，我已控制住了，他放開了手：「你要在這兒等我，不要隨便到別處走動，知道嗎？再過一下子我就回來。」說完，他很快的離開。

他很快離開好像對所發生的事滿不在乎，我聽到後方有哄哄……的聲音，又聽到燃燒時的噼噼啪啪聲，循聲看去，看到了熊熊的火焰，這種橘色的光線一直照進森林裡來，我定了定神的坐了起來，拍拍膝蓋上的泥土，頭有點痛，可是睜大眼看看燃燒中的牆壁，火焰從客廳的右側昇起，呀！就是他把我從危險的境地救出來，我不由得趕快摸摸身上的痛處，再把兩手放在頭部，看看頭髮有沒有給燒光，結果身體很好，一點都沒傷，只有頭的後面會抽筋般痛而已。過了會，我又想站起來看看。我站起來回憶方才到底怎麼回事，可是從我頭受擊倒下之後就啥事都想不起

來，但推測起來，他兩人就是來給旅舍放火，而詹姆斯從危險中把我救出來，拖進森林裡，我這樣想着。

不久，樹林的樹葉沙沙作響，我看到龐德向我這邊跑過來，他沒穿襯衫也沒穿內衣，在火光照耀下，看得出他胸部被太陽晒黑，還滿身汗水，只看到他在腰部圍着皮革製的腰帶，這時我才弄清楚，腰帶是用來掛手槍的，他把槍口朝上掛在腰間，他的表情還是很緊張興奮，眼睛不斷地看來看去，由於燃燒的黑烟，他臉上有幾條黑線，頭髮蓬亂，乍看之下好像海盜似的令人畏懼。

他看到我時，露出笑容，用下巴指指發生火災那兒才講話：「他們的目的就是那個，爲了要領保險費，故意放火想把這間旅舍燒光，他們爲了要讓火蔓延到平台那一帶的建築物，所以凡有屋頂的走廊通道，都洒了些含鋁的助燃粉，不過現在我們沒工夫講這些細節，現在要緊的是，趕快收拾他們，保護山姆老闆的財產，要是我們去作證，可以說，這兩個無賴是放火的兇犯，我們若能以目擊者作證，我相信對方就會怕得不敢提保險費的事，反正那些人是以牢獄爲家，放出來時就好像回娘家的時間，所以我們再稍等等，多看清楚，找些他們見不得人的地方。」

聽他這麼說，我忽然躭心起我的行李來，我有氣無力的說：「呀！我那輛Vespa的機車能不能把它拖出來？」

「你放心，你所損失的只是那件有破洞的衣服——就是你留在洗澡間的那件衣服而已。當我把你救出來時，順便帶出手槍，你的行李也掛在肩上帶出來了，本來我也覺得來不及救你那輛機

車，不過我又想到你那輛偉士很豪華，因此你的重要東西都已搬到森林裡來了，看樣子火焰要蔓延到停車場也是最後這段吧！因爲那個停車場兩邊都是石壁。那個傢伙在每個小房間都投進燒夷彈，說起來這東西比石油更好，體積小，燃燒後不留絲毫痕跡，縱使保險公司派人來調查也查不出來。」

「可是你一定受了火傷吧！」

在黑暗裡，他笑露的牙齒顯得更白：「所以你看，我乾脆把上衣也給脫了。要是在華盛頓的話，我得穿得好好的，露出偉大的樣子才可以。」

雖然他幽默的說，可是我一點也笑不出來，我馬上問：「那麼你的襯衫擺在那兒？」

這時，砰的一聲，客廳那一排房間的末端冒出很大的火光，掉下來很多火星，詹姆斯看了就說：「呀！我的襯衫也完蛋了，從剛才的聲音看，大概整個屋頂都被燒得掉下去了。」他深深的歎了口氣，用手去揩揩烏黑汗水的臉，却把臉弄得更黑：「我預感到發展到這種程度，可是我太躭心你，所以對火災方面並沒做準備。例如先把車子拖到外面或換輪胎，若有這種準備，現在要走就馬上可以走，只要繞過客廳外側，到我停車的地方就可以了。不過當時我又想，如果我認眞去修車，他們會用這藉口把我趕出去也說不定，當然，我拒絕的話，他們也不敢用暴力趕我，然後乾脆告訴他們，不帶着你我也不出去，可是這樣做的話，很可能和他們發生正面衝突，這樣，我就沒法搶得先機，因爲對方是兩個人，開槍打一個，另一個就會來打我，所以不好應付，只要

我一受傷，你就是他們的掌中物，我考慮到這一點，所以才沒這樣做。說起來，你在他們的計劃中，要背很大的黑鍋。」

「關於這一點，我也有預感，我也不知怎麼說好，反正他們對我的態度和一般人不一樣，把我當成消遣物來看待，好像要讓我背放火的黑鍋。」

「因爲我沒來的話，就你一個人看旅舍，警察一定會向你追查火災的原因，山姆老闆的各種證據，大概握在管理人梵西夫婦的手裡，當然這些人都是一丘之貉。」——我終於想出梵西夫婦在離開的前一天，對我的態度變得很奇怪，好像把我當成個垃圾桶，或把我當成個蠢人——「他們一定商量好了，才要你把電器關掉，不過既然這旅舍決定不營業，表面上看來也是理所當然的措施，不過他們告訴你最後的晚上要用石油燈，他們就會告訴警察說在火災現場看到石油燈的殘骸，就可誣賴你沒把石油燈熄掉，在睡着後，給老鼠打翻或隨便什麼理由，使石油燈倒下才引起這場火災，他們就這樣栽在你頭上，他們還會說這建築物裡易燃物多得是，他們更會說今晚的風刮得很厲害，所以才燃燒得那麼厲害，所以我的出現，這些壞蛋，一定感到很高興，說不定我的屍體也會在火災現場被發現——至少車子或我的手錶或我手提箱的金屬部份會被找出來吧！但不知他們對我的手槍和你枕下的手槍作何解釋，不過這些人知道找出手槍對他們有麻煩，這樣一來加拿大那邊也會知道這車輛的事，手槍號碼也要向英國方面，最後會查出這手槍是我的，問題是在你枕下的那把槍，警察大概會想到這把手槍，也許他們會認爲我們倆是戀愛中的情侶，但這想

法馬上就會被推翻，不然爲何我倆的房間離得那麼遠，這樣一推測，警察就會知道我倆都是規規矩矩的人，而爲了你自衞，我才把一支槍給你吧！當然警察會作何解釋我也不知道，這是我的想法。但我也猜到當我來到這自我介紹是警官時，大概那些壞蛋已猜到我有手槍和一些燒不燬的金屬物品，例如刀一般的東西，因此他們一定會動腦筋，等火熄後幾小時，再去扒開灰把那些麻煩東西收起來吧！他們一定會很小心，例如扒開灰時必不會留下自己的脚印的。反正他們是職業兇手。」說到這，他就緊抿着嘴，大概又想到什麼，然後又說：「反正從他們的機警度來說是屬於職業性的人。」

「那麼他們爲何不把你殺了呢？」

「本來是想殺的，也許他們認爲已殺了我了。我從你房間出來跑進我自己房裡時，我已想到你要是發生萬一，他們一定先把我解決掉，因此，雖然我是睡在自己房裡，可是並非睡在床上，我床上另外裝上個很像人的東西，且用輕軟的毛毯蓋着，在黑暗中乍看之下很像我睡在床上。像這種做法，我以前也有好幾次經驗，雖然如此，要在床上做個像人的形狀說來容易，其實不然，你以爲用枕頭毛巾毛毯就做得到嗎？這樣是不像的，在枕頭上要看得到頭髮般的東西，所以我去摘了些松葉，讓這假人先用帽子蓋着，然後連着些人髮般的東西——不但如此，床旁邊的椅背上還得掛着我的襯衫，這樣人家才會相信——當人家看到這襯衫，連帶推測我人是躺在床上——油燈的火我儘量調小放在床旁，我這樣做就是要幫他們來射那假人，我的房門下也用些東西塞住，

還隨便拿把椅子，用椅背把門頂住，這樣讓他們當我是外行人，預防工作沒什麼特別。這些做完之後，才帶着手提箱跳到窗外，又把窗戶關起來，先跑到森林躲起來等待。」說到這兒，詹姆斯不由得苦笑起來，他搖搖頭說：「我在森林裡等了好久，差不多有一個小時，果然不出我所料，他們躡手躡脚的來了，幾乎沒有脚步聲，這時一片寂靜，所以他們打開門的聲音，我也聽得到，接着乒乓兩聲，他們槍大概裝了滅音器，當我正想再看個仔細時，我房間的前廳發出了紅光燃燒起來，很明顯的這是用了含鋁的燒夷彈，我本覺得自己做得很高明，現在想來還是不怎麼樣。我還想看個究竟，就離開森林，往你房間去，一路上很小心，因此距離不長得花個五分多鐘，不過我並不十分躭心，因爲要竄進你房間，差不多也要這麼長的時間，同時我在森林裡也一直注意妳的槍聲，只要一聽到我就會跳出去。不過也許還有想像不到的問題存在，早在我們沒睡之前，你還記得嗎？你告訴我，施葛西從後門出去看看房間，其實他們已計劃好，把你房間壁櫃後面的牆壁，用鶴嘴鋤打了一個大洞，牆壁後就是甘蔗板，而甘蔗板裡就是衣櫃，衣櫃上有門。你知道，這甘蔗板只要用把小刀就可以割個大洞，所以神不知鬼不覺，他們已做好侵入你房間的通道了。我們從房裡看當然不曉得，從黑暗的外面看牆壁，也不會知道挖了個大洞。他們打破的地方，我不知道有沒有用石頭簡單的堵住，或許覺得無此必要吧！因爲我們兩人中，無人須要到八號房的停車場去，也沒理由去，要是你單獨一個人，對方就更容易不讓你接近了。反正這時我看到從你的房間，那種燒夷彈的火焰，哄的一聲燃燒起來，所以這時我剛好到了你房間附近，我從牆壁裡

看得到你的房間，我也從這裡跳了進去，後來我又聽到那些人在客廳走動的脚步聲，把每個房間都打開，扔了顆燒夷彈進去，而且燒夷彈丟進去後，都很仔細的把房門關好，免得日後被警察懷疑。」

詹姆斯一面說一面不斷側過頭，去看客廳那一帶的火災，和平台附近的建築物屋頂，他終於下定決心的說：「葳芙，你看他們還在繼續作惡，我必須要去除惡，你的身體好嗎？還能不能活動？妳的頭部現在怎樣了？」

於是，我不得已的回答：「呼！我沒關係，現在很好。不過詹姆斯，你爲何一定要殺他們，讓他們逃跑又有什麼關係，要是你受了傷那才划不來呢！」

詹姆斯乾脆的說：「我不是這個意思，你要知道，我們倆差點死在他們手裡，同時，他們也許很快就會發現你的偉士機車不見了，而起了很大的疑心，就一定會到森林這邊來，給他們先發現到我們的踪跡，我們就失掉先機。還有另一個理由，他們做了這麼大的惡事，我才不讓他們安全的逃掉，他們是專門殺人放火的，今天不除去，你敢保證他們明天不去殺人放火嗎？」說到這兒他露出很開朗的笑容：「何況他們還燒掉了我的一件襯衫。」

「是嗎？那你的手先給我！」我就伸手出去抓住他的手說：「你要提高警覺，你要知道，你不在的話，我就只剩下一個人，我最討厭孤單寂寞了。」

他對我的手好像沒感覺，繼續用冷淡的口氣說：「你變成了我工作的累贅，這樣擾亂我就不

好，我知道你是很乖的小姐，我現在做的是必須要做的事，也不是什麼特別的工作。」他站了起來，把手槍又交給我，然後吩咐我說：「你要儘量利用這片森林，別發出聲音，一直跑到三號房的停車場那兒，那個地方比較黑暗，也在上風處，所以不會危險，你在那兒就可不讓他們發現，你呆在那兒，萬一我需要幫手，我就到那去找你，所以你最好別從那離開，若你聽到我叫你或是我的聲音，就趕快來，若是我發生什麼不幸，你就沿着湖畔故意繞遠路逃跑。這地方發生火災，明兒一早會有很多警察和人來調查，若是有須要，你也可悄悄地和警官聯絡，我想警官會相信你的話，若是不相信時，你就嚇唬他，說要打電話給華盛頓的C．I．A．就是中央情報局，這樣，你就能看到更精采的情況，你只要告訴情報局我的名字，我們這組織的每一個分子都有自己的代號——好像一種認識用的號碼。我的是〇〇七，這個號碼妳不要忘記了。」

十三　槍聲

只要告訴他們「我是誰」就够了，他這話什麼意思？

爲什麼要用這法子來表達呢？今晚這場事，到底是神安排的還是命運的安排，難道支配今晚的時候，還要安排這種不吉利的場面嗎？我最不喜歡這種預感，這種不吉利的幻波擴散的很快，而深留在我的意識裡，也許我們倆，正在這種意識裡浮沉；到底是神還是命運？若隨着那幻波升

降確實會變得很迷茫。聽到「死」這個字，會給人很大的打擊。講出來容易給人家誤會，說不定這事要是發生，人家會誤會這是我們的陰謀。

這種事越想就會越鑽進牛角尖，所以我儘量不去想，不然受到那幻波不斷的衝擊，會加重心理的負擔，我越想越覺自己傻，我必須要脫離這種氣氛，時常聽到「大宇宙的因果報應」或「生命力的記號」用得好像變魔術般的怪語氣，我也對這方面不覺地關心起來，好像說這種話的人本身，爲「使宇宙移動的中心」一般，也可以說，好像支配這一切東西的一部份一般。

當然詹姆斯說這些話時都是用輕鬆的語氣，這我了解，不過在歐洲的滑雪人，在要出發參加彎腰曲背的滑雪或滑降比賽時，總告訴朋友們說：「我會把脖子和脚跌斷了再回來。」很類似，在出發前說『折斷脖子和脚』，是咒詛意外和噩運的一種方法，詹姆斯也是英國人，所以才對我說這些話也說不定，可是依我的立場，這是我最不願見到的事；也許和人打架、用槍決鬥，或以與無賴漢及職業兇手作對手爲驕傲的工作，才是他的人生，他的份內之事也說不定，可是我不一樣，我有溫暖的心、很會關懷別人、很有人情味的人，想到這裡我就恨他。

他現在會在那兒呢？我心裡想着，我也在黑暗中向預定的地方開始慢慢走，利用火場的光和森林，全神貫注，提高警覺的前進，停了會又想，敵人現在在搞什麼，那些職業兇手、壞蛋們，也許比詹姆斯更機警，絕不會露出破綻吧！他像是要去攻擊人家，說不定人家早已埋伏好在等他呢！我忽想到，也許會突然的傳來槍聲和悲鳴吧？

我終於到達了三號房的停車場，附近一帶確實黑漆漆的，我用手摸索粗糙的石壁，沿着牆壁慢慢走，要到末端時，我更提高警覺，走一步算一步，慢慢向前，終於到了末端的拐角地帶，我悄悄的伸出一點頭，看看四處火光的狀態，和客廳、平台那一帶的情況。

連個人影都沒有，風一陣陣吹來，當風吹進來時，火好像得到助力而更升高了，除了風動，沒有什麼動靜。客廳後面的幾棵樹，受到了火熱，好像要燃起來一般，樹葉都枯萎似的垂下，枯黃的樹枝，偶而噴出火星，這景況在黑夜裡看來煞是美觀，若今晚早些時候沒有下場雨的話，這場火也許眞會不可收拾，變成蔓延到山林的大火災，若是如此，若我被打倒而死在油燈旁，名字或許會留在美國的歷史上吧！不過現在風還是不斷的吹過來，看樣子，這場火暫時不會結束，會燒到那兒呢？十里？二十里？這魁北克的小姐到底能破壞多少森林樹木和小鳥呢？

這時，客廳的一個屋頂又發出嚇啪啪的聲音，好像受不住而掉了下來，焰火般的火花一下子飛散到天空上，我又仔細看看平台上，隨便搭建的木質屋頂，已經燒得差不多要掉下來了，因爲已經凹下去，偶而火星冒向天空，這些火星受到風吹，在天空浮動着，又燃燒起來了再熄了落下，又從新的地方再燃燒起來。這時我看到路邊的兩輛車，一輛是灰色的雷鳥轎車，另一輛是黑色的謝當轎車，可是那兒既沒看到兩壞蛋的行踪，也沒看到詹姆斯。

這時，我忽然覺得我把時間都忘記了，到底現在幾點了？趕快看手錶，剛好過兩點，算起來事情發生沒有好久，從晚上開始，到現在總共沒有五個小時，但對我來說，則好像已過了好幾個

星期；以前的生活，現在想來則恍如好幾年前的事情，連昨天黃昏時，他們還沒來之前，我在旅舍裡靜坐，悠哉游哉的考慮人生的事時，現在也沒法回憶清楚了。由於緊張的事接連的發生，在短時間內突然發生了這麼多事，且都帶着不安和苦痛及危難感，克服這些難關，說來好像坐在船上，於夜晚的海洋中發生般艱難，也可說好像坐飛機或汽車旅行時，剛好發生了空難和車禍，也可說好像遭遇到大地震和大颱風；反正一個人忽然遭遇到這些意外，都會沮喪得萬念俱灰吧！心裡充滿臨危感，一點都沒空閒去考慮過去或將來，過一分算一分，多活一秒算一秒，沒有其他的時間和場所，有的只是現在！

我這樣一面想一面觀察火災，忽然我眼中出現男人的姿勢，他們在草地上且向我這邊來的樣子，每人都用兩手懷着一個大箱子，這箱子看來是電視，他們大概打算拿電視出去賣，賺一點車馬費吧！這兩人坦然的走過來，一個瘦瘦的，一個體格比較好，在火焰照射之下，臉上都流了很多汗，看得很清楚；走到有屋頂走廊的末端拱門那裡，也是已經燒得黑漆漆的，這條走廊通到平台，他們到那時，還很躭心的抬頭往上看，好像怕走廊的屋頂塌下來，因此走得非常快。我忽然想詹姆斯到那兒去了？現在他們帶着東西走路，要解決他們是絕好的機會，可是却看不到他。

他倆在離我只有二十碼的地方，忽然又改變方向朝轎車走去，我爲了避免給發現，而縮小身體藏在停車場黑暗的像洞穴般的地方，我心裡一直想詹姆斯，怎麼還不快來？還是我單獨一人，從背後偷襲來解決他們，可是馬上又想回來，我這人太笨，若一擊不中，事情可就大了，我相信

大概不會打不中，可是萬一呢？我的一切就到此爲止。又想他們中間的任何一個人，會不會突然回過頭來看到我，我穿的這白衣在黑暗中又很顯眼。想到這我不由得往後退了兩步，更鑽進洞穴深處！現在我終於又看到他倆就沿着還沒完全燒光的平台北側牆壁走，而且離開牆壁幾碼，剛好是草地上，他兩正在加快着脚步，這情形我在這看得一清二楚，由於風向的關係，那側平台的牆大而免於燒掉，不一會兒他倆就從角落拐彎，看不到了，這個良機終於失去。

這時，他倆忽然停住，因爲在他倆的對面出現了詹姆斯，手中的槍瞄準他們身體的中間，他的喊叫聲銳利的傳來：「呀！好了，到此爲止，你們的臉轉向那邊，你們誰先把箱子放在地上誰先喪命，知道嗎？」這兩人緩慢的轉身，剛好面朝着我的藏身處，這時又聽到詹姆斯的聲音：「出來，葳芙，我現在需要幫手了。」

我馬上從衣服腰帶上拔出沉重的手槍，然後很快的踏過草地過去，當我離他倆約十餘碼處，詹姆斯趕快說：「妳也站住，葳芙！往後怎麼做，我會一一告訴你。」我只好站立不動，這時，那兩張討厭的臉正在看我，他們凝視的眼中充滿怒氣，但那排骨大概由於驚駭過度，反露出很不自然的笑容，施葛西在嘀咕些壞話，我故意把槍朝向他的肚子，他肚子前遮着個大箱子，這時，我威風八面的叫：「你要再說壞話，我就用這把槍打爛你的嘴。」

施葛西咯咯的笑出來了：「噢！打的是妳還是別人，我看妳這人沒膽量對人放槍吧！」

詹姆斯說：「你們再講話，我就把那難看的頭打碎，知道嗎？葳芙，先把這兩人繳械，所以

要繞到他們身後，把槍口頂在他們的背骨，再用另一隻手去搜查腋下，這工作雖不好做，但不做也不行，若是有槍就馬上告訴我，搜查完後，我再告訴妳該怎麼做，這是個要緊的事，我們慢慢的做，不要緊張，另外一個人我會看管住，要是郝拉敢稍動一動，我當場就把他打死。」

我照着他的吩咐開始做，我首先繞到排骨的身後，趕快把槍頂在他的背部，然後伸出左手先摸他的右腋下，郝拉這人好像不大洗澡，髒得發出令人難以忍受的臭味，靠近這種男人來做這種工作眞是討厭。這時我感到我的手在發抖，也許對方也覺得了，想孤注一擲的行動，果然，他一下子放下電視，同時像條蛇似的回頭把我手中槍打下，而把我抱起來。

詹姆斯．龐德的手槍噴出火苗，而子彈從我身邊掠過，我也像惡煞般的踢他抓他，用力的掙扎，可是對方連動都不動，我好像要去撼動一尊石像一般。他逐漸用力，我感到痛苦，我終於聽到他沙啞的聲音叫說：「哈！你這英國佬，這次怎樣，你連這小姐也想殺了嗎？」

我感到他一隻手離開我，大概是要去掏他的手槍吧！因此我又儘力掙動。

詹姆斯銳利的說：「葳芙，把你的兩腿分開。」

我像機器般立刻服從，接着是槍聲，隨着排骨惡聲惡氣的推開我；但同時又聽到巨大的砰的一聲，我回過頭看，就在龐德射擊的同時，施葛西把電視箱，越過頭部，用力向後面的詹姆斯．龐德丟過去，箱子剛好碰到詹姆斯的臉，因此詹的身體失去了平衡。

施葛西喊着：「跑呀！郝拉！」我馬上拾起草坪上的手槍，趕快向施葛西射擊，可能沒射到

吧！他倆只是拼命逃，在草坪上做鋸齒狀的逃跑，好像是足球選手的動作，他們的目標似乎是客廳那邊，排骨則好像在地面上爬一般的追在施葛西之後，我再射一發，可是反震力太大，很快的兩人都到了子彈打不到的地方，施葛西終於消逝在一號房那邊。

接着我站起來，跑到詹姆斯．龐德的身邊，他睡在草地上用一隻手壓着頭部，我把他這手拿開查看傷痕，額頭的髮根那有一條裂痕。我不再說話，跑到平台附近，用手槍打破一個房間的玻璃，隨着一股熱氣噴出，但沒有火焰出來，我知道在這窗戶下，有那兩壞蛋所用的一張桌子，小桌子上有個急救箱裡有藥品，這時聽到龐德的叫聲，可是我只是一心一意的越過窗，拿到急救箱跳出來，由於火災現場的烟霧，我的眼睛被燻得有點刺痛。

我先將傷口一帶消毒，然後拿出很大的消炎膏，傷口並不太深，不過已經腫起來了，詹姆斯說：「對不起，葳芙，剛才這場打鬥，就因爲我不機警才落敗。」我也有同感，我說：「你爲何不馬上開槍打死他們呢？當他在搬電視機時，就是最好的機會。」

他也很懊悔的說：「太冷酷的殺人，不知怎麼往往會失敗；不過至少應先打傷他們的脚，就好辦些，剛才他們也只受到擦傷而已。」

我也說：「你的也只是擦傷，眞是不幸中的大幸，不過施葛西爲何不殺了你？」

「老實說，我也奇怪。看樣子他們是把一號房當作根據地，大概一面做平台上的工作，一面把所帶來的工具放在一號房吧！因爲誰都會想到，在火災現場帶子彈定動太危險了。反正，彼此

已經宣戰，以後的工作才是麻煩，要緊的是要注意他們的車輛，他們也很想從這火災場逃跑，當然他們更希望離開前把我們給收拾了，他們現在是給困住了，所以反擊一定很厲害。」

我已把傷口包紮好了，詹姆斯．龐德站起來看看一號房那兒，然後說：「還是藏起來好，那邊也許放了其他凶器，郝拉脚上的傷也許已經包紮好了。」這樣，他抓着我的手說：「趕快！」這時，從右方傳來玻璃打破的聲音，同時好像機關槍發射般的轟轟聲傳來，這聲音好像在追踪我們，對着平台的牆壁接連射中。

詹姆斯．龐德莞爾笑道：「葳芙，我又讓你吃苦了，我覺得很可憐！不過今晚我的動作和往常好像不一樣，不够機敏，我自己應多提高警覺，做得更漂亮才對。」停了一會又說：「不過等會兒我來仔細計劃。」

這時候，由於從平台那邊輻射過來的熱氣的關係，我已不知不覺中滿身大汗，現在平台那只剩下北側的一部份牆壁，以及我們剛才隱藏的那個門口的一部份而已，其他都在燃燒，風向是朝那邊，所以這道石壁暫時還能維持，客廳的大部分都已燃燒很快地就掉下來，最先起火的空地那邊，火焰和噴出來的火星現在已逐漸減少。這場火，也許離開幾公里遠都能看得到吧！喬治湖或科蘭斯、赫爾那邊也許看得到被火染紅的天空，可是到現在仍無人來救火，也許公路巡邏的警察隊或消防車，在這種混亂的大風雨中，特別忙碌的關係吧！也許他們預測由於昨晚的一場大雨，因此今天的火災不會燒得太嚴重。

詹姆斯．龐德考慮了一會，終於說：「那麼我們這樣辦吧！首先讓你到安全不須我耽心的地方，也就是讓你的生命有保障的地方，依我估計，他們的目標是你，他們以爲只要是讓你受傷，我就會拼命來照顧你，他們就可以悠哉游哉的逃出去。」

「你眞的打算這樣嗎？」

「呀！廢話少說。你利用這建築物殘骸的掩避越過馬路，然後別讓他們看到，先潛入森林，最後到達他們轎車反對側的地方，你埋伏在那兒別動，縱使他們中的一人或兩人一起，跑到停車的地方，若沒我的命令，你絕不可隨便開槍射擊，知道嗎？」

「那麼你自己要到那去？」

「這就是兵法上所說的兩段防衛——目標是那些轎車，我暫時留在這裡，讓對方先來，要儘快收拾我以便逃跑的是他們，所以儘量讓他們發揮，只要時間一久就形成對他們不利的狀況。」說到這，看看手錶，又問我：「現在快三點了，在這地方，你估計到天亮還有幾個小時？」

「差不多要兩個小時，這帶差不多要五點天才會有點亮，不過他們是兩個人，你是一個人，他們一定採用夾攻來攻擊你。」

「可是夾攻就好像用剪刀，要是剪刀的一片失靈，這種夾攻就沒效，反正他們頂多有這種計劃，呀！趕快！不要等他們來了再行動，你先到馬路那去，這有我來應付。」

他這樣說着，自己跑到建築物的拐角地方，很快的露出臉來射擊右邊的客廳，連續射了兩發

子彈，在遠處傳來很多玻璃碎掉下的聲音，接着是對方的槍聲，子彈接連打中石壁，而彈越過馬路，有的飛到森林那。詹姆斯把頭縮進衣服裡，而露出笑臉給我打氣說：「你快呀！」

我就以最末端的一個客房，利用平台的掩護，向右側走着這段，期間我很緊張，可是等越過馬路，進入森林，就比較安心，在林中走動時，有時樹枝會碰上我的身體，地上也並不平坦，可是這次我穿了很牢固的鞋子，衣服布料也很結實，不是那種華麗柔軟的，所以一點都沒問題，這樣差不多走到森林地帶時，我就向右轉，又走幾步，看看火災場的火焰，我所停住的地方，距森林的最邊緣，沒有幾十碼，那輛黑色的謝當轎車就停在馬路的對側，距離我差不多二十碼，我在這裡可把戰場裡的情況看得很清楚。

在這段期間，月亮一下子隱入雲層，一下子又冒出來，大地也隨着一明一暗，我又看看火災場，現在燃燒得最厲害的只有客廳的左半而已，好像重要的部分已燒成灰，這時，剛好月兒從雲裡出來，使我看個清楚，我幾乎叫出來，因爲我看到那排骨伏在地面上，緩緩前進，方向是平台北側，剛露出的月光，照射到他手中的槍，而正好反射到我的眼中。

詹姆斯．龐德看樣子還在和我分手的地方，一方面施葛西隔兩三秒鐘一定連射幾發，來掩護排骨爬到牆壁那邊，因此一直不肯停手。詹姆斯．龐德對這種連續射擊的意思大概有所感，好像已移動到左邊燃燒的地方，或許對方發射子彈的意思就是要迫得龐德跑出來，也說不定，不過反正龐德對他們的射擊也當自有打算吧！可是現在所看到的就是龐德把頭放得很低，衝過枯萎黑色

的草，又衝過噴出火焰和烟霧的火災場，好像要跑到客廳左邊還沒燒光的地方，因這地方雖已燒焦，但還有散散落落的小火焰，終於看到他跳進十五號房附近的停車場，從此就看不到他的身影了，也許他打算進入後面的那座森林，然後向右迂廻，這樣就能繞到施葛西的後方，從後方來攻擊。

這時，我只好看排骨，除了這人我再也看不到旁人，他終於快到平台的末端了，很快已經到了，施葛西的連發槍聲終於停止，這排骨連瞄都不瞄準，用左手把槍從拐角露出一點，然後打了很多子彈，這眞是盲目的打法，他目標就是詹姆斯和我站的正面牆壁一帶。

但無人反擊，過了一會才安心的從拐角露出頭來，不過很快又像條蛇般把頭縮回去，然後就大搖大擺的站起來，揮手告訴另一個夥伴，我們已經不在了。

剛在他做訊號時，忽然在一號室連響了兩聲槍聲，隨着槍聲的升起，令人毛骨悚然的悲鳴也傳來，發生這樣突然的事，我的心臟也幾乎停了下來，施葛西垂着左手，只用右手一面射擊，一面向後面的草坪後退，受了傷，他一面悲鳴一面往後逃，但他並不是逃，偶而回頭打幾發，他沒忘記這樣做，這樣追他的敵人就不敢全速追來，過了一會，另一個停車場內看到有人出來，隨着很大的砰聲，這是大型手槍的聲音，可是施葛西馬上回頭來瞄準打過去，因此詹姆斯暫時不再射擊，過了一下子，又從另外一個方向打出來，這樣時常變換地方來狙擊這個壞蛋，終於有一發射中壞蛋手槍，施葛西把槍丟下，那排骨也是放低了身體從很遠的地方，用兩把手槍做掩護射擊，

同時逐漸向謝當轎車這邊來，詹姆斯那一發把那手槍打壞了，因爲丟在地上的那把槍還繼續在噴出火，因此子彈飛向四方亂七八糟的，過了一會兒，那排骨才走進駕駛台，一下子又聽到引擎發動的聲音，排出大量的烟霧，他趕快打開車門讓跑過來的施葛西進去，同時砰一聲關上車門。

本來沒得到詹姆斯的任何命令，我是不可動的，但我跳到馬路上隨便向車輛後面用槍射擊，我的子彈也打中車上金屬物的幾個地方，聽到鐵板凹進去的聲音，不過他們的車子逐漸去遠，我的槍只剩下扳手的聲音，可是當我懊悔的眼巴巴看他們逃跑時，不由得咋舌；剛好詹姆斯從草地對面發出很沉實的槍聲，車前窗子也噴出反擊的火舌，不過很快中止，因爲這輛車好像發狂般的做了很大的轉彎，在草坪上向詹姆斯衝過去的樣子，在明亮的車燈照耀下，詹姆斯的身姿看得很清楚，他的胸部已流滿汗水，發出光亮，好像古代武士擺出決鬥的姿勢，也像在等待野獸襲擊；我很躭心這樣會被打倒，可是這輛車子好像控制失靈，引擎發出嗡嗡聲，向着湖泊衝去。

我看得忘我；那一帶草地後，有差不多二十英呎高的懸崖，是一條死路，再過去就沒地方可走，這條路的下面就是觀光客來釣魚的地方，爲了客人方便，這兒有幾處用粗木做成的長椅和桌子，反正車子在這裡發狂般的開，以這速度，不管碰到長椅或桌子或碰不到，反正都會衝進湖泊裡；可是這車子一直順利的衝過去，在我不敢看時，這輛車已從懸崖上露出來，接着碰的一聲飛出很大的水花，隨着金屬玻璃噼哩叭啦的聲音，過了一會，車子在眼前緩緩的沉下去，同時冒出很多氣泡，露出的只有放行李箱、車篷的一部份和後面一點點三角形的車窗。

詹姆斯還是站立着，朝着湖泊那邊，當我跑過去時，他仍渾然不覺得我接近他，也許太專神看那些歹徒的關係吧！我一接近他就抱着他，他說。

「沒有關係，我一點傷都沒有。」

他茫然的看着我，又伸出一隻手來拍拍我的腰部，把我抱得更緊，終於他喃喃的說：「呀！已經沒事了。」說着又看看湖泊一帶：「看樣子我打的子彈好像射中了瘦傢伙，他受傷死了，可是他的屍體還踏着加速器不放。」這時他好像才安下心來，頭一次放鬆了而露出笑容：「反正我們收拾得好，以後的處理你不用躭心，臨終的遺言和埋葬都一次結束，我一點都不可憐他，因那兩人對這社會來說，有百害無一利。」他放開我，把槍放進槍鞘裡，我馬上聞到火藥和汗水的氣味，不過在我聞起來是很好的香味，我情不自禁的伸腰抬頭吻他。他也轉過身來，於是我倆緩慢的在地上走，遙遠的火焰偶而發出噼啪的聲音，不過這個火災場的現場，從此已趨於冷寂，我的手錶已經指着三點四十分，忽然覺全身的力氣都消失了。

好像要回答我的思考，詹姆斯說：「這就是本皆多靈的效果，現在可以去睡一下，我想沒被火燒到的還有四五間；到二號房和三號房，你看怎麼樣？那些房間是否很豪華？」

我覺得自己的臉紅了起來，可是我倔強的回答道：「詹姆斯，你要怎樣看我我都不在乎，今晚我才不想一個人過夜，二號房也好三號房也好，我只想在床上好好睡一覺。」

他露出笑容，伸手把我抱過去，又說：「你要睡在床上的話，我也好好的睡在床上，不過這

樣的話，讓好好的雙人床空着不用太可惜了，我看，我還是睡三號四號好。」說到這他就停了一下看我的反應。我心想，心懷不軌的人，表面上還演出這樣禮貌的戲劇。大概我沒一下子回答他接着又問：「也許你認爲二號房比較舒服？」

「不，我覺得三號房也像極樂世界那樣會讓我快樂。」

十四　野妓

三號房通風設備不佳，使人很不舒服，乘詹姆斯．龐德去拿我們留在林中的行李之際，我把玻璃窗上部的氣窗打開，使空氣流暢。昨夜激情後的痕跡，依舊殘留在起縐的床單上，我小心的把它捲起來，臉上一陣羞赧。窗外月光如水，在這麼一個美麗的夜晚，我觸摸着他曾經碰過的東西，心中升起了前所未有、奇異的快樂感。收拾妥當之後，我走到浴室，把蓮篷打開。水嘩嘩的流出來，看上去水壓大得很，使我覺得很奇怪，自來水管的管子前端爛了，水壓却還是這麼大，令人不解，想來是因爲這裡離水源處比較近的關係吧！我把衣服脫光，仔細的折好，然後站到蓮蓬下面，拿出一塊新的肥皂（『此桃紅色肥皂，專爲招待客人之用。由——高貴的法國香料加上潤膚冷霜精製而成』包裝紙上有這樣的宣傳文字，使看的人會心一笑），沾了水，輕輕的抹在身上。

蓮篷裡水流的聲音非常大，所以他什麼時候溜進浴室來的，我渾然不覺。只知道忽然間多出了兩隻手，在我身上上下搓動，幫我洗擦。火熱的身體貼着我，使我全身虛軟。我回過頭來，看到那張令我心動的臉龐，於是咧嘴一笑。他湊過來，捕捉住我的唇，深深的吻下來，又在我頸間急切的搜索，短短的鬍髭扎得我心頭癢癢的，我反手擁住他。

上氣不接下氣時，他索性把我推出蓮篷，在外面又來一次長吻。慢慢的，重重的，同時手在我身上不斷的撫弄，好像要把我揉成碎片，我實在受不了：「等等，詹姆斯，我已經站不住了。請你輕一點，我好痛。」

在僅有一線月光射進來的黑暗浴室中，他原來晶亮的眼睛，現在瞇成了細細的一條線，盛滿着慾情的火焰，粗大的手掌毫不放鬆的摸住我。「哦，對不起葳芙。但是妳要知道，這不是我不好，是這雙手不好，它告訴我說它不要離開妳，而且還說要妳幫我洗澡，它有自知之明，覺得自己髒得很哩！妳的才香。」

我笑起來。一把將他的頭按到蓮篷下。「可以呀，不過要乖一點，不可胡鬧。你可知道，這是我第一次替別人洗澡，以前我除了洗自己以外，只有十二歲的時候，洗過小馬的身體，咳，你和小馬哪一個好侍候，我一時還分不出來。」說完，就拿起肥皂，「眼往下看，免得肥皂進你眼睛。」

「如果肥皂進我眼中，我就……」他調皮的接下去說，但還沒說完，我就用手把他口封住

了。洗完頭髮和臉之後，接着就是胸部、手腕。他把頭低下，用手去抓自來水管。

我停止不動。「下面你自己洗吧！」

「不，我要妳給我洗。妳大概還不知道，世界大戰馬上就要發生了，那個時候，妳可能會去做護士，照顧很多男性病人，還要替他們洗澡，那麼緊急的時刻，可不能手忙脚亂。爲了防患未然，妳應當從現在就開始練習才對……。唔，這是什麼牌的肥皂呀？好像給埃及艷后用的。」

「哦，非常好的肥皂，羼了高貴法製香水在裡面，包裝紙上寫的明明白白。」

他笑着：「好了好了，別研究了，趕快給我洗吧！」

馬上我蹲了下去。當然，我們很快的像磁鐵似的又吸在一起了。因爲身上滿是肥皂和水的關係，滑溜溜的，他把我們兩個用水冲了冲，就把蓮篷關上，攬腰一抱，把我抱出浴室，我倚在他手臂上，由他擺佈。出了浴室，他把我放下，用浴巾擦乾我水淋淋的頭髮、身體，我也把他的擦乾，他血液沸騰的再次把我抱起，快步走向臥室，放我在床上。我半閉着眼，惺忪的望着他，他白光光的身體晃來晃去，先把窗帘拉上，再把門鎖扣好。已經等待得太久了，他撲向我，狂熱的吻我，吻得我透不過氣來，他的手像導電體似的，使我顫抖。我感覺到他結實的身體，好像火般的在燃燒。

後來他告訴我，在那一瞬間，我快樂得尖叫起來。我自己倒不記得了，反正我只知道，我眞是說不出的滿足與欣喜，腦筋想的就是不要離開他！不要離開他！手也就自然而然的抓緊他的臂

部不放了。事後，他好像很疲倦，想睡。先在我耳邊柔聲說了些親膩的話，吻了我一下，就翻轉過身，一聲不響了。萬籟俱寂中，我聆聽身邊人平和的呼吸聲。

以前我雖然也做過愛，但純粹只是性方面的發洩，從來不知，除了肉體之外，連心也奉獻出去的那種完整的愛。和德立克、克爾特的那段往事，如今回想起來，既幼稚又無知，不值一提。現在的我，才能眞正體會出愛的眞諦，也能了解眞愛在我心中引起的震撼。

對一個認識到現在只六個小時的男人，爲什麼會產生這種特殊的感情呢？爲什麼我竟毫不遲疑的獻出自己的身心？這個男人，才智過人，機警冷靜，具有一切男子漢應有的氣概，在我生死存亡時候，適時出現，把我搭救出去。沒有他的話，我現在早成了寃死鬼了，死之前，還不知道遭受到什麼悲慘的境遇呢！再說，他如沒有悲天憫人之心的話，大可以藉口出去換輪胎，而一走了之，反正我跟他非親非故，八竿子連不在一起。爲了打擊惡人，他毫不畏懼，以其生命作爲賭注，把我從鬼門關拉回來。這麼一位英雄人物，就算爲了補償，而獻身給他，也是心甘情願的。幾個小時之後，他又要走了，他天生是個無拘無束，飄泊四海的人，他沒有對我說過一句有關愛的言語，也沒有向我作任何解釋，我們的事，馬上就因他的離去而告一段落，對他來說，這只不過是場露水恩情，如此而已。

女人都喜歡强姦式的愛，或者搶奪式的愛，這種愛，刺激、够味、有快感。我對他的感情，可說是在一種緊張危險過去之後，所得到的充分解放感，以及溫暖的感激心理，和女性天生對勇

士的嚮往之心，所重疊起來的，一點都不覺得羞恥罪惡。我永遠也忘不了在我生命中，曾經出現過的這麼一位出色的男人，也許以後再也沒有另外的男人，可以帶給我這麼大的滿足感了。但是我絕不會繼續自私的絆住他，我會離開他，讓他海濶天空，走他應走的路。就算再遇到類似，甚或更危急的事，我都不會再去打擾他，讓他有機會再去邂逅別的女人，把他帶給我肉體上的快樂帶給別的女人。眞的，我不在乎，一點都不在乎，我知道得很清楚，沒有一個人能拴得住他，他不屬於任何人，能够擁有他的，只是廣大的社會。但無論如何，他是我的救命恩人，我心中的偶像，我一輩子都懷感謝之心。

人因愛，會痴迷到什麼樣的程度？現在這個男人，又陌生又熟悉的男人睡在我身旁，所發生的一切事情，都好像做夢一般。這個以諜報爲業的人，受過嚴格的體能、技能方面特殊的訓練。英勇、强壯、對女人冷漠——這是他做間諜的條件，這些條件，使他有資格拿到薪水。這種不可思議類型的人，他愛過我，縱然不是愛，他也跟我同榻而眠過，是什麼理由使我對他念念不忘，永誌在心呢？他有這麼大的魔力嗎？我忽然想把他叫醒，問問他：「你也有溫柔的一面嗎？告訴我，你曾眞心對人親切過？」

我轉過身看他，他安詳的睡着，我靠近去，頭枕在他左臂上，他的右手插在枕頭底下。皎潔的月光透過窗帘射在他身上，形成一股光暈，我緊緊的倚偎他，嗅他身上散發出來健康的男性氣息，好像心裡充滿了喜悅。我撫摸他，他的手，那被太陽晒成栗色的寬濶肩部，以及穿游泳褲留

下的白色肌膚。

凝視了一段時間之後，我回過身，恢復仰躺的姿勢。一點都沒有變，還是他，我衷心感佩的人。

×　　×　　×

迷迷糊糊中，我看到床那頭的窗帘忽然動了起來，怎麼回事？屋外一點風都沒有，寂靜得很呢。再抬起頭來看看床這頭的窗帘，安穩的掛在那裡，毫無動靜。這邊的窗帘所以會動，也許是湖那邊吹過來的風吧！別想這麼多，好好的睡吧。

這時候剛才窗帘動的地方，忽然起了「嗶嗶」的異聲，緊跟着窗帘掉了下來，一個很大的，三角形鏑臉，出現在玻璃窗上。

我嚇得毛髮聳立，手脚打顫，想要叫，口像被堵住，只喉嚨發出骨碌一聲。施葛西那張醜陋邪惡的三角臉，對我裂齒一笑，露出白森森的牙齦，他死魚般呆滯的眼睛，混合了照射過來的月光，形成一抹陰氣。光禿禿的頭蓋，像粘了一層假皮，給人一種淒厲的感覺。

含笑的臉轉東轉西，打量房中的一切，看清楚床上放着兩個枕頭，睡了兩個人以後，眼球像被釘住，慢慢的，像是不忍驚擾酣夢中的人似的，把拿鎗的手舉到頭上，笨重的停在玻璃窗上，眼看就要破窗而入。「嘶嘶」的刮窗聲音驚醒了我，我跳將起來，殺猪般的號叫起來，同時本能的用手在玻璃窗上胡亂的揮打，我的歇斯底里嚇醒了旁邊的人，「砰砰」兩聲，兩顆子彈飛快的

由我頭上射向前面硬實的牆壁，再砰一聲，子彈穿過玻璃，碎成片片，三角臉被打中了。

「沒事吧！葳芙？」是他關切的聲音。

我點點頭，猶有餘悸。他看我沒事，也不細問，很快的從床上跳起來，閃到停車場去，把身體貼在牆壁上，露出半邊臉來巡視四周，察看還有什麼動靜。我縮在床上，地上破碎的玻璃弄的一地，幽靈般鏑臉歷歷在目，使我全身雞皮陡起。他回來了，一句話也沒說，神色自若的倒了一杯水給我，好像孩子在外受了委曲，多數母親所做的。我聽話的把水喝了，覺得稍微恢復了些，然後他拿了把椅子，站在上面用塊浴巾把破了的窗子蓋起來。

我望着他那不僅是在做愛，平常時也會勃漲起來的健碩裸體，覺得很有意思，他有足够的本錢成爲一名裸體主義者，我希望他不但年輕力壯時如此，四十歲之後仍舊如此，於是我說：「詹姆斯，好好注意，不要太胖了。」

他把浴巾在破玻璃窗上掛好，從椅子上下來，聽到我的話，他漫聲應道：「是啊！是得注意注意。」

把椅子放回原來的桌旁後，他把放在桌上的手槍拿起來察看了一下，走到衣服堆中，把新的別針拿出來，和舊的交換，再走到床邊，把手槍插入枕頭底下。

現在我才知道，爲何他要把右手彎起來插在枕頭底下睡，因爲他好像消防隊員似的，隨時都有被叫起出任務的可能，大概打從他做諜報員起，就習慣了這種睡法，這就是他的生活，一個與

死神挑戰人的生活。

他來到床邊，在床沿坐下，側向窗口，月光照在他臉上，滿是倦怠之色，好像經過了一場大戰，元氣盡失。不過還是打起精神，向我勉强笑道：「眞險，差一點兩人都沒命，對不起得很！葳芙，不曉得怎麼回事，這麼多失誤，完全不像平常的我。剛剛那部車子撞進湖水時，車頂和後面窗口還有一點露出水面，大概那裡空氣還很多，我沒有把那傢伙處理乾淨，眞是一個道地的笨蛋。那個施葛西一定把後面窗戶打破游到岸邊去了，不過他也中了幾顆子彈，艱苦地游到這裡來的，不過他能跑到這個客廳來，我們就變成他的靶子了。所以到明天晚上爲止，最好不要到後面去，很危險的。」說完又好像安慰我，並給自己打氣道：「無論如何，我要對妳說抱歉，葳芙。不過我敢保證，這類事絕不會再發生第二次。」

我從床上爬下來，跑到他身邊，把他拉到懷裡，他的身體冰冷。我激動的吻他：「別說傻話了，詹姆斯。沒有我的話，你怎麼會碰到這些麻煩事，而且你已經救了我一命，如果不是你，我早就魂歸離恨天了，可能幾個小時之前就被殺死，甚或燒死了，現在也不會坐在這裡跟你說話。我看你好像睡眠不足，全身在發冷呢！來，我們到床上去，讓我好好替你暖和暖和。」於是我站起來，把他扶到床上。

他順勢抓着我，輕而易舉的把我抱起來，我熱烘烘的身體和他靠在一起後，覺得他變得暖多了。他把我放在床上，兩手緊箍着我，生怕我逃走似的朝我壓下來，我再次發出呻吟，不由得回

摟住他。唉，但願我能够生生世世這樣擁有他。隨後，兩人併排倒下，我睡在他臂彎裡，他的心砰砰地鼓動，我把我的右手插進他的髮梢中。撫着他的髮，他的臉，他的肩，然後停在他的手背上。我問他：「詹姆斯，野妓是什麼意思？」

「爲什麼問？」

「你先告訴我，然後我再說明理由。」

他無可奈何的笑着：「是一種黑話，指不正經的女人。」

「我也這麼想。可是他們都這樣叫我，也許我眞是這種女人也說不定。」

「沒那回事。」

「你從來沒有把我當作野妓看待吧！」

「當然囉！妳只不過是個令人又惱又愛的小雞罷了，我眞的非常喜歡妳。」

「小雞是什麼意思嘛？」

「就是對女人的膩稱，很喜歡的意思。好了，乖乖，別再問了，睡覺吧！」他愛憐的親我一下，就回轉過身去。我勾着他的背和脚：「嗯，這種姿勢眞舒服，好像兩根湯匙重疊在一起。好好休息吧，詹姆斯。」

「妳也好好的睡，我可愛的葳芙。」

十五　永銘我心的文字

那是我聽到的他對我說的最後一句話。第二天早上醒來，他已不見了。床上，他睡的那部位凹下去，枕頭上留下他特有的氣息，似乎只有這些，才能證明確實有過這麼一個人出現，一個來無影去無踪的人。但爲了愼重起見，我還是從床上下來，到外面去張望，不錯，他灰色的車子已被開走，他已走遠了。

今日風和日麗，昨夜灑下的露水，還停留在地上，一片濕潤。我走向前觀看，停車的附近，明顯的有他走過的足跡。鳥兒受了我的驚嚇，叫着從草地上平空而起，森林不知處的盡頭，野鴿的悲鳴不絕於耳，使人落淚。

旅館被火焚燒過的地方，一片黑色的灰燼，令人怵目驚心，走廊處，餘煙繚繞，也令人油然興起刼後餘生之感。回到客廳後，我決定先去冲個涼，然後再把自己的行李收拾了一下，裝在行李袋中。這個時候，我一眼瞥見梳粧台上放着的信。我把信拿到床邊坐下來看信，信是用這家旅館專用信紙寫的，字體整齊，用的是鋼筆，非原子筆。

因爲這封信要給警察過目，所以摘要如下。我走後，馬上就和高速公路巡邏隊連絡，要他們趕去妳那裡。因爲我得把全部經過情形向有關單位報告，所以現在必須趕到格蘭斯·賀滋去，另

外當然也要和華府連絡，所以此案必定經由阿爾巴尼當局處理。妳不要擔心，例行手續過後馬上就可離開，絕不致耽誤妳的行程，最好妳能利用時間把出發的工作準備好。我會把要走的路線、車號交代好，以後如有任何差遣，或想知道此案更詳細的來龍去脈，可知在何處可以將我尋獲。妳住的地方沒有早點，我已交代來此的巡邏車，給妳帶去熱咖啡，以及三明治。我很希望能和妳一起見到山姆·甘迺迪，但他今天早上不可能出現在妳那裡了，因爲他看到手下的兩個嘍囉一直音訊杳然，沒有和他連絡，可能有所警覺，而直奔阿爾巴尼，坐第一班飛機，向南逃到墨西哥去了。華府方面，我會把此判斷分析說明，以期早日將此惡棍緝捕歸案，繩之以法。還有，這封信從這裡起妳要仔細看。由於我們兩人所做所爲，至少替保險公司省下五十萬美元的損失額，所以這個相當數目的報酬就歸我們所有。我不便出面領取，因辦此案乃我職責所在。妳雖非全權處理此案之人，但有資格出面領取，我所以把此事在信上特別提出說明，爲的是使保險公司能替妳辦妥這事，使妳能順利取得保險金。另外還有一件事，就是此兩惡棍，均爲警察通緝在案之人，幫助抓到者，可領取獎金，這點我也會爲妳舖好路，儘可放心。以後路上自己多加小心，遇有驚險之事，務必鎮定，不可再像以前一樣大叫特叫。當然這種倒霉事絕不會常有，妳只需當作經歷了一場嚴重的交通事故，很幸運的命被撿回來就好。以後若有效勞之處，不論何時，除電話以外，信件、電報均爲傳達的方法。地址如下：倫敦SW一區 White hall （倫敦的一條街名，爲政府機關所在地）國防部收轉

蔵芙小姐

又：妳若要往南行的話，輪胎的氣不要灌得太飽，放掉一點。還有肥皂不要再用原先用的嘉媚牌，改用印有「阿爾卑斯之花」文字的雅浪牌看看。

J·B

× × × ×

遠遠的傳來幾部摩托車開近的聲音，不一會兒就在旅館門前嘎然而止，「叭叭」幾聲喇吧聲按得喧天作響，好像表示我們已經來了。我把衣服拉鏈拉開，把信攞進去之後，就步出門外去見警方人員。

× × ×

來的是兩位州警局的巡邏警察。看上去年紀既輕，又很機靈的樣子，而且態度溫和，幾乎使我忘記世界上還有這種類型的警察。他們見到我，很恭敬的向我行個舉行禮。「是不是蔵芙安·蜜雪兒小姐？」領上掛有警官徽章，階級稍高一點的警官向我問話，另一人則用無線電輕聲的報告我的出現。

「是的，我是。」

「我是摩洛警官，聽說昨晚害妳虛驚一場。」他用戴手套的手指指火災場那邊。

「哦，其實也沒什麼。」我輕描淡寫的說：「湖水裡有一具屍體，在車子裡，三號房後面也有一具。」

「這個我知道。」好像對我說話的態度不太滿意，轉身問把無線電收進機車後面箱子的那位同伴說：「歐東尼先生，請你巡邏一圈看看好嗎？」

「好的，警官。」說完就大步的離開。

「那麼蜜雪兒小姐，現在我們找一個地方坐坐如何？」說完就把機車鞍囊打開，拿出一包東西交給我：「這是給妳帶來的早點，眞不巧只有咖啡和油煎圈餅，還吃得下吧？」

我儘量擠出一絲微笑道：「太好了，眞謝謝你，說實在的我快餓死了。湖那邊有許多長凳，我們只要找一張看不到沉下去汽車的長椅坐下卽可。」於是我就把他帶向草地坐下。他把帽子摘下，拿出筆記本和鉛筆，好像要讓我安心吃油煎圈餅似的，低頭伴作寫什麼的樣子。

過後，他把頭抬起來，露出笑臉說：「好了，沒什麼好擔心的，也不需要作筆錄，筆錄等局長來時再做，大概他馬上就會趕來的。通常我們碰有緊急的案件，都是先聽一個大概，然後打開收音機，一面聽，一面趕到現場，爲了要聽本局的指示，經常從第九國道到這裡爲止，將車速減低。這件案子，不但阿爾巴尼關心，甚而華盛頓的大員們也有背後催促，這麼重要的指令出現在收音機中可說是頭一次。但是我不懂，爲何連華府方面對這件案子都很關心？什麼重要的理由？關於這點，不知小姐妳能不能就妳所知說出來聽聽？從在格蘭斯・賀滋收到報告到現在，才不過兩小時，還沒有進入情況。」

看他對這案件如此關心，我彷彿看到他一面坐機車在路上飛駛，一面揮汗向後面的歐東尼大

聲的叫道：「眞糟糕，傑克・甘迺迪一直在後面施加壓力。」

於是我說：「這是因爲有一個叫詹姆斯・龐德的人捲進這案件所造成的。這個人是英國的諜報人員，好像屬於秘密情報部或什麼組織裡的人。因爲要向上級報告一件案子，從多倫多去華盛頓的途中，車子的輪胎爆炸，跑到我這旅館來，正巧碰到我處在危險中，他把兩個壞蛋打死，救了我。如果不是他，我早就死在他們手上了。他眞了不起，而且我想他一定是一個相當重要的人物，他說他不讓山姆・甘迺迪逍遙法外，就算天涯海角，他也要追踪過去把他關到監牢裡。」

這位警官對我好像很了解似的，說：「嗯，妳佩服他那是當然的，在這麼危急之中把妳救出來。不過由此我們可以確認，他和聯邦警察有相當密切的關係。因爲像這種地方性的案件，勞動聯邦警察出馬，眞是少之又少的事，當然，特別請求或跨州案件另當別論。」道路那邊遠遠傳來警笛鳴聲，摩洛警官站起來，把帽子重新戴到頭上說：「無論如何，謝謝妳，現在我的好奇心已得到滿足了。以後的事局長會來指示，妳不要擔心，他是一個很好的人。」這時歐東尼跑過來說聲：「對不起」之後，摩洛警官就一面聽他的報告，一面離去，我把咖啡喝完，心裡頭浮起的是南行的灰色汽車，被太陽晒得健康，把穩方向盤的手，以及聚精會神的神態。

× × ×

幾部汽車併列的從松林那處奔馳而來，包括有——警員在坐的武裝巡邏車、救護車、兩部警察專用車，以及接收用卡車，這些車子駛進草地，停在湖畔，很快的，附近充斥了穿橄欖色及深

藍色制服的人。

其中一位看似穩重的男人帶着一名速記員來到我身邊，這位穩重的人無論從何種角度來看，都像極了電影上的探長。從容、親切、剛毅。向我伸出手說：「蜜雪兒小姐，我是從格蘭斯・賀滋來的史特納警官，我們一起到能說話的地方去好嗎？客廳或者外面都可以。」

「恕我放肆的說一句，我對這客廳實在厭煩透了。不過——你們能帶早點來給我，我實在感激不盡，我餓壞了。」

「那裡的話，這是應該的，感謝不敢當。」他的眼睛凌厲的看着我：「他們和妳都是英國人。龐德中校說的。」稍停頓一下，繼續道：「其他也說了很多。」

那麼這個人是中校了，正是我最有好感的階級。縱使他再有能耐，也需這位警官的幫忙——一個英國人，却能把美國中情局及聯邦警察拉出作見證人，在這個普通警官說來，一定很不是滋味，所以我得小心的應付，儘量發揮外交手腕來安撫才是。

坐下來，先來了段例行開場白後，就要我把全部經過說給他聽，我一面說，一面有旁的警察過來向他附耳嘰咕，等我說完，已是兩小時以後的事了。我覺得精疲力盡，口乾舌燥，好在咖啡來了，我勸他抽根煙提提神。「哦！對不起，我在勤務中不能抽煙。」好像大功告成一般，我們彼此鬆了口氣，扭動了一下身體。史特納叫速記員告訴摩洛，要他用無線電向總局作口頭報告。這期間，我看到落在湖水中的汽車由斷崖處拉了上來，一直拉到道路上，救護車也駛到我旁邊，

郝拉濕淋淋的屍體被吊上來。冷漠無情的眼神，手碰到我身體的噁心感，一起都湧上心頭。警官的聲音將我拉回到現實：「還有，也要寄份副本給阿爾巴尼和華盛頓，知道嗎？」說完之後，他再坐下，臉朝向我。他溫和的向我說了許多客套話。

我用感激的口吻說：「眞太不好意思了。」並問他何時能放我走。

他並不馬上回答我的話，只慢慢的把手舉起來，把帽子脫下放在桌上，和剛才的警官一樣做出如出一轍暫時休戰的姿態，使我看了好笑。他手放在口袋裡抄來抄去，終於把香煙和打火機抄出。遞給我一支後，自己在煙上點了火，向我展示了一個笑容，這是他公事之外所露的第一個笑容。「蜜雪兒小姐，公事談完了。」說完心情輕鬆的背靠着椅背，左邊的足踝放在右膝蓋，蹺起二郎腿來，一面搖呀搖的，像極了一位家有賢妻，心滿意足的中年男子。他把第一口吐出的煙深深的吸下去再吐出來，一圈圈的目送着飄走，說：「何時離開都可以，蜜雪兒小姐。妳的朋友龐德中校已經向我交待過，儘量不要對妳多作打擾，妳知道，他對妳非常關心。這件案子有他協助會好辦得多——當然，我們受到妳協助的地方仍然很多，眞謝謝妳。哦，還有，」他露出幽默的笑容說：「我現在說的這些話用不着提報華盛頓，妳是位勇敢的小姐，捲進如此意想不到的凶殺案中却能安然無恙，老實說如果是我女兒的話，我也會同意她這麼做的。那兩人是通緝犯，獎金我會想法子替妳領到，還有保險公司的酬勞也沒問題。那個梵西夫婦已經抓到，以詐欺保險金嫌疑犯的罪名被關起來了。另外山姆・甘迺迪據龐德中校早上說已逃跑，爲了要逮捕他，我們已和

特洛城方面取得連繫，出動警察大肆追捕。如果抓到，他是主犯，需要提妳作證，妳到這裡的來回旅費以及吃住，均由州局支付。」他把長長的煙灰往外一彈，接着說：「這種案件對我們警察來說，絕對可以勝任。」他自信而銳利的眼神盯着我，但很快的轉爲柔和，說：「這事雖已告一段落，但我還有很多不了解的地方。」他笑笑，接着說：「算是非勤務時間的問題吧！」

我作出很關心的樣子等待他的問話。

「那位龐德中校有沒有留什麼指示給妳或特別的信呢？他說今天早上很早，六點鐘的時候就走了，走時看妳還睡，沒有吵醒妳。這當然沒什麼不對，但，」史特納警官凝望着香煙頭說：「你的話和中校的話合併起來，我知道你們昨天晚上是同睡在一客房的，同甘共苦的經歷了這麼一場刼難，感情必定增進不少，也許他有特別要求妳的慰藉……嗯，我的意思妳懂嗎？在這種情況之下匆匆分手，實在很可惜，難道說他沒有向妳表示什麼，或留下什麼嗎？」他小心翼翼的解釋，不過眼睛毫不鬆懈的盯在我臉上。

我的雙頰倏地漲紅了起來，但强自鎮定說：「有是有留信，但只是很平常的一封信，因爲跟案件沒有關係，所以我沒有拿出來。」說着我把衣服上的扣子打開，把信掏出來，感覺到全身越發的燥熱。

他接過信仔細的看了一遍，退還給我說：「內容很好，簡單扼要。不過關於什麼肥皂不肥皂的，是怎麼回事？」

「哦，那只不過是關於肥皂的一個笑話而已，他說那種肥皂的香味太濃。」我簡單明瞭的回答他。

「哦，原來這樣。」他作了個恍然大悟的表情。

「我們是不是可以利用點時間談談私事呢？妳知道，如果我早結婚的話，孫女都有妳這麼大了。」

「當然可以，隨便說好了。」

他再拿出一支煙點了起來。「那麼很好，蜜雪兒小姐，龐德中校說得一點都不錯，妳好端端的忽然被捲進這種罪惡世界的漩渦之中，妳的驚惶和恐懼我們可以想見，」他身體向前屈，眼睛一眨不眨的盯住我：「這時候忽然出現了這麼一位神勇的人，把妳從壞人手中救出，就好像電影上那些英雄救美的故事一樣，妳感謝救妳的人，自然會把他當作白馬王子般看待，也許在妳內心深處，早就存在這麼一位偶像，而期望能够嫁給他。當然，我說的這些希望妳別介意，我絕對沒有存什麼惡意。」

他重新換了一個姿勢，似乎要爲他所說的一番話作個辯護，作出笑臉繼續說：「爲什麼我會這樣肯定呢？因爲這不是尋常的事件，任何人遭遇到這種危險事件，都會受到刺激，心理上留下大的創痕，尤其妳這麼漂亮的小姐，更是影響深遠。」語氣逐漸變得嚴肅，說：「根據可靠消息來源，妳和龐德中校昨夜曾經發生過親蜜關係，抱歉得很，明察秋毫雖是我們警察應盡的義務，

但也是最不爲人諒解的地方。」他舉了隻手，向我作對不起的手勢。

「這是妳私人之事，跟我沒關係，我並不想追根究底的惹人討厭，但我看得出妳的心已被那有個性、年輕的英國人帶走了——不是全部，至少也有一半。這也是很自然、不可避免的現象，電影小說既然能够杜撰出，現實生活中當然也能發生。」

我不知他拐彎抹角地葫蘆裡賣什麼藥，我討厭他這種無聊的說教，焦急得只想離開。

「蜜雪兒小姐，我知道妳把我當作一個愛管閒事的討厭鬼，不過我們做警察的人，一過了中年，凡事想得比較多，對案件的處理也不單單只從一個角度着眼。尤其碰到像妳這種年輕人，我更是要把以往的辦案經驗說出讓妳聽聽，作個參考。所以無論如何請妳把我的話聽進去，之後，妳儘可以騎着妳那部小小的scooter機車繼續向前旅行，我的意思只不過是這樣，蜜雪兒小姐。

我希望他能把要講的話直接了當的說出來，不要這樣吞吞吐吐的，可是我仍儘量裝出洗耳恭聽，饒有興趣的樣子。「越進步的社會，越是藏汚納垢，弊端叢生。黑社會之會有火併，警察小偷之間的對立，間諜與反間諜之間的詭譎陰晴，延綿不絕，永不休止。眞理與邪惡，就好比兩支訓練有素的軍隊，互相在爲自己的國家拼命，只求達到消滅對方的目的，不問所爲何來。」也許這是一篇他不知從何處抄來，曾經使他感動過的文章，現在被他當作了演講稿向我背誦了起來。「生存競爭，使得地位越高，越受人重視的人，個性變得越狡猾，越冷酷、越莫測高深。」他把拳頭握得緊緊的，重重的落在桌面上，好像曾經受過這種人虧似的充滿了怒氣：「不管是一流的

惡棍、警探、間諜、反間諜，總歸一句話，環境的因素，造成他們殺人不眨眼，既不吃軟又不吃硬的異常個性。弱肉强食，爲了自己的生存問題，他們不得不加倍防範，即使面對的是自己的同伴。這點妳可知道，蜜雪兒小姐？」他的眼光變得十分柔和，眼睛裡所流露出來的善意和熱忱使我深受感動，但我不客氣的說句話，他說的是什麼意思，我還是不能開竅，莫名其妙。「這就是我要說給妳聽的。華盛頓方面我已經連絡過了，而且知道龐德中校在工作上的傑出表現。不過我還是勸妳不要接觸這種人，不管他叫詹姆斯．龐德也好，叫施葛西、郝拉也好，總之這種人對妳不適合，你們是完全不同類型的人，你們活在兩個不同的世界，我看妳還是依妳自己的生活方式過活吧。」他似乎對自己的說服力很滿意，笑道：「你們是一個天，一個地——天壤之別，知道嗎？」但看我的表情又不像對他抱有同感，於是只好轉換語氣說：「呃，那麼我們走吧！」

他站起來，我也無聲的跟着起來，不知要搭什麼腔才好。想起詹姆斯．龐德如天神降臨似的出現在旅館門口，他的笑，他的吻，他溫熱的手臂，厚實的肩膀，都好像一場夢般令人惘然。即使這位高高的大塊頭、心地善良的警官，對我說再多意味深長的話，又怎能使我不再惆悵呢？現在我只希望好好的吃頓中飯，然後離開這個鬼地方，好好養精蓄銳，睡它一覺。

吃飯時已是中午十二點的事了。史特納警官提醒說我可能會被新聞記者們包圍，不過他會儘量幫助我從重圍中逃脫。有關問及詹姆斯．龐德之事，除了他所在工作之地不能透露之外，其他的但說無妨。然後又再三叮囑，詹姆斯．龐德不過是一個偶然出現在妳生命中的路人而已。

行李打點好之後，年輕的摩洛警察幫我提到我的車上掛好，並且把車子拉到路旁，經過草地時他說：「從這裡到格蘭斯·賀滋一帶，路面崎嶇，高低不平，且有多個凹處，駕駛可要小心，千萬別跌到窟窿裡去。」聽他這樣說，我噗哧一聲笑了出來，這麼一個既年輕又有趣的警察，倒頗能給人好感的。我向史特納警官道謝之後，戴上安全帽，手拿有柔軟毛邊的防塵鏡，跨上 Vespa 車，一踩起踏板，車子就開動了。爲了炫耀本人的車子，我故意把後輪的馳脚器立起來，把離合器提高到相當的速度，用力往前推，旋轉的後輪慢慢接觸到路面，把泥土、小石彈開，很快的車子衝了出去。不到十秒中，時度已提高四十哩。前面路面平穩，雖然感覺危險，但我還是回過頭來，向他們神氣的揮手告別，幾位圍在客廳火災場的警察看到我經過，都舉起手來答禮。穿過兩旁種植着站崗的士兵般樹木的道路，我終於安全的踏上行程。

安全嗎？那位警官對我所說的傷痕，究指什麼？若有的話，又能够很快的痊癒嗎？那個把手槍放在枕頭底下睡覺的男人，那個只知道號碼的間諜，我的恐懼感可說是完全被他撫平了的。

間諜？他做什麼事又有什麼關係？號碼？什麼號碼我早忘了。總之，他的一切均將深刻在我心中，天荒地老，永不磨滅。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龐德吾愛

著者：易安·富萊明
譯者：程義
發行人：林耀
出版者：星光出版社
經銷者：星光書報社
印刷者：合源印刷廠

臺北市寧波西街一二六號
郵政劃撥：〇〇二四二三一一
電話：三〇九五九一一
台北市復興北路四八八巷二一號
電話：五四一六六三九

中華民國七十年二月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四月再版 定價55元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零壹陸玖號